

目錄

壹、幸福宜蘭	- 3 -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 17 -
一、繁榮經濟	- 17 -
二、安心社會	- 35 -
三、全人教育	- 108 -
四、和諧城鄉	- 131 -
五、保育環境	- 157 -
六、多元文化	- 176 -
參、結語	- 191 -

宜蘭縣議會第 17 屆第 8 次大會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林聰賢

張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7 屆第 8 次大會開議，聰賢謹代表縣府團隊，致上恭賀之忱！

台灣在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 34 個會員國及兩個夥伴國中，幸福指數排名第 19，屬「中等幸福」國家，在亞洲雖看似優於日本、南韓，事實上，主計總處今年發布的上半年實質平均薪資反倒減少 1.9%，退回到 16 年前水準，民眾普遍感受不到幸福。

然而縣府團隊並未因而氣餒，反而在萬般困難中尋求突破之道，最近各大媒體對縣市幸福感的調查，宜蘭縣始終能夠名列前茅，足證宜蘭縣政團隊在 貴會及縣民的支持下，努力沒有白費。

但進步沒有止境，縣府不敢以此自滿，仍秉持臨冰履淵的心情，從「生態、創意、友善」三大面向持續建構「幸福宜蘭」，仍盼 貴會一如往給予批評指教。

近來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的食用油大廠陸續爆發嚴重問題後，飲食安全業已是當前台灣社會的一大課題，而根本之道就在於農業必須優先恢復自然農法或友善耕作，再逐步過度到有機栽培；為此縣府率縣市之先，研擬「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提請 貴會審議，做為推動「有機新宜蘭」的重要依據，也是宜蘭縣持續朝向生態城市的重要步驟。

此外，為推動宜蘭成為「創意城市」縣府決定取得中興紙業土地，開發為「中興文化創園區」，若蒙 貴會支持，未來不但是北台灣重要的文創基地，宜蘭、羅東兩大宜蘭衛星城，將因而連成一氣，對宜蘭縣未來的整體影響重要性已不待言。

而在邁入高齡化社會的台灣，政府施政更要照顧長輩們的生活與心靈需求，為此，縣府除積極加入聯合國「高齡友善城市」的成員，以實際行動推動長青食堂與農場及志工銀行等措施，更於今年秋天舉辦以銀髮族為主題的「宜蘭不老節」活動，讓宜蘭大步邁進高齡友善城市的行列。

以下是這些施政願景的進一步說明，尚待 貴會諸位先進，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

壹、幸福宜蘭

一、生態城市

推動有機農業升級 樂活六級產業

本縣長期被視為台北糧倉，但有機農業驗證面積，在去（101）年底為 428 公頃，佔全國有機栽培耕作面積 7.7%，全國排名第 4，不可諱言仍有很大進步空間。

為此，縣府擬定「宜蘭縣有機農業促進自治條例」（草案），劃出有機農業範圍、政府機構獎勵採購有機農產品，以及違法使用農藥或化肥之罰則，以期落實低碳家園、生態永續觀念。

同時，為了培植宜蘭在地有機產業，本府爭取到中央地方產業發展基金三年計畫「樂活六級產業」，結合縣內的休閒農業區、有機專區、特色觀光工廠、友善餐廳、飯店與文創等各級產業，透過加總與相乘效應，提升六級產業的發展。

另一方面本府積極推動農地銀行，輔導農田地主將自有土地長期出租給有意願擴大農場經營規模之農業經營者或有志農業生產青年朋友，以提高農業經營效益及競爭力，促進農業勞動結構年輕化；目前三星鄉已有休耕、閒置農地及國有地約 60 公頃，可望成為宜蘭有機農業生力軍。

另外，本府從 102 學年度起，要求各國中小學校午餐使用在地有機食材，且規定每周有 1 天的營養午餐是「在地有機蔬食日」，透過地產地銷結合食農教育，增加學生對宜蘭土地的認同感，未來學校更可與在地農民契作，讓有志於有機農作的小農免於擔心銷售端問題。

推廣「可食風景」運動

本府與政治大學創意城鄉團隊經過近一年的合作交流，認為宜蘭能成為全台灣第一個以可食風景為議題的觀光縣份，因此本府將率先落實「可食風景」計畫，未來在公共區域，先行營造可食、有機及永續經營之公共環境，並由政大團隊輔導民宿業者、休閒農場、休閒農業區、村里或社區，共同響應該計畫。

未來也會結合有機農業、在地食材、綠色博覽會、長青農場、道路及河川綠美化、花園城市、風景區等，透過拍照寫故事或微電影，將「可食風景」概念融入社區美學，深入社區居民心中。

推廣環境教育 創新治水模式

本府在有限資源下極力推廣環境教育，宜蘭現已擁有 9

處獲得環保署認證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其中利澤垃圾焚化廠更是全國第一座獲得環保署認證的環境教育場所，今（102）年6月更榮獲第一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特優。

而在環境治理方面，治水計畫不僅著重治水工程，宜蘭縣更提出「與水共存」新觀念，透過土地發展評估，各按適水能力，選擇最佳的與水共存途徑。

在這一概念之下，本府積極推動農舍生態淨化池，也將創全國之先，為生態滯洪擬定自治條例，以提升建築基地的滯洪功能，兼具營造地方景觀特色，能維護農田灌排水之水質的效果；未來低窪易淹水區域，也提供建築高腳屋設計作為建築物防洪的另一種選項，減輕洪氾期間人民之生命財產損失。

低碳旅遊 生態觀光

本府現有自行車路網系統已逾 175 公里，配合鐵路運輸、國道客運、市區接駁公車等大眾運輸工具與自行車路網系統有效連結，推動低碳及友善旅遊環境。

而宜蘭縣海岸 100 餘公里，擁有岩岸及沙岸不同風貌，也孕育豐富的海洋生態景觀，非常適合開發推動藍色公路。麗娜號郵輪已於今（102）年 8 月 9 日正式從蘇澳港啟航，

除提供體驗新型態郵輪旅行外，也將體驗藍色海運的魅力，透過產業界推出不同型態的旅遊產品，活化宜蘭、花蓮兩地觀光發展，激勵業界創造出更多旅遊型態。

此外，本府也期待頭城烏石港也能成為藍色公路的停靠點，配合龜山島觀光及未來北宜直鐵開通，讓烏石港成為全國觀光漁港旅遊景點，讓外來旅客來宜蘭遊玩，即看到宜蘭豐富多元的生態觀光資源。

二、創意城市

文化創意產業 中興文創園區

中興紙業四結廠區從日治時期即闢建營運，一度是國內重要的國營事業，民國 90 年辦理民營化，94 年經行政院核定為竹科宜蘭園區中興基地進行開發。然因開發延宕及外在投資環境改變，行政院今（102）年 2 月正式同意國科會中止開發中興基地。

為免造成地方發展延滯，本府極力爭取，並期待中央機關承接開發（如文化部），然皆無意願接續。為促進地方發展，本府認為不應再等中央奧援，必須宜蘭地方自己來做，於是決定將中興基地轉型開發為「中興文化創意園區」。

本園區將運用中興紙廠的文化資產特色，除落實文化資產保存，也將文化與工業遺址結合，建立全台獨一無二的紙產業文化創意園區，帶動區域創意經濟的發展。同時做為宜蘭文創產業發展的政策基地，對宜蘭開創文化產業有遠大的助益。

此外，宜蘭的山海景緻與人文資源、特色建築等每每吸引影視工作者前來取景，縣府去年修訂的「輔助電影、電視連續劇製作拍攝實施要點」，旨在利用提供補助及熱情協助拍攝影視作品，以達到行銷宜蘭的目的。

在這一基礎之下，該基地未來的人文資源、特色建築，也有機會搭配影視協拍中心，吸引影視工作者前來取景，以逐步發展宜蘭的影視產業。

開拓宜蘭文創 再造舊城風華

本府 101 年提出宜蘭站前廣場躍升計畫，包括紅磚屋、旅客服務中心、宜蘭行口（創創新村）及維管束計畫，就是要提振宜蘭火車站前人潮及商業機能。

同時，藉由「青年創意產業育成計畫」吸引年輕創意人才進駐宜蘭，「創創新村」透過具有歷史氛圍的宜蘭火車站

旁的行口倉庫及田野風光的壯圍國小，打造吸引創意人發揮創意進而創業生根的專屬空間，初期不收租金，以降低營運成本，扶植青年創業。創創一村(宜蘭行口)以提供創作者創意成品展售空間為規劃方向；創創二村(壯圍國小)則提供並輔導創業青年工作室從事創作產品，並於宜蘭行口展售，採滾動式管理，進駐廠商茁壯後即遷出自行創業。

除此之外，本府特別邀請出身宜蘭的國際繪本大師幾米先生，將其描繪人生風景的作品實體化，在宜蘭火車站周邊設立「幾米主題公園」，讓繪本人物，跟著大家一同等車，一同漫步於舊城街巷，豐富了宜蘭舊城的城市趣味。

而位於宜蘭市城中的歷史建物-台灣銀行宜蘭分行，經縣府登錄為歷史建築，101年7月該行舍移交縣府，縣府藉由對歷史建築再生利用，轉型為「宜蘭美術館」，目前進行修復工程，未來宜蘭美術館將提供宜蘭一個新型美術展覽及美感體驗空間，為地方文化與藝術發展注入新的動能。

典範再創新 童玩節轉動童玩公園

宜蘭創意城市除了延續打造宜蘭成為「兒童夢土」外，也賦予童玩節更多元的文創元素，今(102)年童玩節18歲，

也正是轉大人的時期，因此以「轉」字作為 2013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的主軸，為期 51 天的活動，共吸引 52 萬人次入場，較去年成長 16.41%。

而長期構思的童玩公園基地，今（102）年確定落腳員山的鴨母寮，配合原冬山河的親水公園園區，以總計約 24 公頃進行規劃，雙園區的設計，將為未來宜蘭童玩文化與產業紮下深根。

童玩公園未來不僅要有創意的水主題遊戲設施，也是民俗舞蹈文化培育中心，更是發揚世界各地童玩及遊戲的童玩中心。使宜蘭成為推動童玩產業的引擎及童玩觀光的領頭羊，形成童玩產業聚落，讓宜蘭成為全球童玩的研發中心。

統合地方資源 創造宜蘭優質教育

教育是我們的根，文化是宜蘭的本。本府投入相當多的心力與整合多方資源致力於孩子教育，在教育部 101 年度對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中，本縣榮獲全國 B 組第 1 名。繼 100 年度後再度獲獎，這不僅是教育部對本縣的肯定，也是對本縣所有教育同仁的鼓勵。

本縣過去「校園新建築運動」、「公辦民營教育設置」之創舉，成為全國各縣市取經的對象。本府「實驗學校興設計

畫」施政藍圖中，也以籌設「本縣第一所九年一貫實驗學校」為目標，期許透過校舍改建、師資整合、實驗課程開發，使之成為本縣公立學校發展的新典範。

今(102)年 8 月 1 日正式設立的內城國民中小學，就是本縣第一所自幼兒園、國小、國中一貫的公立中小學，以幼兒園 1 班、國小部 6 班、國中部 6 班為規模發展，擁有完整在地學習體系，未來更將朝十二年一貫邁進，是宜蘭教育經驗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期許繼開辦「公辦民營教育」後，再創「宜蘭教育」的新風華。

三、友善城市

宜蘭高齡友善 不老節登場

隨著老年人口的成長與社會的開放，台灣的銀髮族日益活躍，宜蘭縣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數已經超過 6 萬人，占總人口數的比率近 13.45%，高於全台 11.39% 平均值。為服務急遽增加的樂齡族，本府積極建構適合年長者居住的友善環境，積極推動多項福利政策，參照世界衛生組織揭示之高齡友善城市八大面向「無障礙與安全的公共空間」、「交通運輸」、「住宅」、「社會參與」、「敬老與社會融入」、「工作與志

願服務」、「通訊與資訊」、「社區及健康服務」，建構「高齡友善城市」在地指標。

今（102）年依長者需求建立具有在地性特色之指標，形成 34 項指標，再依據所建立之在地指標雛型對應現行施政重點執行狀況，確立具體執行指標及成效標準發展如人行友善環境計畫、無障礙改善計畫、輕鬆行計畫、居家安全防跌計畫、長青食堂計畫、高齡志工銀行與培訓計畫、社區長者生活工藝傳承推廣計畫、整合性門診服務計畫及高齡就業力加值計畫等 24 個行動方案，作為施政評估依據與方向。

本府為長者都能健康幸福的老化，攜手打造未來高齡友善城市的願景，特別辦理秋季旗艦活動—「2013 宜蘭不老節」系列活動，選訂重陽節前夕 10 月 12 日（星期六）假宜蘭縣立體育館辦理；該活動是全國第一個縣市政府專門為銀髮族所舉辦的活動，希望透過活動之舉辦，鼓勵銀髮族走出戶外、懷抱自然及大地，完成夢想肯定自我價值，達到「心境不老、夢想不老、行動不老」的活動目的與宗旨，進而同步促進建置本縣友善的旅遊環境，達成幸福旅遊之目標。

此外，縣府推動多時的長青食堂，已於全縣開設 69 個據點，提供銀髮族安全、便利及營養均衡的中餐。同時，縣

府更推動「長青農場」以自然農法所栽種收成的蔬果，也捐贈本縣物資銀行，輸送給縣內弱勢家庭，共同建構互助關懷網絡。

由宜蘭縣老人福利推動聯盟擔任農場管理的長青農場宜蘭站，農地面積未來將從 300 坪擴增為 900 坪，並規劃擴點至羅東站，總計共可招募 200 位長者參與，落實「老人長青」幸福宜蘭的願景。

另一方面，為幫助獨居長輩就醫或居家清潔等服務，本府規劃多時的「志工銀行」亦已啟動，利用「換工」概念服務長輩，鼓勵民眾加入志願團隊，將累積的時數存入「愛心存摺」，以備於未來提存，不僅付出愛心，更能作為未來善心的回饋。

建構你生我養環境 打造多元托育網絡

隨著我國家庭型態轉變，少子化時代的來臨，使幼兒權利與福利更加受到重視，因此學齡前嬰幼兒的照顧不再僅是家庭責任，而是將幼兒視為「國家公共財」，政府應共同承擔家庭照顧責任，積極營造有利生育、養育之環境，保護家庭與就業安全，以利國民婚育，降低少子女化衝擊，維持人

口年齡結構之穩定，遂擬定「你生我養」之社會福利政策。

針對縣內 0 至 2 歲幼兒，除原有的未就業育兒津貼及保母托育費用補助提供了經濟面向的福利外，更在今(102)年度於羅東、宜蘭、礁溪、冬山開辦四處公共托嬰中心，補足了原本照顧面不足的缺口，提供平價、優質的托育環境，支持家長安心就業、幼兒快樂成長。

經審視本縣 2 至 5 歲兒童經濟及照顧面向服務措施，照顧面向服務已於幼托整合後由公私立幼兒園所提供完善服務，為補足經濟面向的不足，針對設籍本縣列冊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家庭、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兒童、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戶、兒少生活扶助戶及特殊境遇家庭提供「弱勢家戶兒童就學費用補助」，藉以提升弱勢家庭將幼兒送至幼兒園就學機會，避免幼兒因家庭經濟考量致未能接受學前教育而落入貧窮代間循環，同時期能透過將幼兒送托使家長能安心就業，藉此改善家庭整體經濟環境。

而公共托嬰中心結合了學校既有的閒置空間，除能將現有的資源妥適運用外，同時提供了在地化、社區化的近便性照顧，此外，透過資源整合，學校可收年齡層大幅下降，使縣內幼兒能在此環境中成長茁壯，降低因更換環境所帶來的

不適應；學校更能據以作為服務創新，不僅將服務向下延伸至幼兒園，如今更延伸至公共托嬰中心，提供縣內幼兒更完整的照顧服務。

此外，縣府今(102)年擴大辦理弱勢家戶兒童就學費用補助，將弱勢兒少及特境家庭納入補助範圍，使更多近貧的弱勢兒童得以安心就學，藉由經濟、照顧雙軌齊下，同時也持續整合相關資源，如開辦保母培訓班，讓有需求的祖父母或幼兒照顧者均可就近參加，進而在社區內形成托育互助網，能相互分享育兒經驗及資源，健全本縣托育制度，提高縣民生育意願，讓父母均能安心生養，營造「你生我養」之友善育兒環境，使宜蘭成為幸福育兒城市。

推動社會創新 注力青年事務

近年來，社會創新已是公部門應積極參與和學習的新領域。一方面，國家財政汲取能力弱化，各級政府勢需更多地進行公私協力，以期善盡治理之責。再者，為修補暨完善國家與社會關係，不僅 NGO、NPO 等第三部門已在強固社會發展的進程中，發揮多重作用，進一步地，「社區」亦已如「第四部門」般地，佇列於完善地方治理的行列中。

除此之外，對於日益市場化的資本主義生產方式的省思，社會企業應運而生，成為追求社會公平的新思路。在這一系列實現一個更符合人民期待的理想社會的過程上，本府不落人後，除積極推動第三部門的發展及成長外，我們亦致力發展本縣社會企業之可能；積極鼓勵各社區營造之深化，以期社區未來在健全的社會網絡中，具備積極的角色和能量。

社會創新是社會再發展成長的動力源頭。本府不僅行動於觀念之宣揚，亦積極提倡各協會社團、社區、企業的參與，務求在公私協力、創新發展中，為我們共同的家園打造新契機。

此外，青年世代是宜蘭未來成長的動力與希望，本府亦為此積極協助青年世代展望未來。今（102）年 4 月，勞工處改組「就業職訓科」為「青年及就業職訓科」，除新增青年事務之推動外，也扣緊青年族群亟需協助之就業課題，予以輔助。此外，本府也為此特別籌組成立「青年事務委員會」，以「就業創業」、「社會參與」、「弱勢扶助」、「國際交流」、「自我價值」及「身心健全」為六大目標面向；本委員會已於今（102）年 5 月及 9 月分別召開 2 次委員會，並擬

定多項工作方針，逐步推動。

青年事務委員會特別著重青年之「就業創業」與「社會參與」工作，未來將結合創意經濟與社會企業之理念，除透過各種服務與學習活動，共同成長外，也將有計畫的通過各項培力計畫中，培育青年世代及早日成為社會的新中堅力量。

以上聰賢謹就重點施政內容與執行情形，簡要報告說明。另外，縣府團隊就102年4月1日至9月底之縣政工作辦理情形，已另冊編印「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送請貴會審閱。尚祈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批評與指正。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縣府團隊以「幸福宜蘭」為縣政總願景，並分列「繁榮經濟」、「安心社會」、「全人教育」、「和諧城鄉」、「保育環境」及「多元文化」等六大面向，作為實現「幸福宜蘭」的基石，再依六大面向，逐次分項延伸出各縣政目標、策略及項目（計畫）。以下謹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依序向各位議員先進們逐項報告。

一、繁榮經濟

厚植工商產業發展利基
激勵民間投資創業動力
開發多元觀光活動能量
支援建設健全財政磐石

幸福生活拼圖之一的經濟繁榮，我們利用三生共構作為主軸，將傳統產業與觀光休閒注入創意與自然元素，強化行銷平台，提升傳統產業價值。此外，亦積極催生新興科技產業，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在吸引優質人才進駐同時，改善產業結構，進而增加地方稅收，讓宜蘭經濟繁榮與生態環境的平衡發展。

（一）加值傳統產業

1、有機農業執行計畫

本縣為達有機作物多樣化利用及建構有機村厚

實生產基礎，4 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內有機農業生產面積在 101 年已達 428.23 公頃（全國第四名），未來將持續擴充各類有機農作物，希於 102 年底能達到 500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為目標。

2、農林漁牧產業建設計畫

(1) 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

102 年度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總工程費 4,0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14,910 公尺及排水溝 700 公尺，預定於 102 年 12 月底前完工。

(2) 推動漁業建設計畫

- A. 「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總工程費 9,203 萬 6,000 元，辦理改建 1 幢 5 樓建築物，1 至 3 樓為魚市場及漁會辦公室，4 樓為海巡署辦公廳舍、5 樓為景觀平台及雷達站，已於 102 年 7 月 8 日完工。
- B. 「南方澳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總工程費 8,900 萬元，預定興建漁具倉庫 155 間，預定 102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C. 「南澳朝陽漁港內泊地擴建工程」總工程費 4,300 萬元，辦理內泊地擴建 2,100 平方公尺及增建碼頭 140 公尺，預定 102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 D. 「南方澳第三泊區路面修復重新鋪設工程」，總工程費 619 萬元，碼頭鋪面改善 7,000 平方公尺，已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完工。

- E. 「南澳、粉鳥林及大溪等漁港消坡塊加拋工程」，總工程費 2,000 萬元，加拋 30T 消坡塊 169 塊、40T 消坡塊 70 塊、40T 消坡塊 30 塊，已於 102 年 6 月 23 日完工。
- F. 大里、大溪及梗枋等 3 處漁港航道及泊地疏浚工程，總工程費 500 萬元，預計疏浚土石方 15,000 立方公尺，目前訂約中，已於 102 年 10 月 12 日開工。
- G. 東澳及南澳等 2 處漁港疏浚工程，總工程費 515 萬元，預計疏浚土石方 18,000 立方公尺，已於 102 年 10 月 12 日開工。
- H. 「宜蘭縣常興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整建工程」，總工程費 650 萬元，辦理海水抽水站濾水管取水系統整修，已於 102 年 9 月 6 日完工。

(3) 宜蘭果菜批發市場遷移

宜蘭縣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宜蘭果菜批發市場 101 年 8 月正式啟用營運中。另噶瑪蘭果菜運銷合作社目前已取得批發市場用地 3 千多坪，尚有 2 千多坪，刻正積極與地主洽商購地事宜。

3、宜蘭品牌執行計畫

今(102)年由經濟部補助 1,500 萬元，並於 7 月起執行「宜蘭縣樂活六級產業-打造幸福宜蘭發展計畫」。以六級產業化之理念，運用宜蘭縣各式各樣之二、三級產業資源，帶動並提高運用一級產業之農

林漁產品，以生產、加工、販售等整體性產銷策略發展，建立以地產地銷為主要方向的產業鏈及支援體系。另外透過消費者教育、食農教育及行銷活動，結合宜蘭縣良好之環境資源，以「蘭陽嚴選」作為安全產品形象之訴求，創造市場需求，媒合供需關係，逐步建立宜蘭品牌之形象及市場差異化，以「體驗經濟」的概念，建立消費者與生產者、產地的接觸、連結，使消費者重新認識食物、農業的價值，耕耘「宜蘭出品就是綠色商品」之區域品牌形象。

4、宜蘭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迄 102 年度 8 月止，經農委會公告劃設休閒農業區計有 14 區，本縣完成登記之休閒農場 40 家，准予籌設 19 家，專案輔導籌設之大型農場 6 家。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1 年宜蘭休閒農業效益評估報告，參與休閒農業遊客數約 590 萬人次，農場收益 20 億 5,814 萬餘元；周邊效益為 55 億 7,381 萬元。產業聘僱人力為 1,927 人(含自家與專職人員)，僱用臨時人力為 7 萬 0,116 人日。

本縣休閒農業之發展，因應國家發展黃金十年，以休閒養生為策略中心，透過有機養生、精緻創新、綠活低碳三大主軸，推動樂活農業、綠色旅遊、食農教育及環境教育，發展宜蘭新休閒農業。另結合農村再生計畫，藉由全面整合縣內休閒產業資源，加強相關教育訓練，打造宜住、宜遊的農村

環境，促進休閒農業產業永續發展，建構宜蘭休閒農業產業品牌。

5、加強動植物防疫計畫

(1) 動物保護

因應 102 年 7 月台灣發現野生動物鼬獾狂犬病病例，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訂定防疫策略為 1. 山地鄉及鄰近山區村里犬貓全面注射狂犬病疫苗，2. 平地區犬貓狂犬病疫苗注射率 70%以上，積極與縣內 16 家動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積極辦理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至 9 月底本縣約計完成 16,000 隻以上(約全縣 80%)，山區及鄰近山區已完成 5,600 隻以上(約 95%以上)狂犬病預防注射，期能提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將疫情止於於山區。

(2) 動物防疫

- A. 為防範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病毒入侵，本縣動植物防疫所配合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防疫計畫主動監測並採集雞、鴨檢體和野生鳥類排遺採樣，本期送檢計 27 場次(862 份檢體)，並加強辦理養禽戶週邊公共區域消毒 691 場次及防疫宣導訪視 516 場次。
- B. 本縣豬病防疫以豬瘟及口蹄疫撲滅為重點工作，計豬瘟全面預防注射及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強制注射，本期已完成豬瘟疫苗注射 86,520 頭次、口

蹄疫疫苗 55,631 頭次及畜牧場周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458 場次，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血清監控採樣檢測與肉品市場防疫消毒查核，以降低疫情發生風險。

- C. 為杜絕農民使用非法偽劣禁藥及不當動物用藥造成畜禽產品藥物殘留及產生細菌抗藥性而影響消費者健康，故本期除抽樣畜牧場畜禽產品檢驗瘦肉精抗生素等藥物殘留 63 場次外，並不定期稽查畜禽業者、飼料自配戶、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及飼料廠，計抽樣市售動物用藥品 22 件、雞蛋 1 件、羊乳 3 件、雞肉 20 件、鴨肉 10 件及鵝肉 4 件皆合格，以避免動物藥品非法濫用，保障消費者健康。

(3) 植物防疫

為落實「農藥管理法」與保護縣內農產品免受重大及外來疫病蟲害入侵，本縣持續辦理各項植物防疫作業，本期執行成果包含：抽驗市售農藥 34 件（7 件不合格，共計罰鍰 62 萬元）、稽查農藥販賣業者 29 間、抽檢田間與集貨場農產品農藥殘留 120 件（其中 4 件不合格，其中 1 案裁罰 7,500 元並責不合格者參加農藥講習，並經再檢驗合格後才得上市，違反者依農藥管理法裁處）、建立全面植物疫情偵查體系及防治措施（執行 9 種重大疫病蟲害監測共 836 場次）等，以確實掌握植物疫病蟲害發生時即進行有效防疫作

業。又為輔導農民實施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本期在礁溪、壯圍、宜蘭、員山、三星、冬山、羅東、蘇澳等鄉鎮進行果、瓜實蠅、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共同防治約 1,380 公頃，期降低病蟲危害及減少用藥，確保提供縣內消費者安全之蔬果。另為辦理農藥使用管理於 102 年度已辦理限縮除草劑檢討會議 1 場次及輔導會議 1 場次。另於 9 月 12 日辦理農民調訓講習及吉園圃推廣講習 1 場次。

6、禽畜產銷條件改善計畫

籌備於 102 年 11 月 9 日至 17 日辦理鴨鄉鴨香系列活動，結合縣內休閒農業、觀光工廠、飯店及民宿等產業，推出三組遊鴨鄉地景套裝旅遊，藉此提升國人對養鴨文化的認知及畜牧業的能見度，進而促進產業轉型升級，為傳統產業找到新定位，得以永續經營傳承發展。

7、宜蘭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 (1) 為鼓勵縣內中小企業加強技術創新研發、協助縣內產業經濟布局，以加速提升本縣中小企業之產業競爭力，促進本縣產業發展，鼓勵縣內中小企業從事技術、服務創新研究，進而運用研發成果扶植產業體系及協助本縣經濟發展。
- (2) 本計畫藉由中央政府資源挹注，102 年度自行編列新臺幣 500 萬元，另向經濟部爭取新臺幣 1,500 萬元，合計新臺幣 2,000 萬元，擴大挹注縣內中小企

業創新研發資金能量。

- (3) 宜蘭縣 102 年度地方型 SBIR，比照中央型 SBIR，分作「電子資訊」、「服務」、「農業科技」、「生技醫療」、「文化創意」、「觀光休閒」及「民生化工」等項產業分類，計有 41 件申請案，以民生化工之廠商居多(占 35%)，次為生技醫療(占 16%)，刻正辦理審查中。

(二) 發展新興科技產業

1、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

現有園區專用區用地面積 34.82 公頃供廠商興建廠房，已有 2 家廠商經科管局審查通過，1 家現正辦理進駐，並有 10 家廠商積極科管局洽談中。另標準廠房預定今年底辦理發包，104 年完工。

2、綠能及新興(低污染)產業計畫

- (1) 目標：與必翔電動車實業公司合作及協助，向經濟部爭取宜蘭縣電動智慧車先導運行計畫補助經費，吸引智慧電動車相關產業業者進駐本縣，以低碳旅遊為主軸提供縣民與外來旅客更加便利且低碳的運輸需求，作為本府低碳城市建構計畫中之「低碳漫遊」及「低碳運輸」重要環結，進而帶動產業經濟發展。
- (2) 執行進度：現階段經濟部工業局已召開 2 次主審委員溝通會及 2 次討論會議，業依委員審查意見進行計畫修正。

3、推動大南澳深層海水產業開發

原定於大南澳地區設置深層海水產業園區，經 4 次招商仍無投資廠商投資，經檢討管線經費龐大，中央未予補助，且目前全國深層海水市場未達產業經濟規模無法吸引廠商投資，形成產業聚落。經評估研究後，已納入南澳農場政策公告內容，由民間廠商自提 BOT 案方式辦理。

(三) 促進幸福創意產業

1、宜蘭縣政府幸福貸款

(1) 為了給予本縣各微型企業更優厚多元的資源，本府特推出「宜蘭縣幸福貸款」暨「宜蘭縣幸福微創輔導計畫」，讓有志於本縣經商者，不再為尋覓營運設備資金而煩惱及縮短創業者的學習曲線，提昇創業能力與成功機率，進而推動在地微型產業轉型升級，促進本縣微型產業的發展與產值的提昇。

(2) 幸福貸款：統計至 102 年 9 月止共有 93 件申請，已通過核准貸款有 81 件，總承貸金額計新台幣 3,371 萬元整。

(3) 微型產業創新輔導：

A. 100 年已籌組「微型企業諮詢輔導團」。

B. 「微型企業創新輔導計畫」，含一般重點式暨專案深入式輔導，100 及 101 年各計達 15 案次。

C. 幸福-創業啟航課程，101 年計有 119 人參與；102 年則有 127 人參與。

2、婚訂產業推廣輔導計畫

- (1) 本府業已於 100、101 年辦理「宜蘭婚訂彩粧文化博覽會」，活動中加入婚紗、喜餅、婚禮小物、花卉、餐飲等婚訂相關產業之元素，另活動舉辦婚訂彩粧大賽，吸引來自全國各地之學生、業者來參加，增加本縣觀光效益，整體活動成效尚可。
- (2) 未來本案計畫，目標朝向「婚訂行銷」，將本縣適合婚紗之景點，結合本縣辦理婚宴之特色場地加以行銷推廣，吸引更多外縣市甚至國際遊客前來本縣辦喜事。

3、幸福旅宿認證

至 102 年 9 月止，本縣合法旅館 189 家、合法民宿 788 家，其中「安心旅館」認證家數 45 家，配合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星級旅館」認證家數 8 家，「好客民宿」認證家數 94 家。本縣今（102）年度申請好客民宿遴選活動業者共計 81 家，為全國各縣市之冠。

（四）發展觀光產業

1、健康養生休閒產業

確保本縣境內溫(冷)泉資源之永續經營、開發建設員山溫泉公園會館、蘇澳冷泉公園園區及推動觀光養生休閒產業，本府已於今(102)年 3 月提送本縣溫泉區管理計畫—新增劃定員山溫泉區、蘇澳冷泉區相關資料送交通部觀光局審查，並於 102 年 8 月 19 日召開第 2 次審查會議、經會勘檢討及會議結論，本府

將參照各委員意見修正於 2 個月內函送該局再送請委員進行書面審核，並俟查核無誤後，陳報交通部核定。

2、整建觀光景點與觀光旅遊環境

(1) 丟丟噹廣場活化計畫

為活化丟丟噹廣場及紅磚屋，本府委託黃春明兒童劇團進駐做常態性各項表演活動，為宜蘭孩子營造一個有故事、有藝文流動的所在，並樹立一個新的宜蘭人的文化藝術新景點，把文學、藝術欣賞的感動還給大眾，讓藝文活動的參與成為宜蘭人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素養。期望帶動宜蘭火車站周遭發展文化觀光，促進舊市區的文化觀光發展。

(2) 宜蘭市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及周邊地區整合利用

為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再利用，本府採分年分期執行，共分 4 期工程執行，總建設經費 9,600 萬餘元，現已完成興建自行車道及改善宜蘭市舊鐵道空間為鄰里性公園的模式，自綠九市場至旋流路止，全長計約 2,900 公尺，未來更規劃連結至蘭陽溪自行車系統，打造更完善的自行車路網。

(3) 建構低碳與友善旅遊環境

為營造優質友善之自行車騎遊空間，提供民眾優質休憩遊憩環境，今(102)年已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宜蘭縣平原區域自行車道宜蘭河濱公園等 3 處串連改善工程」、「宜蘭縣平原區域自行車道斷點改善檢討規劃設計及工程」、「宜蘭縣溪北環線自

行車道串連改善規劃設計及工程」及「宜蘭縣溪南環線自行車道串連改善規劃設計及工程」等 4 案，計畫總經費新台幣 4,675 萬元(補助金額 3,740 萬元)，預定 102 年底完成發包，103 年 6 月底完工。

A. 目前有甲地租乙地還的服務，地點為親水公園及冬山火車站 2 地，人次約年 500 人左右。

B. 102 年 3 月 2 日推出「宜蘭旅遊公車勁好行」旅遊套票，結合交通、住宿及旅遊景點，截至 102 年 9 月 20 日已銷售 10,254 張旅遊套票。

3、檜木公園開發計畫

林務局已正名為「棲蘭自然保護區」，因時空背景規劃範圍與現今各項條件及現況有所出入，林務局正就保護區劃設範圍及各項相關內容辦理調查，預計本(102)年底完成調查計畫後始進行其他作業。另「棲蘭檜木自然教育中心」生態旅遊規劃執行，已於 102 年 8 月 29 日正式開放受理民眾申請入園。

4、清水地熱公園開發計畫

清水地區蘊藏豐富地熱自然資源，具備獨特之地質景觀，本府為保存與延續該地區資源，帶動該區域之整體發展，於 99 年辦理清水地熱中油工作站再利用工程。100 年辦理「清水地熱公園」整建工程及「清水地熱公園」災害復原工程。101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200 萬元，辦理清水地熱博物館周

邊景觀工程，本案工程已於 10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發包，101 年 12 月 25 日開工，已於 102 年 8 月底完工，刻正辦理驗收中。

5、安農河流域整合發展計畫

101 年度獲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補助核定總經費 150 萬元辦理「我家門前有小河-宜蘭縣三星鄉安農河流域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檢討安農溪沿線相關資源並加以整合串聯，於 102 年 8 月 30 日核定定案報告，刻正辦理驗收程序中。另於 102 年度再獲營建署補助城鄉風貌賡續工程型計畫辦理「宜蘭縣安農河流域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第一期工程」，據以實施分洪堰公園、農義橋、農行橋及水源橋以上游之自行車道整修、設置及串聯等工作，業已於 102 年 8 月 23 日開工，刻正施工中，預計 103 年 1 月完工。

6、童玩公園計畫

透過「宜蘭童玩公園雙園區及整合周邊發展計畫細部規劃設計案」提出雙園區概念，由親水公園一園區及員山二園區帶動蘭陽溪南北共構發展，目前員山二園區定位為童玩研發中心，作為宜蘭重要童玩文創中心，目前已取得國防部同意配合開發，預定 104 年後進行園區開發；親水公園一園區定位為童玩行銷基地，並進行老舊設施整建工程，預計 103 年 6 月完工，作為宜蘭冬山河之新興亮點。

7、推動原住民地區溫泉示範區計畫—南澳碧候溫泉祕湯型示範區暨溫泉教育解說中心新建工程

為致力地方發展，充分利用南澳鄉的好山好水，與相當完整的自然生態及原住民部落文化。在南澳鄉，許多的天然遊憩資源(如充沛的溫泉資源)與在地農業、養殖漁業都是促進地方發展的利基。尤其在整體區域自然環境生態仍保持相當完整的狀態，正好符合現在生態、文化旅遊趨勢所需的條件，藉此於本基地設置遊客服務設施及相關的溫泉設施，成為良好的休閒旅遊服務場所。現階段因颱風及豪雨造成道路中斷，影響工程施工已搶修完成，目前已可進場施工，預計 103 年底完工。

8、推動壯圍濱海自然公園

為結合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之壯圍遊客中心與南邊縣有空地及將沿岸谷地重現 400 年前的福爾摩沙，讓遊客可以進行多元化的活動。並整合周邊其他觀光系統延伸連接，完備休閒產業結構與遊憩環境，促進地方繁榮，提升地方自明性，減少環境衝擊，進而促進觀光經濟效益，拉近城鄉差距，於 101 年獲觀光局同意補助經費 300 萬元辦理蘭陽溪口生態魅力園區計畫(壯圍濱海自然公園)刻正執行中，以壯圍旅遊服務園區為中心，規劃範圍包含南邊公有土地、東港村、壯東第一排、榕樹公園、北岸沙丘、噶瑪蘭大橋。延伸整合

範圍：向西延伸應包含宜蘭河中下游段、新南休閒農業區周邊區域，及向南則應包含水鳥保護區、南岸沙丘、部分冬山河流域及清水大閘門。

9、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計畫

本案獲 99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競爭型補助核定總經費約 1 億 7 千萬元，共分為 6 期工程及 2 標勞務案分別進行。其中工程部分除第 4 期工程美術館週邊及第 5 期工程之酒庫工程預計於 102 年 10 月完成外，其餘工程皆已完工在案，刻正辦理驗收作業中，全數完成後可望將宜蘭火車站、未來宜蘭美術館及宜蘭酒廠 3 大節點完整串連，營造沿線水綠人本空間；另勞務案部分，其一為因應內政部營建署要求辦理紀錄片拍攝作業，預計於本計畫工程全數完成後進入後製階段，其二為辦理「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裝置藝術設計及施設案」，本案由幾米團隊獲得優選得標，於宜蘭火車站周邊營造觀光新熱點「幾米廣場」，102 年 6 月 28 日開幕以來吸引大批遊客來訪，促進本縣觀光發展。

10、太平山林鐵復駛

太平山森林鐵路沿線共計 10 個場站，包括土場、樂水、牛鬥、清水湖、天送埤、三星、萬富、大洲、歪仔歪及竹林等站。本府期藉由推動太平山森林鐵路復駛以重新包裝太平山森林鐵路及木材產

業發展的歷史事蹟，連結沿線各類型景點，建構森林鐵路旅遊區帶，帶動宜蘭相關觀光產業發展為目的，未來將朝體驗遊憩性質方向，以觀光產業形態復駛，滿足遊客體驗及回憶。

11、冬山河流域休憩帶建設

冬山河上、中、下游之流域各有不同地區特色，上游部分完成森林公園聯絡路橋暨 A4 區植栽綠美化工程、悠遊渠道飾面美化工程、環境教育園區景觀工程第一、二期、環境教育園區昆蟲觀察區暨區界橋工程、水域活動遊憩設施工程第一期、環境教育園區周邊景觀工程，刻正執行環境教育園區周邊景觀第三期工程、山林區暨小舟河道周邊景觀工程、環境教育中心暨周邊景觀工程及森林公園永續經營管理分析及環境教育推廣規劃，中游部分完成武淵水火同源廣場工程。而下游部分為因應童玩各項活動之推動，持續進行童玩親水公園及冬山河森林公園至清水大閘門航運整建營運移轉 ROT 計畫之推動，未來仍持續辦理冬山河流域相關建設。

12、會議旅遊活動的開發與規劃

- (1) 已結合休閒農業、傳統藝術中心、蘭陽博物館、觀光旅館等相關產業，共同於「『2012 台灣會展年會』城市行銷」推出宜蘭專區，總共 12 頁（除台北市、台中市與新竹市有 3 頁外，其他縣市僅只一頁介紹），成功營造宜蘭會展形象。

(2)與國貿局、外貿協會「台灣領航計畫」結合於其網站露出本縣相關資訊。

13、原鄉觀光及三生產業發展計畫

今(102)年度原住民族經濟及產業發展計畫執行規劃整合兩原鄉部落自然、人文、服務資源之優勢，規劃出一條吸引遊客在部落消費之遊程，以文化體驗讓消費者深刻瞭解地方產業的背景、特色、獨特性、文化所在，滿足知的需求，增加消費內心印象與認同，提升消費者對文化產品的感受。探訪宜蘭縣原鄉(大同、南澳)部落產業樂活風采。本縣兩原鄉擁有特有的原住民文化及地方特色觀光景點及產業不斷開發，尤其致力發展原鄉部落傳統文化，希望藉由本計畫提升原鄉產業宣導、多元行銷之功能，以創造無限商機及永續經營，該計畫預定於今(102)年底辦理完竣。

(五) 加強推動促參及招商

透過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機制，引進民間資金與技術，投資經營觀光及工商相關產業。目前「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礁溪溫泉公園民間自提營運、管理(OT)案」、「宜蘭縣清水地熱發電整建、營運、移轉案 (ROT)」、以及民間自備土地自行提案「得安居(梅花湖溫泉度假飯店)」、「綠舞莊園日式主題遊樂區 BOO 案」等均已完成簽約。本府刻正辦理「宜蘭縣太平山森林鐵路復駛 BOT 案」、「東澳分

校廢校地興建、營運及移轉(BOT)」、「南澳農場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頭城濱海森林公園 BOT/ROT 案」等招商作業、其中「宜蘭縣武荖坑影視文化產業園區興建、擴建、整建、營運及移轉」及「冬山河森林公園至清水大閘門航運整建營運移轉 ROT 計畫案」已進入審核階段。

(六) 強化地方財政-落實使用付費合理檢討稅費

「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於 101 年 1 月 1 日施行，101 年查定累計淨額 2,385 萬 1,284 元、實徵淨額 2,364 萬 4,584 元，截至 102 年 8 月底查定累計淨額 1,348 萬 5,083 元、實徵淨額 1,348 萬 5,083 元，；「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於 100 年 12 月 1 日施行，101 年查定累計淨額 961 萬 2,205 元、實徵淨額 961 萬 2,205 元，截至 102 年 8 月底查定累計淨額 919 萬 3,715 元、實徵淨額 919 萬 3,715 元。

以上為繁榮經濟施政重點，透過推動產業升級增值與輔導提高競爭力，加速竹科城南基地招商發展新興科技、引進數位產業，帶動宜蘭產業轉型。再針對宜蘭優勢的天然資源，整合縣內休閒遊憩資源，推動觀光發展並輔導青年創意在宜蘭生根，鼓勵在地青年發展新興的文化創意產業。同時，促進民間參與投資，帶動宜蘭經濟繁榮。

二、安心社會

照顧安心、生活安心

醫療安心、健康安心、勞動安心

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

防災安心、救災安心、居住安心

安心社會是「幸福宜蘭」之縣政核心工作。聰賢領導的縣政服務團隊提出以「家」為單元，利用福利、就業、健康、治安與防災等 11 個安心網絡，給家有幸福感，宜蘭才有幸福，實施下列的縣政工作與規劃：

(一) 推動無縫隙服務（跨域合作多元服務）

1、銀髮照護服務推動計畫

為使高齡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在熟悉的環境中居住生活，縣府推動各項健康促進及在宅照顧服務措施，包括 100 年度開始開放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活動假牙，以全口無牙者優先提供免費裝置及保固 1 年服務，每人終生補助 1 次。100 年度完成裝置個案 556 人，101 年度完成裝置個案 580 人，102 年度至 9 月底完成裝置個案 307 人。另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辦理「身心障礙臨時暨短期照顧計畫」，紓解照顧壓力。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底服務 1,151 人次，補助 143 萬 5,050 元。

同時，分別推動「長期照顧服務計畫」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計畫」，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底長期照顧服務 46 萬 8,655 人次，補助經費約 1 億 2,498 萬 66 元；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 29 萬 6,514 人次，補助經費約 1,119 萬 4,060 元。

對於縣內 65 歲以上獨居長者，建構照顧獨居長者資源網絡，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到宅關懷獨居長者共計 4 萬 2,186 人次。

此外，縣府為照顧本縣 65 歲以上之長者，積極輔導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底止，本縣計 49 個據點單位持續推動初級預防照顧，關懷訪視計服務 31 萬 4,080 人次；餐飲服務 65 萬 1,579 人次及健康促進活動計 47 萬 3,676 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 28 萬 5,674 人次。

另 99 年起於各鄉鎮市社區推動設立「長青食堂」服務，自 99 年開辦至 102 年 9 月底止，本縣共計 69 處長青食堂提供 87 個村里供膳服務，累計受益人數計 2,251 人。

2、無縫隙轉銜服務推動計畫

本府自 99 年 6 月起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中心，定期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聯繫會報，截至 102 年 9 月底總計受理通報人數 580 人，服務情形如下表列：

類別 服務	諮詢 未開案	開案		合計
		身心障礙轉銜服務	身心障礙個管服務	
案量	165 案	74 案	341 案	580

服務內容	提供社會福利諮詢及轉知相關法律權益。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學、就醫、就業、就養等相關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需求，擬定「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個別化服務計畫」，統整社會資源並協助處理多重問題。	案
------	--------------------	--------------------------	---	---

3、年長及身心障礙者派員到府服務稅務申辦案件

為服務不便親自至稅務局申辦業務之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人士，特別提供 31 項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縣內 65 歲以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情形特殊不便到稅務局洽公民眾，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向稅務局提出申請。101 年辦理 153 件、截至 102 年 8 月底辦理 135 件。

4、保障弱勢族群權益主動辦理稅捐減免：

(1) 身心障礙後續鑑定日到期主動展延免稅

洽請社會處每月月初提供身心障礙者重新鑑定日期檔案，由稅務局資訊管理科執行轉檔作業，直接將重新鑑定日期載入稅務局身心障礙免稅主檔欄位，主動展延免稅期限，免由民眾申請。101 年計 1,572 件，102 年 1 月至 8 月底計 1,006 件。

(2) 主動辦理低收入戶房屋稅減免

本府以全縣低收入戶資料電子檔與房屋稅互相交叉查，產出低收入戶房屋稅及查核清冊，經查核係

供住家用之房屋，即主動於以減免當年度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納稅人檢具低收入證明等文件向稅務局申請減免。101 年查核 688 件，符合者 396 件，減免稅額 80 萬 1,067 元，102 年查核 671 件，符合者 377 件，減免稅額 72 萬 9,187 元。

5、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絡及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1) 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

縣府積極整合宜蘭地方法院、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社會、警政、衛生及教育等單位，共同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被害人保護扶助工作；99 年至 102 年 9 月已受理警察、衛生，以及教育等單位通報處理案件如下：

單位：件數

年度	相關家庭暴力案件	相關性侵害案件	合計
99	2,255	252	2,507
100	1,978	297	2,275
101	2,008	417	2,425
102/9	1,691	281	1,972

(2) 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為強化本縣社會工作者的專業知能及有效提升服務品質。本府社會處依社會工作者的年資規劃分科分級課程，99 年至 102 年 9 月規劃及辦理基礎核心課程、專業核心課程及督導核心課程計參與及受益 3,266 人次。

單位：人次

年度	基礎核心 課程	專業核心 課程	督導核心 課程	合計
99	117	884	444	1,445
100	294	205	61	560
101	857	146	60	1,063
102/9	27	124	47	198

6、推動設立「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

縣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為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於宜蘭市、礁溪鄉及羅東鎮分別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

99年1月至102年9月底止，提供關懷與訪視服務，計9,310人次受益，個案管理服務計3,060案次，結合資源積極辦理服務方案，計74,827人次受益。另預計於明（103）年於蘇澳鎮成立「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蘇澳站」，希冀從在地化的服務目標前進，建構對兒童少年友善的社區環境。

◎各年度服務統計數據：

年度	關懷與訪視 (人次)	個案管理 (案次)	服務方案 (人次)
99年	2,288	586	13,859
100年	2,722	1,025	21,227
101年	2,719	940	32,688
102年1-9月	1,581	509	7,053

總計	9,310	3,060	74,827
----	-------	-------	--------

◎本縣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各站開辦日期：

站別	開辦日期
宜蘭站	97年5月9日
羅東站	99年9月16日
礁溪站	101年10月26日
蘇澳站	籌備中

7、兒少及婦女安心服務

(1) 安心向學方案

縣府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推動「安心向學方案」，增加弱勢家庭子女社會參與及文化刺激，包括：

- A. 102年度「國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服務專班」，共計1,052人次學生受益，總執行經費計1,108萬3,657元；申請中央款補助計245萬529元，縣款863萬3,128元。102年3月至103年1月底，國小平日班提供服務23校，開立28個班級，計有217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272萬2,810元；國中平日班提供服務8校，開立10個班級，計有83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70萬6,480元。102年1月至2月底，寒假班國中小學提供服務36校，共開立59.5班，計有375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198萬2,747元。102年7月至8月底暑期班中小學提供服務35校，共開立60班，計有377人次學生受益，執行經費計567萬1,620元。

- B. 「補救教學實施方案」，102 年度預計總執行經費 4,401 萬 7,807 元，計開設 1,186 班，扶助學生 5,244 人。
- C. 「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方案」，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226 萬 8,076 元，計開設 61 班，扶助學生 1,111 人。
- D. 「關懷·學習·成長-宜蘭縣 102 年弱勢家庭兒童課後守護計畫」，針對縣內弱勢家庭兒童開辦免費提供課後照顧服務，101 年 2 月至 102 年 7 月止計約 194 位兒童受益。
- E.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執行經費 380 萬 2,626 元，計 31 個班級數，扶助學生 460 人。
- F. 婦女生育津貼

為因應少子化，提高生育率，「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以設籍本縣之生育婦女為主要發放對象，並結合各鄉鎮市衛生所關懷訪視產婦之服務，於公衛護士追蹤訪視新生兒及產婦健康時，致贈內含幼兒照顧秘笈、親職教育手冊、相關福利資源之幸福寶典盒予新生兒家長，以方便其日後使用相關協助。

◎各年度經費執行情形：

單位：元/人

年度	執行經費	受益人數
99 年	28,480,000	2,848

100 年	34,590,000	3,459
101 年	39,410,000	3,941
102 年 1-9 月	22,050,000	2,205
總計	124,530,000	12,453

G. 宜蘭縣家事管理中心

自 102 年 9 月 1 日開辦，係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婦女及單親爸培養與協助其充實技能，開拓生活視野，以創造更好的生活品質，並朝向自立脫貧之目標，辦理內容如下：

- (a) 「家事管理基礎課程培力」：提供弱勢婦女一技之長或第二專長進修學習機會，以增進市場就業技能，並促進其家庭改善經濟，預計培力 15 人。已於 102 年 9 月 1 日開課，辦理 11 場次每場次 3 小時，共 15 名弱勢婦女及單親爸爸參與培力課程，完成訓練取得幸福管家證書。
- (b) 「網路平台建置」：開放服務需求者登錄基本資料與服務需求、本府透過後台管理瞭解服務使用概況及透過統計資料庫分析媒合情形。
- (c) 「就業媒合」：為滿足縣內家事服務需求，提供民眾透過線上登記平台進行需求登記；由家事經理人進行工作媒合並搭配訪視，以瞭解供給與需求面情形，俾利提供服務需求者與弱勢婦女最適切之服務。

8、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

為輔導全縣公務機關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朋友獨立自主與社會參與。101 年度本縣 172 個公務機關，平均採購達 29.73%，已超過中央法定比率 5%之標準。102 年度賡續辦理提升身障機構團體產品之採購量。

另積極結合縣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及日間小型作業設施，自 100 年 9 月開設「星樂園工坊」和「尾塹作業所」、11 月設立「培英作業所」共計 3 處，服務 26 人；101 年服務人數增加為 45 人；102 年 5 月增設「同慶作業所」，目前縣內共計 4 處社區日間小型作業所，服務 56 人。

(二) 關懷弱勢、扶助脫貧

1、儲蓄脫貧計畫

縣府為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經濟問題、扶助近貧家庭，推動「宜蘭縣幸福青年啟航計畫」，結合民間捐款、公益彩券回饋金與社福機構團體等資源，以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方式，提升其子女之競爭潛力，激發家戶主動性與自發性脫離貧窮，截至本（102）年 9 月止，有 311 戶家庭加入此項計畫。

2、暑期工讀脫貧計畫

推動「脫貧方案弱勢家庭子女暑期工讀計畫」，協助縣內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子女脫離貧窮並培養自信心，99 年至 102 年 9 月共計 199 人次受益，累計補助金額 551 萬 4,511 元，102 年每位工讀生工

讀時數 320 小時，並發給每人 3 萬 4,880 元工讀津貼，在「做中學」過程中，體會助人為樂精神，養成取之於社會，回饋社會的生活態度。

3、失業弱勢家庭就業脫貧計畫

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因非自願性失業、取得重大傷病卡證明等且無法工作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者，經評估有就業能力及意願後，轉介至本府勞工處或羅東就業服務站協助就業媒合，99 年至 102 年 9 月協助轉介就業計有 281 人次。

4、扶窮濟急立即關懷

為落實政府扶窮濟急政策，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即早發現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透過社會救助金專戶，提供即時經濟紓困。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救助個案 356 人，核發 438 萬 7,000 元。另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中央「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提供 1 萬元至 3 萬元的關懷救助金；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共補助 1,431 人，計核發 2,143 萬 9,050 元。

5、遊民關懷服務

建立全面性之關懷網絡，結合警政、衛政、民間等單位，定期召開聯繫會報進行業務整合及個案、方案之討論，並持續推展行動式遊民沐浴關懷

服務，提供遊民醫療照顧服務，於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共服務 652 人次，補助經費 1,212 萬 4,388 元。

6、建構社福資源整合平台

99 年 9 月 1 日成立「宜蘭縣政府物資銀行」，整合各界捐贈物資，100 年廣續推動建置社福資源整合平台，且於 101 年度進行第 2 階段建置—老人及身障福利相關系統，減少民眾申辦社會福利程序之時間，方便取得全縣社會福利資源津貼發放資訊及緊急食物救濟。99 年 9 月至 102 年 9 月底已發放弱勢個案關懷物資計 8,627 個案次、協助縣內各機構團體關懷物資共 161 個案次。

7、非營利組織活化計畫

(1) 非營利組織培育及輔導

宜蘭縣第三部門發展中心於 101 年 7 月 15 日開幕，宣示以「服務公益組織」為使命，截至 102 年 9 月辦理 14 梯次非營利組織人力培育課程，累計參加夥伴共計 619 人次參加；辦理非營利組織診斷輔導共計有 30 個組織透過輔導老師認養機制，協助非營利組織改善組織發展所遭遇的問題，透過輔導工作，帶動組織發展、建構資訊平台更提供 86 個縣內組織網站連結、14 個國內組織網站連結、10 個公共議題網站連結；設置非營利組織專業圖書室，透過募書活動，帶動縣內外非營利組織關心第三部門發

展，共同分享資源；透過網路社群行銷及辦理各項活動來提升組織經營能力、發揮第三部門人力資源、創造就業機會、增進社會企業產值，打造「公益宜蘭、幸福宜蘭」。

(2) 辦理公益日活動

宜蘭縣自 101 年開啟「宜蘭公益元年」，訂定每年 7 月 15 日為「宜蘭公益日」，並於公益日邀請政府、企業與非營利組織攜手合作，共同推動公益活動。

102 年之「宜蘭公益日」活動邀請了民間企業、社團辦理捐血、淨灘活動及於 102 年 8 月 10 日舉辦公益嘉年華活動；當日共有 40 個公益組織參與，各組織在現場安排了許多學習體驗、公益產品義賣、服務宣導等攤位活動；另規劃「我的公益承諾-寄給未來的自己」未來明信片活動，共計有 1,500 人次參與。

(3) 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本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於 100 年成立，每年定期召開 2 次會議，整合縣內社區營造中心及社區培力課程，共同推動本縣社區營造工作。

另每年均辦理初階「宜蘭縣社區營造員培訓」計畫，自 99 年至 101 年共計培訓 447 人，102 年社區營造員第一階段通過培訓計 79 人，進階課程為「宜蘭縣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自 100 年至

101 年共計培訓 103 名社區規劃師，102 年 10 月辦理培訓，使知識化為具體行動，帶動居民對社區事務關心及參與熱情，以營造優質人文社區環境。

(三) 建構醫療照護

1、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1) 成立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

縣府為提升當有大量傷患時之緊急救護能力，整合本縣醫療救援資源，分別由羅東博愛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擔任溪南地區、山地地區及溪北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責任醫院。

(2) 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

因應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需求，訂定「宜蘭端：南口—頭城國道 5 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通報程序」、建置國道 5 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後送醫院」加護病床能量及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後送支援機制、建立台北市、新北市及宜蘭縣緊急醫療救護支援流程並以雪山隧道為主，規劃「臺北地區緊急醫療支援救護機制」。

(3) 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

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行政院衛生署醫療發展基金獎勵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101 年起由羅東聖母醫院與本縣 4 家急救責任醫院以合作之方式支援杏和醫院夜間門診，分階段、分批進駐支援基地醫院—杏和醫院急診之緊急醫療救護業

務，以保障縣民及遊客生命安全。

(4) 建構本縣完整緊急醫療救護網絡

透過一般民眾心肺復甦術(CPR)與自體外電擊器(AED)急救訓練之推廣(99年至102年9月共計辦理272場次，培訓一般民眾計9,865人次)、公共場所設置AED之普及及各項緊急醫療業務查核(救護車設置機構救護業務查核、醫院急重症考核、急診夜間不定期稽核)，提高猝死個案之存活率，截至102年9月底，已輔導本縣符合衛生福利部公告需設置AED公共場所設置AED達38處，報請衛生福利部進行AED安心場所認證計6處。

(5) 蘇花改興建過程中之緊急醫療救護機制

配合蘇花改興建過程中之緊急醫療救護需求，培訓工程人員取得救護資格，也強化鄰近緊急醫療處置能力，減少施工傷亡。

(6) 急重症品質提昇計畫

透過本縣「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之辦理，由本局、健保署台北區業務組、本縣各急救責任醫院代表，成立本縣轉診網絡委員會，按月召開委員會議，針對本縣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運作、特定緊急傷病患轉診作業流程及全天候五官科、產科、兒科醫療服務輪班機制進行協調，建構完整緊急傷病患照護網絡。

(7) 災害防救前置醫療作業

於天然災害來襲時，調度醫護人力進駐山地鄉易形成孤島部落(大同鄉四季村、南山村、南澳鄉澳花村)，提供山地偏遠部落民眾即時醫療服務計 873 人次(99 年 78 人次，100 年 61 人次，101 年 549 人次，102 年 1 至 9 月 185 人次)。

(8) 支援救護業務

102 年支援本府大型活動救護工作計 43 場次，共計支援醫師人力 93 人次、護理人員 503 人次、救護車 183 車次。

2、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計畫

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基地面積約 9.3 公頃，有急性一般病床 400 床及加護病床 40 床、其他特殊病床 62 床，於 101 年 3 月 15 日舉行動土典禮，102 年預計完成蘭陽院區全部細部設計審查、景觀工程發包、辦理公共藝術設置作業、主體工程標地下結構體及地上結構體施工，104 年起將提供縣民完整的醫療服務，並全力朝向急重症、腫瘤醫學及高品質醫療服務的社區醫院發展。本府也成立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推動蘭陽院區擴建及新民院區整建小組，請陽大附醫盡速提出有關新民院區之規劃協助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及新民院區保留醫療使用案，加速本縣醫療資源發展。

3、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1) 身心障礙者服務照護計畫

101 年度共計辦理身心障礙鑑定手冊申請案件共計審核 6,484 人，核銷經費為新台幣 394 萬元。102 年截至 8 月共計審核 3,658 件，核銷經費為新台幣 382 萬元。

另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審核作業業務，俾利身障者醫療輔具所需，提升生活品質，藉由醫療輔具之協助，能增進身體功能，重新回歸社會。102 年截至 8 月共計審核 21 件，計核銷經費 30 萬元。

(2)推動門診醫療隱私及病人權益計畫

99 年度起將「辦理門診隱私權維護及病人隱私權教育訓練」、「病人權益及門診隱私權之維護」列入年度本縣 10 家醫療院所醫政督考指標，另診所訪查部份也將「維護及保障門診病人隱私權」列入 311 家訪查指標，俾利提升民眾就醫隱私維護及個人資料隱密度，並對表現優異醫療院所予以頒獎鼓勵，未合規定醫療院所，列入不定期查核、輔導，100 年度賡續辦理查核、輔導 10 家醫療院所及診所 315 家，101 年 10 家醫療院所及診所 322 家督導考核，對於未符合規定者予以輔導改善。

(3)提升病人安全及建構以病人為中心之照護模式計畫

為提升本縣醫療照護品質，依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委託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訂定病人安全目標，針對相關醫事人員及基

層診所辦理病人安全教育訓練，並每年特聘病人安全專家及委員進行實地訪查，99 年針對本縣 10 家醫療院所及診所 311 家進行，100 年 10 家醫療院所及診所 315 家，101 年 10 家醫療院所及診所 322 家督導考核，對於未符合規定者予以輔導改善，以提升本縣基層診所之「以病人為中心」醫療服務品質，102 年度已進行診所 322 家督導考核，10 家醫療院所賡續辦理。

(4) 提昇醫事放射品質計畫

102 年度賡續辦理本縣 9 家醫院及預計訪查醫事放射機構放射品質 16 家，含醫院 9 家、醫事放射所及衛生所 7 家，以保障病人就醫安全，並提供醫院同仁安全的工作環境。

(5) 輔導醫院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

本(102)年度依據衛生福利部 102 年度臺北醫療區域輔導與醫療資源整合計畫，將以現行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之醫院為核心醫院，重整與連結在地及鄰近醫療資源之網絡，建構老人整合性醫療之服務模式，計畫將制定指標及標準作業流程，輔導縣內 2 家區域級以上醫院建置「跨專業領域團隊成員提供老人整合性醫療服務」模式，並成立單一窗口，減化就醫流程，減輕病患往返醫院奔波的時間、增加多科看診的方便性及減少重複用藥的危險性，期能為長者病患與家屬帶來最大的效益。

(6)安寧緩和醫療推動計畫

為提升本縣民眾對安寧緩和醫療的認知，本(102)年度輔導本縣3家區域教學醫院設立安寧緩和醫療服務專區，提供民眾免費索取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及相關諮詢服務櫃檯，本縣12鄉鎮市衛生所辦理設攤宣導活動共計45場次，更與台灣安寧照顧協會辦理「美麗人生-醫療自主」社區安寧宣導活動，並和安寧照顧基金會辦理「愛是陪伴的動力-臨終的陪伴與關懷、回顧生命精采一生安寧常青族群生命體驗營」等系列講座，共同推動社區安寧緩和醫療宣導和尊重生命推動醫療自主活動。

(7)器官捐贈推動計畫

為提升本縣民眾對器官捐贈的認知，與中華民國器官捐贈登錄中心辦理民眾器官捐贈的宣導活動，本(102)年度將器官捐贈課程納入本縣保健志工研習會課程中，並於12鄉鎮市衛生所辦理社區民眾器官捐贈宣導共計48場次，更結合本縣殯葬管理所春秋兩季法會辦理「愛不止息-成就器官捐贈」宣導活動，讓器官捐贈的醫療政策在社區落地生根發芽，進而達到推廣成效。

(8)加強美容醫學機構之管理與查核

本(102)年8月查核縣內皮膚科、整形外科醫師開業診所及美容醫學市招診所共13家，醫院美容中心4間，查核內容有廣告、密醫密護、醫療收費、

為 20 歲以下民眾執行醫療行為…等，衛生局將定期查核。

(9)提升醫事檢驗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101 年度共計訪查 5 家檢驗所、12 家衛生所及 116 家診所。並辦理教育訓練 1 場次，提供檢驗品質考核缺失之改善策略及方法，強化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及能力，為民眾健康把關。

醫療院所及檢驗所歷經多年醫檢專家查核、輔導及改善，檢驗品質已達一定水準；102 年度衛生所檢驗室採委託醫事檢驗機構辦理，確保符合病人安全檢驗品質。

(10)本縣護理機構火災災害演練計畫

本(102)年度辦理「本縣護理機構火災災害演練」計畫，係由衛生局及消防局共同規劃辦理，並邀請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系所教授擔任指導委員，透過桌上模擬演練、實兵演練、演練火災搶救緊急應變作業，加強醫療機構防火、逃生觀念。

為加強本縣護理機構消防安全意識，確保病患生命安全，於今(102)年假本縣 8 家護理之家、1 家產後護理之家，舉辦 102 年度宜蘭縣護理之家「災害緊急應變演習」，以提昇其意外災害之應變能力。

4、傳染病防治計畫

(1)強化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計畫

辦理各項傳染病疫情監測及調查、防疫整備及

預防接種等防治工作，積極投入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充實各項防疫物資，建立社區防疫機制，強化各項急性傳染病防治措施，如流感（H7N9）、腸病毒與登革熱防治工作；推動結核病都治計畫及愛滋病防治等慢性傳染病防治計畫，加強高危險族群篩檢、個案管理及衛生教育宣導等防治工作，以有效防治各項傳染病，保障縣民的健康。

(2)預防接種計畫

102年3月1日起配合中央政策針對(97至100年)出生滿2至5歲之幼童免費接種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截至目前止已接種計3,457人次。

(3)結核病防治計畫

99、100、101、102年辦理本縣結核病個案管理分別為360、338、315、255人，其中加入直接觀察治療計畫(DOTS)分別為282、274、253、198；潛伏結核感染治療(LTBI)個案管理分別為66、114、85、73人，其中加入直接觀察治療計畫(DOPT)分別為62、112、78、72人。另利用胸部X光巡迴篩檢，完成包含山地鄉分別為2,699、3,532、4,445、4,442人；矯正機關分別為6,404、6,076、5,804、3,670人；並自100年起增加弱勢族群篩檢，100、101、102年分別完成155、1,897、1,775人。於99年至102年間分別主動發現25、35、29、41名確診結核病個案，以期有效杜絕社區傳染源。

(4)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為加強愛滋病防治工作，推動愛滋減害計畫，指定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及羅東博愛醫院執行美沙冬替代療法，並於 99 年全縣 12 鄉鎮市廣設 30 處清潔針具執行點，100 年設 32 處、101 年 38 處、102 年設 36 處清潔針具執行點，提供清潔針具、衛生教育、篩檢、轉介等整合性服務。

101 年度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計 64,650 支，回收數量計 61,488 支，回收率達 95.11%；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325 場次，43,165 人參加、各類族群衛教宣導篩檢共計 5,072 人；102 年度截至 9 月 5 日止愛滋病防治藥癮愛滋清潔針具發放數量計 47,746 支，回收數量計 47,573 支，回收率達 99.64%；辦理各類族群衛教宣導共計 157 場次，36,146 人參加、各類族群衛教宣導篩檢共計 3,839 人，藉由衛生教育及宣導策略，進而達到預防及危險行為之改變，以降低新增個案數。

(5)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

102 年 3 月 31 日為因應中國 H7N9 流感疫情，國內於今(102)年 4 月 3 日成立 H7N9 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時將「H7N9 流感」列為第五類傳染病，截至 5 月 8 日累計共 346 例通報病例；宜蘭地區自 4 月 5 日通報第 1 例疑似 H7N9 流感個案至 5 月 8 日止共計通報 6 例，本縣於 4 月 3 日也成立本

縣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進行各項防治工作，落實各項因應措施之推動，得以將流感病毒侵襲所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同時積極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工作，依計畫對象執行高危險族群及高傳播者接種工作，維持疫苗採購總量之 70% 完成率，以維護縣民健康。

5、癌症防治計畫

目前國人十大死因，癌症仍然高居首位，癌症發生之因素極為複雜，現今科學尚無法證實單純或絕對之因素，故除加強宣導健康生活型態、均衡飲食及推動菸害防制工作外，提供介入性的癌症篩檢服務，期以早期發現，以達早期治療之目的。

在公共衛生不斷的推展癌症篩檢之同時，本縣推動辦理五癌（口腔、大腸癌、子宮頸癌、乳癌、胃癌）篩檢，持續輔導及鼓勵醫療院所改善篩檢流程及服務機制，並鼓勵基層醫療院所開辦癌症篩檢，讓癌症篩檢預防工作成為醫療院所之常規，建構一個由公共衛生、基層醫療院所與醫院共同合作網絡，以落實癌症篩檢工作。五項癌症(101 年起增加胃癌)篩檢人次數分別為：99 至 102 年度五項癌症篩檢人次數合計達 34 萬多人次。

年度	篩檢人次數 (101 年起增加胃癌)
99	89,914
100	91,101
101	100,124
102	67,831
合計	348,970

(1) 口腔癌防治計畫

民國 101 年因口腔癌死亡男性有 36 位，男性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15.4，高居本縣男性十大癌症死亡排名第 5 名。102 年度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賡續結合勞工健檢辦理高危險族群（如卡車司機、水泥廠、清潔隊）職場定點、定時口腔黏膜檢查，同時將營造部落及社區不嚼食檳榔支持環境及推動無檳職場。

(2) 大腸癌防治計畫

大腸癌是目前國人發生人數最多的癌症，為防治大腸癌，自 99 年起全面提供 50 至 69 歲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希望藉由糞便篩檢偵測可疑異常，進一步發現腸道腫瘤。本縣除了由各衛生所率先開辦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查，亦同時輔導縣內 6 家癌症篩檢醫院及 36 家基層診所開辦，藉由持續擴充基層診所之服務據點，加強宣導民眾防治大腸癌觀念。102 年度賡續針對 50 至 74 歲民眾加強宣導及提供民眾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

(3) 子宮頸癌防治計畫

子宮頸癌為女性十大癌症之一，其發生率為國內女性好發癌症第七位，「子宮頸癌疫苗+定期子宮頸抹片檢查」能有效預防子宮頸癌發生。本縣歷年來致力於子宮頸癌防治工作，並結合縣內醫療院所辦理子宮頸抹片檢查服務，持續積極推廣子宮頸抹

片檢查工作，目前針對 30 歲以上婦女，提供每年 1 次免費子宮頸抹片檢查，另配合國民健康署補助山地原住民族地區國一女生，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之國中女生接種人類乳突病毒疫苗。

(4) 乳癌防治計畫

乳癌是目前國人女性好發癌症的第 1 位，對婦女健康影響甚鉅，故目前提供 45 至 69 歲婦女，及 40 至 44 歲且其二等親曾罹患乳癌之婦女，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縣內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羅東博愛醫院及羅東聖母醫院持續提供免費乳房攝影檢查服務，以照護更多婦女。另本府衛生局於 99 年完成打造之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亦持續深入社區服務，檢查服務人數分別為 99 年 500 人、100 年 3,955 人、101 年 4,243 人及 102 年截至目前 2,712 人。

(5) 胃癌防治計畫

胃癌列在本縣十大癌症發生排名第 6 位，每十萬人口年齡標準化發生率為 16.72，本縣胃癌標準化發生率排名全國第 2 位，故 101 年度於健康久久健康照護計畫項下，辦理胃癌防治試辦計畫，於各衛生所提供設籍本縣 50 至 69 歲民眾糞便幽門螺旋桿菌檢測，計有 1,396 人接受篩檢服務，今 (102) 年度持續並擴大辦理胃癌防治計畫，提供設籍本縣 50 至 69 歲民眾免費糞便幽門螺旋桿菌檢測服務，

目前已提供檢測服務計 4,002 人。

6、健康久久照護計畫

102 年篩檢對象為設籍本縣 30 至 39 歲身心障礙民眾、30 至 39 歲原住民及 30 歲足齡民眾，本年度 1 至 8 月期間共計 1,385 位民眾接受篩檢，其中身心障礙民眾 184 位、原住民 245 位、兼具原住民及身心障礙民眾 9 位、新移民 36 位、兼具新移民及身心障礙民眾 1 位、一般民眾 910 位。

(四) 促進縣民健康

滿足鄉親健康需求、關心鄉親健康需要，是縣府推展蘭陽健康事業的核心價值。縣府以促進縣民健康、建構醫療照護為策略，朝「健康安心」、「醫療安心」目標，持續為鄉親提供全人之健康照護，以達到「幸福宜蘭」之願景。

1、社區保健計畫

(1) 預防保健工作

A. 孕產婦管理：

針對產前孕婦及產後婦女，給予母乳諮詢衛教，受惠人數分別為 99 年 2,875 人、100 年 3,173 人、101 年 3,665 人、102 年 1 至 8 月 2,094 人受惠；落實孕婦產前遺傳診斷檢查及新生兒代謝篩檢，建置流暢的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99 年服務 2,788 人次、100 年服務 3,065 人次、101 年服務 3,610 人次、102 年 1 至 8 月服務 1,629 人次；

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99 年服務 170 人次、100 年服務 139 人次、101 年服務 161 人次、102 年 1 至 8 月服務 105 人次；新住民登錄管理，99 年 569 案、100 年 483 案、101 年 405 案、102 年 1 至 8 月 130 案；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輔導產後護理之家、輔導並稽查轄內哺（集）乳室，以建置優質哺乳環境及提升使用率。

B. 嬰幼兒保健業務計畫：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101 年服務 2,160 人次、102 年 1 至 8 月服務 1,617 人次；完成兒童斜視、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102 年 6 月底前之 4 歲視力篩檢完成率 86.46%、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100%；5 歲視力篩檢完成率 88.4%、異常個案追蹤完成率 100%；另為讓疑似發展遲緩兒，儘速接受聯合評估及早期療育，於溪北設有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溪南設有聖母醫院、聯合評估中心，以服務縣民，落實「早期診斷、早期治療」，99 年服務 309 案、100 年服務 548 案、101 年服務 621 案、102 年 1 至 8 月服務 406 案。

(2)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為維護長者日常生活之獨立性及自主性，增進老人健康，辦理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等，深入各社區

辦理宣導場次。

102 年辦理社區關懷據點綜合宣導 107 場次，65 歲以上參與者計 3,901 人。辦理社區 65 歲以上長者腎臟病防治宣導，計 7,119 人參與，65 歲以上長者老人活力秀組隊 52 隊，計有 1,749 人參加，已於 9 月 17 日參加東區複賽榮獲金牌及 10 月 7 日參加全國總決賽榮獲銀牌。另參與健康認知與健康議題人數累計達 12,497 人。

建立優質便利的慢性病醫療網絡，並為提昇醫事人員專業知能，辦理醫事人員繼續教育分別於 99 年 5 場次、100 年 7 場次、101 年 5 場次及 102 年截至 9 月 3 場次，以全面提升預防及照護品質。輔導各鄉鎮市糖尿病支持團體，促使糖友能藉以互相扶持及經驗分享分別於 99 年辦理 48 場次、100 年 56 場次、101 年 58 場次及截至 102 年 9 月共 36 場次，並至社區、學校等進行宣導分別於 99 年辦理 48 場次、100 年 71 場次、101 年 97 場次及截至 102 年 9 月共 36 場次，持續推廣慢性病防治工作。

另縣府為照顧老人口腔健康，100 年 3 月起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無牙的長者予以優先補助，提供 600 個名額，及 1 年之保固照護，同時結合社區活動推動口腔保健，增進長者口腔健康，100 年度裝置完成 556 案；101 年度裝置完成 580 案。102 年度賡續辦理於 102 年 3 月 1 日起

開放申請提供 400 個名額，目前申請案件已額滿並辦理裝置中。

(3) 健康體能及肥胖防治

102 年於各鄉鎮（市）進行致胖環境評估，建立友善的健康支持環境，並成立 33 處體重登錄點，同時結合 7 家醫療院所推動健康照護機構參與健康減重計畫；並輔導縣內 4 家新增未認證員工 70 人以上之大型職場通過 102 年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另結合教育處、社會處，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含健康體能與飲食）議題，促使兒童及青少年在學校習得相關知能，養成良好飲食習慣及運動習慣；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積極推動健康體能活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健走健檢健康多、好禮加碼多而優」環縣健走集點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另成立 13 處運動有氧據點，並透過媒宣等多元管道，宣傳「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帶動鄉親運動之風氣。

(4) 事故傷害防制

推動事故傷害防制提供獨居及 65 歲以上有需求長者，協助廁所裝置扶手；另針對新住民、弱勢群族及原住民家庭檢視及輔導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諮詢，協助不安全環境點改善及預防，降低事故傷害發生率。102 年度預定 12 鄉鎮市衛生所先針對弱勢族群各 200 案進行訪查，並

將此計畫納入高齡友善城市行動方案進行進一步改善措施。102 年度預定裝置 500 支扶手，計有 251 案完成居家檢核。

(5) 菸害防制計畫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維護縣民健康，縣府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與宣導，加強禁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99 年辦理菸害防制稽查共計稽查 9,124 件、100 年共 12,852 件、101 年共 20,284 件、102 年截至 9 月共 13,211 件；另 100 年公告 5 處無菸休閒園區，101 年公告 9 處無菸休閒園區，102 年公告 3 處無菸休閒園區營造無菸支持環境，102 年截至 9 月底為止，全方位菸害防制宣導計 381 場次，參加人數計 44,817 人次。

2、建立綜合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結合行政院衛生署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本縣提供失能長者的社區化照顧服務項目，以「在地老化」為本縣照顧長者之目標，發展在地服務資源，讓民眾能夠就近獲得服務。

(1) 在宅醫療服務

為解決社區獨居、失能長者之就醫困難，提供醫師主動到家在宅醫療服務，免於失能長者就醫之舟車勞頓，並使慢性疾病得以有效控制，提高個案及家屬之生活品質。99 年實際使用人數 84 人、301 人次；100 年實際使用人數 62 人、205 人次；101

年實際使用人數 57 人、208 人次；102 年 1 月至 8 月實際使用人數 56 人、166 人次。

(2) 居家護理

由專業居家護理師到家提供護理服務及衛教，減輕民眾出入醫院的奔波勞累，並提升民眾自我保健與照顧技巧之能力。99 年實際使用人數 343 人、1,179 人次；100 年實際使用人數 285 人、1,272 人次；101 年實際使用人數 282 人、1,408 人次；102 年 1 月至 8 月實際使用人數 202 人、818 人次。

(3) 居家復健

為促進長期照顧個案基本生活體能與日常功能獨立自主之能力，協助個案回歸社區生活，增進生活品質，由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轉介物理治療師至個案家庭提供居家物理治療及復健指導。99 年實際使用人數 225 人、1,135 人次；100 年實際使用人數 250 人、1,248 人次；101 年實際使用人數 260 人、1,443 人次；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實際使用人數 180 人、952 人次。

(4) 喘息服務

提供縣內家中有長期照顧個案的主要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讓受照顧者在護理之家或養護機構暫托，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 24 小時照護服務。99 年實際使用人數 309 人、4113 天；100 年實際使用人數 253 人、4,888 天；101 年實際使用人數 142 人、

2,200 天；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實際使用人數 185 人、3,370 天。

3、食品藥物消費者保護計畫

(1) 推動優良餐飲分級評鑑及食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

餐飲衛生直接影響到縣民健康，對其衛生管理誠不容忽視，為提升本縣餐飲衛生水準，100 年建立本縣餐飲業者食材來源資訊系統及業者基本資料，迄今共計建立 1,673 家業者資料，及建立餐飲業者資訊管理系統資料計管理 4,199 家業者。另 102 年擴大辦理餐飲衛生分級評核-早餐業者，預計完成 150 家早餐業者，增加業者對環境衛生，逐年推動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認證。本(102)年結合冰品公會及蘭陽觀光夜市委員會及專家學者，辦理冰品及觀光夜市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評核工作，希冀藉由衛生自主管理「安心商店」認證機制，加強業者自主管理，提供消費者安心選擇。

(2) 加強市售食品管理，保障民眾食的安全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為有效管控食品之品質及安全，遏止不肖業者違法添加、農藥殘留及衛生不良食品充斥市面，針對食品業者定期抽驗市售農畜產品、蔬果、肉、米麵製品、各節令食品、冰品飲料、學校午餐抽驗食材及成品，並接受民眾檢舉及廠商之委託檢驗，101 年共抽驗 1,172 件市售食品，其中 102 件與規定不

符，本(102)年度迄今接受廠商申請檢驗共計 315 件，辦理 948 件市售食品抽驗，其中不合格者計 65 件，不符規定者均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辦理後續追蹤、輔導及處辦事宜，並發布新聞稿及設置檢驗專區，資訊公開揭露，保障縣民之健康。

(3)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食品安全已是社會大眾最關心的議題，蔬果殘留農藥更是消費者最重視的，為有效把關食品安全，102 年已積極建構食品衛生檢驗體系，落實食品安全衛生檢測及監測制度，與食品衛生管理單位加強辦理年節食品、蔬果農藥殘留、動物用藥、夜市專案、即食安心專案及各類與民生相關食品等檢驗共 1,341 件 (42,046 項件)，以有效監測市售產品之衛生安全。102 年由中央補助 1,403 萬元建置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LC/MS/MS) 及氣相層析串聯質譜儀 (GC/MS/MS) 及氣相層析儀等設備，提升殘留農藥及違規添加物等檢驗技術，強化檢驗效能，縮短檢測分析時間。

(4) 加強食品強制標示工作計畫

因應推動牛肉原產地標示，提供消費者最明確的資訊，於牛肉「強制標示」公告實施前，針對本縣業者先進行宣導，並稽查輔導務必清楚標示牛肉原料原產地(國)來源，101 年共稽查 1,142 家業者，完成牛肉原產地(國)來源標示張貼；102 年 1 月迄

今共稽查食品業者計 1,467 家，包裝及散裝食品標示稽查計 7,435 件，其中有 71 件未符合規定，均依法處辦。

(5)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不法藥物計畫

本(102)年度迄今結合衛生所、本縣藥師公會、藥劑生公會及社區藥局，辦理用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計 212 場次；辦理食品廣告監控計 1,778 件，其中違規食品廣告計 183 件均依法處辦；辦理藥物及化妝品廣告監控計 836 件，違規案件 41 件；另稽查藥物計 504 家次，查獲違規藥物計 61 件，價購疑似違規產品計送驗 52 件，違規計有 4 件，均依法處辦。

(6) 肉品監測管理

立法院於 101 年 8 月 25 日通過「食品衛生管理法」修正案，將開放含萊克多巴胺安全容許量 10ppb 以下之美國牛肉進口，為維護轄區學童飲食安全，本府持續要求於學校午餐合約書上規定承包之團膳公司及餐飲業者應遵守提供之肉品均不得檢出瘦肉精，102 年迄今抽驗市售肉品計 56 件，均符合規定。賡續加強稽查提供校園團膳工廠及餐飲業之肉品來源及抽驗市售牛肉產品比例及範圍，以確保學童及消費者飲食安全，推動「拒用含瘦肉精肉品自主管理商店」安心標章，共計有 220 家業者符合資格並張貼至商店明顯處，使民眾擁有「知」及「選擇」

的權利。

(7) 獨居長者居家用藥安全藥事照護服務

老年人常有一種以上慢性疾病，常重複多次就醫或者相信違規廣告推銷，造成重複用藥甚至不慎使用不法藥物的情形嚴重。本府以本縣 12 個鄉鎮市衛生所為整合平台，結合 29 位社區藥師，至長者家中提供居家藥事照護服務，進行用藥評估及確認用藥的適當性、是否重複用藥、藥品交互作用、副作用等專業諮詢服務，俾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102 年辦理長者居家用藥訪視計 146 人次。

(8) 打擊黑心食品，加強食品安全稽查

本(102)年化製澱粉、醬油、義美過期原料等食品安全事件，均於第一時間動員稽查人力執行違法食品稽查勤務，共稽查 1,544 家次，封存銷毀汙染之化製澱粉原料、半成品及醬油等成品計 22 項，重量達 2,358 公斤，2,500 公升。另配合中央啟動 0527 食品安全專案計畫，啟動全面稽查，所有澱粉類原料提供者必須提供安全之具結證明給所有販賣含澱粉原料 8 項產品之業者，稽查 1,065 家次，抽驗 104 件，無安全證明之產品皆要求業者下架，違規產品均銷毀並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處辦，以保障民眾飲食安全。

4、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於 95 年 8 月成立迄今，

積極橫向整合地方醫療、警政、社政、教育、檢察及觀護等單位，建構毒品危害防制平台，中心業務執行內容包括反毒預防宣導、施用毒品者醫療戒癮、就業技訓及社會救助服務及緝毒等。另中心除擔任個案管理、資源整合外，更納入更生保護及觀護體系，統由中心整合醫療、教育、社政、職業、司法保護等資源，共同建立毒癮個案出監所後之戒治追蹤輔導機制，以有效協助出戒治所及假釋或緩刑付保護管束的吸毒犯解決就醫、就學、就業、就養、安置等相關問題。

(1) 強化藥癮者追蹤輔導處遇計畫

辦理即將出監及勒戒所毒癮個案銜接輔導暨出監毒癮個案追蹤輔導 2 年，運用電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毒癮者順利復歸社會。本縣 99 年度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582 人，列管率達 100%；100 年度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543 人，列管率達 100%；101 年度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618 人，列管率達 100%；102 年 1-9 月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717 人，列管率 100%。

(2) 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結合本縣社區及各類機關團體資源，建立宣導網絡，落實辦理三級宣導。一級預防宣導係針對一般社會大眾宣導防制毒品危害之議題，對象包括政

府機關、社團、社區及各級學校等，99 年度共辦理 706 場次，74,785 人次參加、100 年度共辦理 482 場次，74,859 人次參加、101 年度共辦理 984 場次，248,556 人次參加、102 年 1-9 月共辦理 274 場次，94,112 人次參加。二級預防宣導係針對高危險之特定人員進行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對象包括高關懷學生、高風險家庭、特種及其他高危險場所之工作人員，99 年度共辦理 87 場次，3,591 人次參加、100 年度共辦理 47 場次，3,822 人次參加、101 年度共辦理 44 場次，899 人次參加、102 年 1-9 月共辦理 159 場次，2,791 人次參加。三級預防宣導係針對戒毒者、監所受刑人及受保護管束人，宣導戒毒資源及愛滋病的危害防治，99 年度共辦理 27 場次，2,112 人次參加、100 年度共辦理 27 場次，1,300 人次參加、101 年度共辦理 31 場次，1,627 人次參加、102 年 1-9 月共辦理 14 場次，397 人次參加。

另積極與羅東鎮、頭城鎮、大同鄉、五結鄉、三星鄉、冬山鄉社區衛生促進會建構社區夥伴關係，提升里鄰人員藥物濫用認知能力；連結宜蘭縣藥師公會運用社區藥局資源成立社區毒品防制諮詢站共計 32 家。

(3) 藥癮戒治計畫

辦理清潔針具交換及美沙冬替代療法，藉改變藥癮者施打毒品的行為，降低因施用毒品共用針頭

感染愛滋病之風險，102年1-8月轉介美沙冬服藥人數為129名。

三、四級毒品個案接受裁罰講習於102年首創中醫介入裁罰講習，提供吸食K他命接受裁罰講習的受罰者另類的治療方式，統計102年度1-9月共計450人。

女性毒癮受保護人戒治中途之家渡安居築夢家園以家庭式住宿生活模式幫助女性戒毒者，穩定就業復歸社會提供本縣毒癮個案戒治醫療服務，99年度共有6人入住，100年共有14人入住，101年共有16人入住，102年至今共有12人入住渡安居。

(4) 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

建構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系統，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全面性、支持性服務，藉由同質性成員的互相激勵、關懷與支持，減輕毒品成癮者家屬之身心壓力及提升自我形象；102年10月15日與羅東地方簡易庭共同辦理青少年自助性團體活動及家長自助性團體活動共兩場，預訂11月2日結合地檢署辦理毒品個案和家長的自助性團體活動，11月16日結合宜蘭地方法院辦理個案及家屬支持團體活動。

5、自殺防治計畫

推廣宣導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0800-788995(免費諮詢專線)、宜蘭縣生命線協會1995、張老師1980，讓社區民眾面對壓力或負面情

緒時，可以立即使用免費諮詢專線，避免憾事的發生；另監督本縣各緊急醫療處置中心完成自殺個案之系統通報，針對通報個案進行關懷輔導，並依需求轉介心理師或給予其他相關資源之轉介，以降低其再自殺率。102年1至8月自殺通報關懷個案人數為575人，本縣提供自殺防治關懷計3,648人次。

6、衛生局暨慢性病防治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衛生局主體建築工程經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評定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通過並取得綠建築候選標章，於99年1月25日開工，於100年9月16日竣工。102年5月室內裝修工程陸續完工，102年6月10日完成辦理擴遷至新建行政暨健康大樓（含慢性病防治所）辦公。

7、推動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

102年賡續輔導各鄉鎮市衛生所提報「社區(部落)健康營造計畫」，透過多層次的服務網絡與社區推動平台，以激發社區民眾主動參與，共同營造健康促進社區。至102年9月底計設置禁菸場所數27個、社區辦理青少年酒害防制單一議題活動場次計42場、辦理檳榔健康危害防制衛教宣導活動計183場、辦理長者健康促進活動計110場，營造新的運動空間或改善既有運動空間數計19處。

8、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102年結合「高齡友善城市計畫」輔導團隊、NGO

團體及公部門協力合作，透過推動小組工作會議，各局處依據所建立之在地指標雛型對應現行施政重點執行狀況，形成 34 項在地指標並發展 24 個行動方案，藉由政策、服務、配置與設施之改善與作為，支持與促進活躍老化，並將於 102 年底提出申請，加入世界衛生組織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的會員。另為活絡高齡友善城市事務，將於 102 年 10 月 24~26 日辦理高齡友善城市國際研討會及成果發表，邀請產官學界共同迎接高齡議題，針對不老年代的來臨提出實質貢獻及新思維。

9、健康飲食推廣計畫

(1) 蔬食推廣計畫

近幾年來養生輕食主義掛帥，建構一支持性的健康蔬食環境是縣府的目標，傳統市場是家庭主婦們購買蔬菜水果最主要的地方，因此，目前以民生市場為本縣第一座示範的健康市場，將常見蔬果的熱量及營養素標示化，增加業者及消費者對「多吃蔬食有益健康」之認知，未來也將拓廣到綠九市場。宜蘭縣擁有好山好水，也孕育出許多具當地特色的農產品，縣府衛生局與各鄉鎮市(地區)農會結合宣導「當地農產、當地銷」以增強社區蔬食行動力。

(2) 銀髮族飲食推廣計畫

讓老年人活得健康並使其生活擁有良好品質，實為重要課題，而良好的飲食更是其中不可或缺之

重要環節。衛生局與社會處結合設立「長青食堂」，為照顧社區弱勢老人及獨居老人，提供健康均衡的午餐，以員山鄉做為推廣示範鄉鎮，此外，連結營養師公會辦理銀髮族健康飲食講座，增進長者對健康飲食的認知，藉以改善銀髮族營養狀況。

(3) 職場健康飲食推廣計畫

「健康的員工是企业永續發展的基石」，衛生局輔導本縣職場之員工餐廳推出低卡健康餐，若為外訂餐盒之企業可參考本縣推廣低卡健康餐盒之店家，藉此讓員工吃的更健康，並且辦理職場「天天五蔬果推廣」，以提升吃蔬菜水果的比例，減低油脂的攝取，辦理職場宣導；此外，衛生局與醫院營養科室合作辦理減重班，針對身體質量指數(BMI) ≥ 24 者做飲食評估及熱量控制，藉此降低職場肥胖率，促進員工健康也提升企業產能。

(4) 宜蘭縣長青友善計畫

- A. 採個案管理方式服務，每月定期關懷訪視本縣近 1,000 名獨居長者及特殊需求照護者 1~4 次。
- B. 101 年協助轉介及提供醫療照護、生活照顧及其他社會福利等服務資源，連結相關資源計 38 人次。
- C. 101 年 9 月至 12 月總訪視 11158 人次；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總訪視 18,588 人次，連結相關資源累計 119 人次。

10、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

(1) 辦理精神疾病防治業務

推動精神疾病去污名化，定期追蹤關懷列管精神病患、協助精神病患強制就醫，及精神衛生法相關工作之推動。102 年 1 至 8 月列管精神病患共 3,824 人，關懷總訪視共計 13,350 人次。

(2)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工作

每 2 個月定期召開評估小組委員會議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審前鑑定會議；督導委託執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機構或人員，落實執行處遇計畫與社區監督處遇無縫接軌機制。

(五) 建構勞工福利體制

1、推動產職業勞工福利計畫

(1)健全勞工組織會務發展

截至 102 年 9 月止，本縣職業工會計 201 個單位，產(企)業工會 29 個單位，總工會 5 個單位，合計 235 個單位。經常派員列席工會會員（或會員代表）大會，輔導工會依法辦理各項業務及改選事宜，以健全會務推展。

(2)提升勞工教育辦理品質

A. 為有效提升勞工朋友知能與技能，並健全企、產、職業工會會務推展，補助本縣 4 大總工會及各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活動。

年度	補助單位數	補助場次數	受益勞工人數
99	70	97	8,800
100	53	78	7,800
101	28	67	5,300
102	36	64	4,878

合計	187	306	26,778
----	-----	-----	--------

B. 本府持續辦理勞工專題講座、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勞工教育研習會及本縣各基層工會領導幹部勞工教育縣外研習暨觀摩活動等，參加對象有一般勞工及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等，成效良好。

計畫名稱	勞工專題講座		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勞工教育研習會		本縣各基層工會領導幹部勞工教育縣外研習暨觀摩活動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99	4	400	4	205	1	78
100	4	400	4	396	1	78
101	4	360	2	185	1	78
102年1-9月	4	400	0	0	2	84
合計	16	1,560	10	786	5	318

(3) 表揚模範勞工：

為慶祝五一勞動節，表揚本縣從事各業之現職勞工，在其工作崗位上具有提昇專業技能、研發與創新及辦理勞工事務、工會運動等，足為本縣勞工之楷模者，辦理「宜蘭縣模範勞工表揚大會」，以肯定其優秀表現及表達由衷的敬意。

表揚模範勞工		
年度	辦理方式	表揚人數
99	補助本縣4大總工會辦理	200
100	補助本縣4大總工會辦理	203
101	本府自行辦理	101
102	本府自行辦理	94
合計		598

另為歡慶五一勞動節，結合宜蘭綠色博覽會，本府體恤及慰勞全國勞工朋友之辛勞，於101年及102年的5月1日勞動節當日，招待全國的勞工朋友，免費暢遊綠色博覽會。

(4) 推展勞工休閒體能活動

為提供縣內勞工正當休閒風氣，增進勞工之體能與健康，並發揮團隊精神及提升勞工運動休閒品質，並為發揚傳統技藝文化，表彰傳統勞工勞動價值，希望藉由不同類別活動辦理，讓本縣所有勞工朋友都能夠參加，以達到身心健康、鍛鍊自我體能之理想。

推展勞工休閒體能活動			
年度	辦理方式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99	補助本縣4大總工會辦理「勞工登山健行及趣味競賽活動」	8	5,000
100	補助本縣4大總工會辦理「勞工登山健行及趣味競賽活動」	8	5,380
101	本府自行辦理「宜蘭縣勞工體能趣味競賽運動大會」	1	1,200
102	4/27由本府自辦2013宜蘭真功夫技藝達人競賽計有「創意總舖師」及「創意魔髮師」競賽，另10/5補助宜蘭縣木工業職業工會辦理「傳統木工技藝達人競賽」。	2	1,500
合計		19	13,080

(5) 加強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

為協助更多弱勢勞工住宅修繕，提供勞工居住品質，幫助本縣弱勢勞工修繕其房屋，本府配合宜蘭縣木工業職業工會共同辦理「宜蘭縣弱勢勞工住宅修繕事宜」。

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		
年度	補助案件數	補助金額
99	5	300,000 元
100	5	300,000 元
101	5	300,000 元
102年1-9月	1	60,000 元
合計	16	960,000 元

(6) 積極辦理勞工全方位走動式服務

為擴大服務本縣勞工朋友，本府與勞工保險局

宜蘭辦事處，聯合組成走動式服務勞工小組，藉由走動式(配合縣內多項活動)服務本縣勞工朋友，協助了解勞工相關法令、勞工就業資訊及如何防止被勞保黃牛剝削等諮詢輔導服務，以確保勞工朋友權益。

辦理走動式全方位服務勞工活動		
年度	辦理場次	參加人數
99	10	800
100	10	750
101	10	1,525
102年1-9月	2	420
合計	32	3,495

2、推動多元身障者就業服務措施

(1)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99年至102年每年皆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委託。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參訓人數	45	57	61	73
結訓人數	43	56	57	受訓中

(2)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

99年至102年每年皆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委託，由受託單位僱用就業服務員，就業服務員全年度協助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者至少30人次以上。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成功就業人數	45	52	47	30

(3)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99年至101年未有庇護工場申請補助；本府於102年8月15日核准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

庇護工場許可，其經營項目為西式麵包製作及外包清潔，核定 12 名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者，核定補助金額新台幣 189 萬 7,671 元整。

(4)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

99 年至 102 年每年辦理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補助身心障礙者創業所需之營業場所租金及設施設備，減輕其創業負擔。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補助人數	5	7	4	4

3、提高公私部門僱用身障人士計畫

(1)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

透過職務再設計補助及專業諮詢輔導等措施，有效協助身心障礙者克服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補助人數	21	9	13	18

(2) 職場探索學習

99 年度起委託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場探索學習計畫，每班次 15 名學員參加職前學習及職場適應訓練。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參訓人數	20	15	15	15

(3)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公職考試補習費用

本縣為鼓勵身心障礙縣民參加公職考試，促進就業，補助其參加補習之費用，以增進擔任公職機會。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補助人數				

補助人數	8	15	23	7
------	---	----	----	---

(4) 僱用津貼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補助民營事業單位僱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津貼，以提高身心障礙者就業。

年度	101 年	102 年(1-8 月)
補助人數	4	26

(5) 在家就業輔導方案

100 年度至 102 年，委託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協助無法久坐或外出，致不易進入一般性職場或無法創業之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提供適性之居家就業服務。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8 月)
服務人數	10	22	15

4、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

(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個案服務

本府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設有 3 名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提供縣內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諮詢與評估，並依個案需求及評估結果，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連結職業輔導評量、一般性就業、支持性就業、職業訓練、職場見習、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及職場適應方案等資源，自 99 年至 102 年 9 月，服務概況如下：0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8 月)
諮詢評估人數	305	255	270	244
開案人數	187	161	154	161
達成就業	76	44	57	40

目標人數				
------	--	--	--	--

(2)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職業輔導評量個案來源包括教育、醫療及勞政(就服及職訓)單位，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初評後派案至職評單位，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前之具體建議及安置評估服務，並由相關轉介單位辦理後續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前之具體建議及安置評估服務。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1-8月)
職評人數	56	54	41	25

5、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計畫

(1) 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

為落實職災勞工之保護，加強協助遭逢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特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受理職災勞工求助及其他單位轉介之職災個案，提供全面性、包裹式服務。102年度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補助150萬元，設置2名個案管理員推動本業務。

(2) 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

鑑於職業災害勞工之家庭因頓失所靠，特設置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主動關懷本縣遭遇職業災害勞工，提供弱勢勞工適時及貼切之服務，使其得以度過困境。

99年至102年9月止職災慰助金辦理情形				
年度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1-9月)
傷病	87件	103件	88件	56件

死亡	14 件	14 件	18 件	9 件
失能	未辦理	4 件	10 件	9 件
總案量	101 件	121 件	116 件	74 件

6、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綜合考量地區產業特性、人力需求及視覺功能障礙者需求，結合轄區內資源，規劃辦理在地化、個別化服務之實施計畫，就業安定基金補助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案補助情形：

年度	核定計畫名稱	服務統計
99 年	視障電腦教育訓練初階班	10 人
	促進就業研習座談會計畫	4 場次
	視障按摩院行銷改造計畫	12 場次
	視障按摩宣導實施計畫	1000 人次
100 年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10 人
	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	5 人
	設立按摩小棧設施設備補助計畫	3 家
	促進就業研習座談會計畫	4 場次
	宜蘭縣視障按摩行銷宣導實施計畫	2 梯次
	視障按摩院所設備補助計畫	15 家
	視障電腦教育訓練初階班	10 人
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研習講座	10 人	
101 年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10 人
	設立按摩小棧設施設備補助計畫	3 家
	宜蘭縣推廣視障按摩宣導活動計畫	3 場次
	視障按摩院所設備補助計畫	10 家
	視障按摩業者穩定就業及職場協助補助	47 人
102 年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7 人
	宜蘭縣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5 場次
	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講座計畫	3 場次
	促進就業研習座談會計畫	4 場次
	視障按摩協助員服務計畫	30 人

(六) 完善勞動就業服務

1、建構安全和諧勞動環境

(1) 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A. 為營造和諧勞資關係，除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期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外，99 年至今受理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件數及成功率統計如下：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9 月
申請件數	152	127	120	93
成功率	73%	73%	73%	72%

B. 為建立協處勞資爭議多元管道及加速處理勞資爭議案件，妥善運用民間專業資源，99 年至今受理勞資爭議調解申請轉介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案件數及成功率統計如下：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9 月
申請件數	128	154	132	79
成功率	77%	82%	71%	70%

(2)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

推動工安志工訪視，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自動檢查制度，建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體制，99 年至 102 年 8 月底輔導家數如下：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8 月
輔導家數	304	311	303	270

(3) 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

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辦理團體協約法令宣導會及工作規則核定。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8 月
----	------	-------	-------	------------

函報工作規則核備家數	28	13	14	8
------------	----	----	----	---

(4) 消弭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權

年度	99	100	101	102
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2	2	2	1
宣導會場次	2	1	1	1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案			82	

(5) 建立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

A. 加強查察外籍勞工非法工作

本府執行加強查察違法外籍勞工，以勤查慎罰之態度，加強宣導雇主不得違法使用之觀念，以遏止違法情事發生。

本府執行行政院勞委會「查察違法外籍勞工計畫」，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底止，共訪視 12,952 件，其中於訪視時查獲違法，並依法處分件數（含警方、移民署及衛生局移送）共 262 件，冀以防止雇主變相指派外籍勞工從事許可以外之工作，及仲介公司未依規定辦理仲介業務等違法情事。

查察件數總表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9 月
查察數	3,576	3,296	2,970	3,110
總件數	12,952			

處分件數總表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9 月
處分數	79	82	54	47
總件數	262			

B. 發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功能

本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提供雇主及外勞朋友對於本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及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

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底止，受理申訴及諮詢服務案計 9,359 人次，提供並有效解決外籍勞工對我國勞工法令、勞資爭議與生活問題等諮詢服務，以保障合法外籍勞工權益。

諮詢件數總表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8 月
受理數	2,244	2,171	2,908	2,036
總件數	9,359			

本府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止，受理外籍勞工、雇主與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爭議案共 1,427 件，皆依法及促進勞資和諧原則有效解決爭端，健全外勞管理政策。

處理勞資爭議件數總表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8 月
受理數	139	326	614	348
總件數	1,427			

C. 加強就業服務法宣導工作

(a) 本府於 102 年 6 月 26 日假本縣蘇澳區漁會辦理「102 年度外籍漁工管理宣導會」，並結合蘇澳區漁會及當地相關漁業團體舉辦「淨港活動」，以建立外籍漁工對於治安、環境及衛生之相關法令認知，強化其消防應變能力。

(b) 102 年 8 月 11 日於冬山鄉大興振安宮辦理「102 年度外籍勞工歌唱大賽暨異國料理交流活動」

參加人數約 200 多人，希望藉由此活動讓外籍勞工以歌會友，並告知勞工權力及相關法令宣導。

(c)102 年 9 月 8 日假宜蘭縣武荖坑風景區辦理「102 年度外籍勞工休閒暨法令宣導活動」，參加人數約 250 名，透過互動式之法令宣導有效提升並強化本縣外勞之守法態度，並提供外籍勞工紓解壓力及申訴服務管道，達成勞資和諧之目的。

2、勞動就業服務計畫

(1) 提供多元就業服務措施

A. 執行短期就業專案計畫

2007-2008 年環球金融海嘯襲擊，全球經濟大衰退，為緩和勞動市場所受衝擊，中央地方挹注就業專案經費，釋出公部門職缺，提供弱勢失業者短期就業機會。

隨著經濟情勢趨穩，失業率亦逐漸下降。99 年全國失業率 5.2%、宜蘭失業率 5.1%，及至 102 年上半年，全國失業率 4.1%、宜蘭失業率 4.2%。短期就業專案隨著中央政策的調整，由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轉向推動社會企業，短期就業經費逐年減少，本府 99-102 年執行短期就業情形如下：

年度	計畫名稱	職缺數
99	公部門就業計畫－黎明就業專案 (中央款)	321
99	公部門就業計畫－希望就業專案 (中央款)	465

99	擴大就業服務計畫 (本預算)	103
100	樂活新蘭陽 生活品質提升計畫 (中央款)	397
101	短期就業促進暨造園景觀產業勞動力 培育計畫(預算)	50
102	短期就業促進暨造園景觀產業勞動力 培育計畫(預算)	36

B. 提供多元就業服務

本府就業服務台於 99 年至 102 年 9 月期間受理求職登記 4,783 人，受理求才登記 14,148 個工作機會；推介媒合 7,132 人次；就業安置 2,406 人。

服務項目	99	100	101	102(1-9月)	合計
求職登記	1,957	1,039	953	834	4,783
求才登記	3,679	4,816	3,403	2,250	14,148
推介媒合	1,983	1,472	2,049	1,628	7,132
就業安置	575	613	702	516	2,406

C. 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為協助縣民覓職及轉職，活絡勞動市場供需，本府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底，辦理現場徵才活動情形說明如下：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1-9月)
求才人數	3,198	2,790	2,432	2,160
求職人數	10,528	2,410	1,930	1,295
遞送履歷人次	9,242	2,560	1,554	933
初步媒合人數	4,026	809	680	422

D. 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

為有效協助廠商解決缺工問題，鼓勵失業、待業及轉業民眾迅速重回就業市場，本府賡續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提供求才求職兩端面對面

洽談平台，以期提升就業媒合成效。

年度	99	100	101	102(1-9月)	合計
辦理場次	17	18	12	10	57
職缺數	314	791	632	478	2,215
參加人數	286	409	241	211	1,147

E. 賡續辦理免費求才刊報服務

為鼓勵雇主公開徵才，增加本縣勞工選擇工作的機會，本府於99年至102年9月免費提供廠商刊登求才快訊，計有1,535家廠商於報紙公開13,228個職缺。

年度	99	100	101	102(1-9月)	合計
刊登家數	459	408	393	275	1,535
職缺數	3,419	4,622	2,572	2,615	13,228

(2) 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計畫

為提升縣民就業力，培育產業發展所需人才，促進國民就業，99-102年開辦失業者職業訓練36班次，提供1,039職訓機會。

年度	開辦班次	開訓人數	結訓人數	訓後就業率
99	8	244	223	56.50%
100	10	306	281	59.43%
101	9	257	234	61.28%
102(1-9月)	9	232	139	
合計	36	1,039	877	

(3) 防制就業歧視

為消除社會大眾對於求職者的刻板印象與企業徵才限制性別、年齡等社會常態，建立就業機會平等觀念，期使防制就業歧視觀念普及化，99-102年共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會8場次，參加人次計560

人。

(4) 青年在地自立穩定就業獎勵計畫

近年來，青年高失業問題已成各地永續發展的隱憂，勞動力質量不足，不僅有礙產業發展，亦不利於刺激經濟。雪山隧道通車後，本地勞動力外流更有日益加重的趨勢，為此，本府於 102 年訂定「宜蘭縣自立青年在地穩定就業獎勵計畫」及「宜蘭縣政府 102 年度活躍青年勞動力計畫」，藉由獎勵返鄉就業、初次就業及改善低度就業狀況青年，喚起縣籍子弟打造幸福宜蘭永續家園的參與感，在地自立穩定就業。

前揭計畫 102 年度獎勵名額 120 人，每人獎勵金新台幣 2 萬元，截至 102 年 9 月底，計核發在地穩定就業獎勵金 69 名，鼓勵縣籍青年為建設家園繼續努力。

(5) 推動青年事務

設置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積極策進本縣青年權益，增進青年福祉，102 年 2 月 23 日發佈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本會每三個月召開委員會議，102 年 5 月 30 日及 9 月 6 日分別召開第一次及第二次會議，預訂 102 年底籌設宜蘭縣青年交流中心。

(七) 確保治安無虞

整體而言，本期(99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8 月底)全

般刑案發生數些微增加，破獲率無增減，治安呈現平穩，有效達成「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的施政目標，相關施政績效如下：

1、偵防犯罪，打擊不法，建構安心社會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20,758 件，破獲 17,896 件，破獲率 86.21%。

(2) 竊盜、暴力犯罪、詐欺案件及其他刑案

竊盜案件發生 5,504 件，破獲 3,870 件，破獲率 69.86%；暴力犯罪發生 215 件(殺人 58 件、強盜 53 件、搶奪 41 件、強制性交 58 件、重傷害 5 件)，破獲 207 件，破獲率 96.28%；詐欺案件發生 1,027 件，破獲 919 件，破獲率 89.48%。

(3) 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制式手槍 7 枝、土造槍枝 30 枝、改造槍枝 64 枝、空氣槍 6 枝。

(4) 全面檢肅毒品

本期查獲毒品案件 2,808 件、3,158 人，重量 24,868.16 公克；其中查獲一級毒品 1,060 件/118 人、重量 884.32 公克；二級毒品 1,595 件/1,793 人、重量 7,360.31 公克、三、四級毒品 153 件/247 人、重量 16,623.53 公克。

(5) 加強查緝各類逃犯，本期查獲各類逃犯 2,206 名。

(6) 本期查獲地下錢莊案 109 件 159 人。

(7) 執行「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專案工作」，本期查獲行蹤不明外勞計 444 人、非法雇主計 5 人、非法仲介計 2 人、人口販運案件計 87 人。

2、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 防處少年事件

本期計實施春風專案 948 次，查獲違反社秩法 216 件、違反兒少福利法 39 件，查察處所計 9,485 處，勸導不良行為少年 8,469 人、尋獲失蹤少年 566 人、查獲竊盜 233 件 361 人、毒品 149 件 158 人、傷害 121 件 236 人、殺人未遂 9 件 13 人、強盜 8 件 12 人、搶奪 2 件 3 人、妨害性自主 46 件 60 人、恐嚇取財 24 件 49 人、公共危險 84 件 117 人、詐欺 27 件 31 人、兒少性交易 9 件 9 人、少年虞犯 435 人。

(2) 校園安全維護

- A. 於縣內各級學校設置巡邏箱，執行校園安全巡邏勤務，並配合校外學生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校外巡查，以防制少年事件發生，本期計巡查 48,945 次。
- B. 針對輟學學生建冊列管、訪視，並於尋獲時通報教育主管機關輔導復學，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354 名，尋獲 351 名。
- C. 本期本轄少年犯罪人數計 1,138 人，學生犯罪人數計 641 人，學生犯罪率為 56%。
- D. 本期無發現任何黑幫入侵校園情事。

(3) 少年輔導委員會執行情形

結合教育處、社會處及相關社福機構，協助輔導在學適應困難學生發展自我能力及增進自我價值感，本期個案輔導 1,493 人次。

3、婦幼安全工作

(1) 家庭暴力防治

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2,441 件，發生原因以酗酒 971 件(39%)為最多、感情問題 444 件(18%)次之、個性不合 323 件(13%)再次之。

(2) 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431 件，被害人以 13-17 歲之國、高中生占 220 件(51%)最多。

(3) 推動實施「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本期受理 128 件 128 人。

(4) 性騷擾防治，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53 件 53 人。

(5) 兒童保護，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150 件 194 人。

4、建置治安重要路口監錄系統

(1) 自 94 年起，迄 102 年 8 月底止累計完成建置 468 處、681 組主機、2,503 支監錄攝影機。

(2) 本(102)年度編列 500 萬元預算，規劃至少新增治安與交通要點監錄系統 27 處、43 組主機、155 支攝影機；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2,160 萬 9,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

保持正常運作。

5、積極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本期共輔導 81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本期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773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傾聽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防家暴、兒保宣導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6、積極為民服務

(1) 本期為民服務執行成果如下：

- A. 受理公司、行號民眾護鈔 1,427 件。
- B. 協尋查尋人口、身分不明者及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共 2,620 人次。
- C. 關懷濟助獨居老人及貧苦無依民眾 19 件、19 人。
- D. 提供夜歸婦孺代叫計程車 25 件 25 人。
- E. 協助轄內民眾於自行車貼「辨識貼紙」及「隱形標碼」，減少失竊並提高破獲率，本期已免費為民眾施作 30,340 輛。
- F. 主動發掘防衛功能薄弱之住家，派員到府免費提供住宅防竊諮詢計 5,622 件，有效減少住宅竊盜案件發生。
- G. 全力推行反詐騙措施，敦促各金融機構行員配合警方，對可疑提款民眾主動關懷提問，成功攔阻 42 件，總計 3,475.3 萬元整。

(2) 創新加值服務方面：

- A. 對於應支給廠商費用，經核定撥款後由警察局秘書科（出納）人員，以電話或簡訊主動通知廠商，本期計通知 1,523 家廠商。
- B. 增訂「宜蘭縣處理妨害交通車輛自治條例」第 8 條第 2 項但書「車輛移置進入保管場未逾 1 小時者，免收保管費」案，本府已於 102 年 2 月 20 日核定，同年 3 月 15 日提本府公報預告，已提送議會審議。
- C. 為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對於民眾申請「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原以掛號郵件寄送，惟上班民眾無法收件，為免民眾舟車勞頓，自 102 年 9 月起民眾可就近至分駐(派出)所領取。

(3) 辦理資訊相關教育訓練，提昇員警資訊能力及資安觀念

本(102)年辦理外勤員警中文輸入檢測、警政應用系統、防範社交工程惡意電子郵件、個資盤點及評鑑等 5 項資訊教育訓練課程，並於每季學科講習至各分局辦理資訊相關講座，共計辦理 28 梯次，提昇員警相關系統操作及資安觀念，降低公務資料外洩之風險。

7、改善辦公空間，提升服務品質

礁溪分局四城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總經費為 1,521 萬 9,000 元，因流、廢標 5 次而重新檢討修正設計內容，目前已於 102 年 8 月 31 日完成變更設計，待審查核定後申請建照執照，俾

利辦理招標事宜。

(八) 維持交通安全與順暢

1、加強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發生 A1 交通事故 238 件，死亡人數為 243 人、受傷 95 人，A2 交通事故 2 萬 0,510 件、受傷 2 萬 7,614 人，A3 交通事故 2 萬 0,280 件。經分析肇因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及酒後駕車。

針對本期各類交通事故依發生地點、時段、肇因分析，強化交通安全改善道路工程及落實交通執法，採取下列措施：

(1) 改善道路工程

A. 增設警告標誌標線

對於易肇事及亟需改善路段，本期增設標誌 2,793 面、增繪標線 19,646 公尺。

B. 故障號誌修復改善 483 件。

C. 針對民眾建議及自辦改善新設號誌或 LED 讓標誌等會勘案計 440 處。

(2) 落實交通執法

全力推動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行計畫，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等 7 項重點違規行為加強執法，並依 A1 事故分析，採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專案取締防制作為，分析如下：

A. 定期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計取締砂石(大貨)車違規超載 1,386 件、「淨

牌專案」4,096 件、危險駕車 377 件等。

B. 專案取締、防制交通事故

計取締酒駕 7,976 件、未戴安全帽 4 萬 3,757 件、闖紅燈 6 萬 0,164 件。

2、維護交通順暢措施

(1) 清除道路障礙：本期計勸導違規攤販 1 萬 0,530 件、取締違規攤販 1,237 件，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及交通順暢。

(2) 於連續假期加強轄內交通疏導勤務作為：針對本縣 118 處重要路口、路段(交流道周邊)、跨年景點及觀光旅遊地區，編排崗哨加強交通疏導，隨時掌握縣內交通狀況，維護用路人權益。

(九) 強化救災體系

本府近年來積極爭取汰換老舊消防車輛、裝備及器材等，全力投入災害防救、災害搶救、災害預防及緊急救護等工作，希望為縣民營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1、強化防災體系

(1) 召開本縣「三合一會報聯合定期會」

本府於 99 至 102 年每年定期於防汛期前，召開年度「三合一會報聯合定期會議」，由縣長兼會報召集人主持，會中除檢討本縣年度災害防救工作執行情形及提示防救災工作重點，另針對本縣災害防救、全民防衛及全民戰力等會報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以整合並提昇本縣災害防救作業能力。

(2)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為提升本縣災害應變處理機制，加強各單位災害應變能力及提昇民眾防災意識，本府自 99 年起，每年均辦理大型災害防救演練，分述如下：

- A. 99 年 1 月 16 日於宜蘭運動公園辦理「119 消防節救災演練暨全民防災體驗活動」，參與人數約 400 人。
- B. 99 年 3 月 5 日於林務局森林保育處辦理「99 年度地震災害防救演習」，參演人數約 500 人。
- C. 99 年 3 月 31 日於大同鄉寒溪村辦理「99 年度風災、水災、土石流災害防救演習」，參演人數約 550 人。
- D. 100 年 3 月 28 日於蘇澳鎮蘇東里辦理「100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4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參演人數約 600 人。
- E. 101 年 3 月 12 日於冬山鄉八寶村辦理「101 年度災害防救演習」，參演人數約 650 人。
- F. 102 年 2 月 26 日於宜蘭市宜蘭運動公園等地辦理「102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6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參演人數約 800 人。

(3)辦理災害防救講習或訓練

為提昇本縣各單位人員防災知識，培養專業防災人員，強化災害防救體系，除選派相關人員前往中央參與災害防救訓練外，每年亦由本府辦理災害

防救講習或訓練，分述如下：

- A. 99年6月3、4日、100年9月22日、101年8月17日及102年4月18日針對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防災人員，辦理「災害防救講習」，參訓人數340人次。
 - B. 99年8月4、5日、100年3月8日、100年11月11、15日、101年4月26、27日及102年4月29、30日針對本縣各鄉（鎮、市）長及村（里）長，辦理「防災講習」，參訓人數810人次。
 - C. 100年11月10、24日、12月2日、101年8月9、10、31日及9月4日及102年8月2、9、16、23日針對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防災人員，辦理本縣「災害防救種子人員培育訓練」，參訓人數90人。
 - D. 101年7月20日及102年6月21日針對本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防災人員，辦理「災害應變中心系統功能操作訓練」，參訓人數95人。
- (4)辦理本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本府於100年訂定綱要計畫向內政部申請「災害防救深耕5年中程計畫」補助經費1,300萬元，並奉核准於100至102年以本縣頭城鎮、宜蘭市、大同鄉、羅東鎮、冬山鄉、蘇澳鎮等6個鄉（鎮、市）為對象，辦理所轄地區災害潛勢分析、製作防

災地圖、協助修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標準作業程序、建置災害應變中心軟硬體設備及本縣防災資訊網，有效提昇本縣災害防救作業能力。

(5) 辦理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災害防救兵棋推演評核：

為提升本縣各鄉（鎮、市）災害防救作業能力，本縣由災害防救辦公室組成評核小組（本府工務、農業、社會、消防等局處）自 101 年起針對各公所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兵棋推演評核，於評核結束後製作成評核報告函送各公所做為災害防救業務執行之參酌，讓公所針對缺失部分研擬改進措施，有效提昇各鄉鎮市災害防救作業能力，針對訪評及評核本府每年將持續辦理。

(6) 繪製本縣各鄉鎮市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

為提供民眾瞭解居家周邊處所，認識自我生活環境及災害風險，於獲得災害預警訊息時，能自行依安全方向，前往收容場所避難，確保生命安全，本府消防局於 101 年完成本縣各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繪製，並配合防災包將避難圖發放至本縣各家戶，供縣民了解居家周邊「避難處所」及災害來臨時「疏散避難方向」。

(7) 建置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視訊設備

為強化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防救災通訊設備，於 100 年向內政部爭取經費補助 220 萬元，建

置本縣各鄉鎮市「防災視訊設備」，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可隨時透過此系統與本縣災害應變中心聯繫，或召開防災視訊會議，災時則提供本縣與各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縱向聯繫及指揮使用。

(8) 建置本縣災情受理系統

為改善大規模災害大量求援及通報災情電話受理能量，本府消防局於 100 年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經費 300 萬元，建置本縣災情受理系統，以發揮災時報案電話分流，紓解 119 線路塞爆情形，使災情傳遞更加順暢，確實與迅速掌握災情據以因應。針對災情受理系統受理人員，由本府各局處派員擔任，本府消防局於每年汛期前辦理教育訓練，使受理人員熟悉操作要領。

(9) 成立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

為健全本縣災害防救體系，本府於 100 年 7 月 28 日成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主要任務於平時辦理減災、整備推動業務，災時協調救災資源調度與災害應變，災後協調各方資源復原重建，統合各階段災害防救事務，充份發揮功效，該辦公室成立至今（102）年，已召開 7 次工作會議，檢討與審視颱風相關應變措施，提出改善方案，強化颱風災害應變能力。

(10) 發放本縣家戶防災包

為使民眾於災害發生第一時間，能快速進行緊

急避難作為，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府於 101 年籌措 7,070 萬元經費辦理本縣各家戶防災包發放，經統計截至 102 年 9 月 14 日止，發放率已達 91.69%（發出 145,167 戶），發放成效良好。另為教導民眾使用防災包，並提醒民眾定期檢視防災包內容物，本府消防局已訂定防災宣導計畫，深入社區宣導民眾防災包使用操作方法，並利用每年大型演習時機，宣導民眾定期檢視防災包內容物是否足夠或者物品是否過期，以提昇民眾防災意識。

(11) 辦理本縣災情查報系統人員訓練及測試

為加強本縣災情查報及通報機制，本府針對本縣災情查報系統（民政、警政、消防等三大系統）每年定期於汛期前（4 月底前）完成查報人員教育訓練，自 102 年起為落實查（通）報機制，每月定期辦理查報人員抽測，抽查查報人員責任區及相關連絡資料是否正確，遇有錯誤或缺失，立即請相關單位查明改正，以有效發揮查報功能，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傳遞災情，俾便掌握災情，採取必要之措施，以期減少生命財產損失。

(12) 輔導高災害潛勢地區辦理防災社區工作，強化村（里）民自主防災能力

本府於 100 年選定蘇澳鎮蘇北社區，102 年選定大同鄉寒溪社區，向內政部申請經費補助各 55 萬元，由本府消防局、銘傳大學（協力機構）、蘇澳

鎮公所、大同鄉公所及在地社區發展協會、村(里)長等共同推動防災社區，透過教學指導課程、綜合演練等方式，強化社區民眾自主防災應變能力，有效降低生命財產損失。

(13) 建立海上漁業巡護計畫

自 99 年迄今本府漁業巡護(救難)船「宜安 6 號」已完成 48 艘漁船拖救，另依本府「宜蘭縣漁業巡護(救難)船營運管理自治條例」辦理海難救助共計 34 件共核發救助金 221 萬元，完善本縣海難救護、救助體系，另逐年編列經費補助本縣 50 噸以下漁船(筏)參加漁船保險，自 99 年迄今共補助 1,280 艘漁船(筏)保險費 582 萬元。

2、提升救災救護效能，充實消防設備

(1)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力

A.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8 月，本縣緊急救護服務次數 13 萬 9,266 次，救護人數計 12 萬 2,542 人。本府消防局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 6 人，中級救護技術員計 166 人，初級救護技術員計 22 人，具有中級救護技術員以上資格人數佔消防人員比例為 88.6%。

B. 提升偏遠地區緊急救護服務效能

101 年度編列預算，將南山派出所舊宿舍整修後設置「南山緊急救護站」，並於 101 年 11 月 5 日正式進駐，配置救護車 1 輛及人員 2 名，以提

升南山、四季地區民眾就醫時效。

C. 持續籲請社會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及救護器材

99 年至 102 年 8 月，接受民眾捐贈救護車達 19 輛，總計節省縣府經費 2,932 萬 1,831 元。

D. 持續辦理緊急救護宣導及推廣心肺復甦術(CPR)

99 年至 102 年 8 月底止，每年持續向民眾辦理緊急救護宣導及心肺復甦術(CPR)推廣，總計推廣人數達 4,795 人。

(2) 立體救災專業訓練計畫

A. 推展消防救助隊訓練執行計畫

本府消防局於 99 年至 102 年等各年度上、下半年辦理救助隊人員複訓，本 (102) 年下半年救助隊人員複訓第一梯業於 9 月 11、12 日辦理完畢，第二梯將於 9 月 17、18 日辦理，以強化消防救助人員各項災害搶救專業能力，有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B. 強化山難搜救、水域救溺專業訓練

於 102 年 4 月 9、10 日及 7 月 4、5 日假大同鄉-崙埤山、南澳鄉-舊寮溪辦理兩梯次山難搜救專業訓練，另為建立良好山難搜救機制作為，業於 101 年 9 月 17 日、12 月 11 日及 102 年 3 月 18 日(共計 3 次)分別召開「強化山難搜救協調聯繫機制及作為座談會」。

(3) 整合民間救難力量，充實協勤民力裝備器材

A. 提升本縣義勇消防人員救災技能

為提昇本縣義消人員特種搜救專業技能，以確保縣民生命財產安全，於 102 年起每月定期辦理「義勇特種搜救隊常年訓練」強化義消人員火災搶救技能。

B. 提升民間協勤能力，充實裝備器材及訓練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99-102 年度共編列經費 566 萬 3,515 元，充實本縣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專業訓練及保險經費及購置救生艇、潛水救生裝備器材。陸域救災裝備器材。

(4) 充實消防車輛暨裝備器材計畫

A. 99-102 年度共充實水箱消防車 8 輛，並逐年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

B. 99-100 年編列預算救災裝備 2 組、救生裝備(含破壞工具)92 組、救難裝備 4 組、勤務裝備 2 組、個人救災裝備 37 套等各式救災裝備器材。

C. 100 年購置救生艇 2 艘，另 1021 水災後，向消防署爭取 137 萬經費購置潛水裝備 10 組、救生艇 2 艘、防寒衣、帽、鞋 40 套、水域救助安全頭盔 40 頂、救生衣 40 件等水域救生器材裝備，及中央補助本縣「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購置救生艇 4 艘。

D. 101 年購置空氣灌充機 2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3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

E. 102 年購置小型消防幫浦 3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2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救生艇 2 艘及各項水域救生器材並配發消防分隊使用。

(5) 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計畫

內政部消防署自 99 年至 101 年分年編列預算執行本縣「推動提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99-101 年度共爭取經費 2,485 萬 4,525 元，購置各式救災裝備器材，提昇原民救災效能。

(6) 提升漁港消防搶救效能

為強化宜蘭縣漁港消防搶救能力，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爭取經費，購置海上消防栓 5 具、高膨脹水力泡沫排煙機 3 具、移動式小型幫浦 2 具、泡沫瞄子 5 具等救災裝備器材，已於 100 年 9 月 15 日驗收完畢，並配發本府消防局蘇澳、南方澳、大里、頭城消防分隊，以提昇本縣港區內漁船火災相關消防救災效能。

3、落實公共安全

(1) 補助更換燃氣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

針對本縣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且經診斷後確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新台幣 3,000 元，99 年至 102 年共補助本縣計 481 戶更換或遷移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事

件之發生。

(2) 推動社區防災宣導工作

自 101 年 9 月至今 (102 年 9 月 14 日) 已辦理 56 場宣導活動，現場民眾反應良好，本府仍持續辦理中，期提昇民眾防災意識、居家防火安全常識及初期救護自救能力等，藉此減少災害發生，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4、消防廳舍興(遷)建

(1) 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及本府消防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本案 96 年至 99 年共編列總經費 1 億 744 萬 4,000 元。於 98 年 2 月 1 日開工，100 年 3 月 17 日落成啟用。

(2) 辦理本府消防局五結消防分隊辦公廳舍遷建案，98 年至 99 年共編列總經費 3,500 萬元，於 99 年 5 月 28 日開工，100 年 12 月 30 日落成啟用。

(3) 辦理本府消防局頭城消防分隊辦公廳舍遷建案，100 年至 102 年共編列總經費 2,900 萬元，於 101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於今 (102) 年 11 月落成啟用。

(4) 辦理本府消防局冬山消防分隊遷建工程案，100 年至 104 年共編列總經費 3,200 萬元，預計本 (102) 年完成規劃設計及取得建造執照，並預計分 2 年 (103 年至 104 年) 辦理後續工程發包及興建事宜。

5、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 增加 119 報案受理專線

本府消防局為因應重大災害大量報案電話需求，除建置本縣災情受理系統外，針對 119 報案專線，由原先 3 線擴充至 10 線，於災時能有效受理民眾報案。

(2) 設置本府消防局臉書(facebook)粉絲團

本府消防局於 102 年 1 月成立臉書粉絲團，提供與民眾互動交流公開平台，不定時張貼本縣各項重大活動及消防相關資訊。

(3) 使用 LINE 提升防災資訊傳遞效率

本府消防局於 102 年 8 月辦理「與消防好友一起 LINE」、「防災資訊 LINE 起來」，初期由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及本府消防局指揮中心陸續邀請縣內各防災編組、災情查報、本府消防局內外勤同仁及義消等相關業務人員使用，透過 LINE 可以快速傳遞防災資訊，提昇業務溝通效能。

三、全人教育

建構健康的教育環境
實現終身學習的社會
普及宜蘭價值的認同
培養富歷史感的公民

「教育是根，文化為本」，縣政服務團隊以百年樹人的思維，立意發展宜蘭成為「兒童的快樂夢土，青年的學習之都，老人的長青園地」，讓每個宜蘭囡仔，都以這一塊土地為榮！

(一) 形塑友善教育典範

1、啟動「有品運動」，培養高品格的現代國民

鼓勵各校辦理相關學生學習活動，以各項核心價值為主要發展主軸，遴選出「新世紀品格教育典範學校」作為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示範觀摩學校。

2、檢討免試入學，減輕學習壓力

本縣 102 學年度免試入學方案招生總名額，高中共計 1,445 名、高職 1,624 人、南澳高中 50 人、五專計 1,776 名。依入學方式分述如下：

(1) 高中採薦送模式：共提供 1,445 個名額(含慧燈 230 名、中道 197 名；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外加薦送名額各 30 名)，比例由去年 50%提高到 60%。

(2) 高職採申請模式：共提供 1,624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30 名)，比例從去年 60%提

高到 70%以上。

- (3) 南澳高中採學生登記模式：提供 50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1 名)。
- (4) 此外，北區五專免試申請，宜蘭區蘭陽技術學院、聖母護專及耕莘專校等 3 所五專共提供 1,776 個名額。

3、十二年國教(103 年度)推動情形

- (1) 本縣為單一免試就學區，已依規定成立「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訂定「宜蘭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業經教育部 102 年 9 月 3 日同意備查。
- (2) 教育部於 101 年 4 月底公布十二年國教實施方案及入學方式、教育會考等相關重要資訊。縣府辦理宣導說明會如下：國中端已全數完成 101 學年度師生之十二年國教政策宣導(入學方式)；並已辦理國中端教師適性輔導宣導(102 年 4 月至 7 月)。國小端於 102 年 7 月 10 日辦理全縣國小校長、教務(導)主任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培訓。
- (3) 為落實學生適性輔導工作，於 102 年 4 月至 6 月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輔導」教師宣導，另辦理八年級導師至高職進行職群體驗，每一教師皆參加兩職群體驗課程，以了解職群內容俾利進行學生適性輔導。
- (4) 102 年 9 月至 10 月辦理 28 所公私立國中十二年國

民基本教育「適性輔導」家長宣導場次。

- (5) 102年10月3日辦理「十二年國教國中超額比序積分採計系統研習」，讓學校相關人員，更瞭解資訊平台的操作情形，進行意見交流，並提供相關因應策略。

4、提供學生多元發展渠道，落實國中技藝輔導工作

本縣訂定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計畫，由縣內各國中與國立職校、大專校院等開辦自辦班 21 班、合作班 12 班，共計 10 職群 33 班，參與學生人數 803 人，及專班 2 班(大同國中、文化國中)，參與學生人數 39 人，提供國中三年級技藝傾向學生，更多元的升學管道。102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之開設亦配合教育部規定及本縣高職開設情形辦理，積極宣導鼓勵具技藝傾向之國中學子申請就讀。

- (1) 本縣共開辦向陽學園、得安學園與善牧學園等三所中介學園，提供縣內高關懷學生個別化課程，若經評估無法適應學校生活，有須引領與調整學習內容與常規建立需求者，進入學園就讀。
- (2) 學園提供多元彈性課程：著重於學生的智能、體能、社會、情緒、人際、技能和心靈等層面，發展學生的自我肯定及對學習的正向態度。課程主要包含學術、職業、生活技能與諮商輔導等四大核心，課程發展核心為增加與學生生活相關技能的學習，並促使學生能將所學技能應用於日常生活中，希望學生

能成為社會的積極參與者且持續發展因應未來生活所需的新技能。

(3) 針對高關懷仍有在校繼續就讀意願學生則提供青春學堂課程，針對目標學校，於學校正規課程中，每校 8 至 10 名高中輟危機學生，結合運用學校軟硬體資源，提供每週各六堂的多元彈性課程。課程邀請退休教師、特殊技藝專業人士及相關行業專業人士，開設不同類型的彈性學科與術科課程，每階段課程為期四週，替換不同的課程與師資，協助學生獲取正規課程以外的學習知識，增進學習意願與興趣。

(4) 101 學年度得安學園 12 位學生有 10 位畢業生、向陽學園 8 位學生有 4 位畢業生、善牧學園 11 位學生有 7 位畢業生。

(二)教育人力資源運用

本縣 102 學年度國小普通班教師員額計算方式，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以每校每班 1.6 人計算。本縣國小教師員額依前開規定自 1.5 人提高為 1.6 人後，為使各校師資結構更趨合理，原 101 學年度教師課稅減課各校辦理「代課教師」甄選作業衍生未具合格教師比率過高情形，於提高教師員額編制後，部分學校將增加科任教師員額，有助於減少代課教師情況。

為解決各鄉鎮市因部分領域師資不足(如藝文、英語)

之情形，研擬區域共聘教師實施計畫，本計畫員額分配為宜蘭市 3 人、羅東鎮 2 人、其他各鄉鎮 1 人，合計 15 人，以代理教師聘任之。教學方式採 2 至 3 校巡迴教學，授課節數比照科任教師之節數(20 節)，以提升學生受教品質，將法定員額作更妥善運用。

(三)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

1、積極推動成人教育，協助社大推展終身學習

為服務縣內年長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學員，成人教育識字研習班(含外籍配偶專班)共 42 班，並於頭城鎮、礁溪鄉、冬山鄉、五結鄉、宜蘭市、蘇澳鎮及三星鄉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在地化之高齡學習服務，並規劃適合高齡學習之課程，延聘講師提供學習活動，招募志工以安排中心活動及協助高齡學習，以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成人教育部分，102 年度本縣中山國小、同樂國小、二城國小設置「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開放校園閒置教室及設置「推動學習型城鄉--社區永續發展實驗站」，推動社區學習活動，營造「人人可學、時時可學、處處可學」的社區學習體系。

另本府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及課程，102 年度上學期共開設 178 門課程，選課人數計 2,771 人，推廣終身學習，成效卓著。

2、推展家庭教育，活化家庭功能

為利整合推動本縣家庭教育，業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召開「宜蘭縣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中通過「本縣推展家庭教育整合計畫」，並於 102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據以整合跨領域公私立機構持續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以提升本縣學生及家長有關親職教育、婚姻教育、代間教育、性別教育、失親教育及家庭資源管理等知能，促進親子關係和諧，經營健康幸福的家庭生活。

3、回顧生命歷程，展望銀髮生活

本府以老化教育及代間教育為議題，結合縣內社區與鄰近學校的力量，讓阿公、阿嬤走出家庭，走入社區與學校，共同增進祖孫間的親密連結。辦理「寶貝一家老小運動會」、「祖孫傳真情攝影比賽」、「代代相傳祖孫情成長團體」、「祖孫閱讀悅有趣」、「祖孫夏令營」、「全國祖孫週」、「全國祖孫嘉年華」、「祖父母節列車」活動，計 55 場次，參加人數計 2,151 人。

4、探索個人自我，澄清婚姻承諾

對於未婚、將婚、已婚民眾藉由婚姻教育課程之推動，針對婚姻歷程中不同階段的對象，開辦系列課程，課程兼顧豐富度及多元性外，更能貼近學員的學習動機，期協助民眾能預先了解或深入檢視婚姻中將面對的課題及解決之道。102 年針對婚前階段，已辦理「心心相遇兩性成長營」、「戀戀 85°C~

單身男女成長團體」、「青少年情感講座」、「青少年情感成長團體」以深入探討青少年情感世界，計 25 場次，2,697 人參加。

而將婚及婚姻階段，「愛的同心圓~將婚夫妻成長團體」、「愛的同心圓~新婚夫妻成長團體」、「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自我成長團體」、「親密之旅~愛家婚戀情商讀書會」、「戲說幸福~婚姻與家庭影片討論團體」、「熟女的秘密花園」系列活動、「癒花園」系列活動、「與愛同行樂悠悠闖關活動」、「幸福家庭空中講堂」等，計 137 場次，54,694 人參加。

5、提升家長親職知能，發展全方位的父母

以成長團體、研習、親子活動、親子共讀、家庭共學及空中講堂等多元方式，提供各階層民眾學習面對不同發展階段孩子的教育方法，如何在動情不動氣的優質環境中陪伴孩子成長，達到雙贏的親子關係，讓親子相處更輕鬆；並讓縣民養成家庭共讀、共學的習慣，成為學習型家庭。

102 年度辦理「親職效能增能團體」、「爸媽達人練功坊親職講座」、「我和我的孩子父母成長班」、「邁向展新家庭新視界—彩繪家庭生命力」、「有愛無礙在愛中看見彼此父母成長班」、「蘭陽有品體驗營」、「原生家庭密碼父母成長班」、「家長親職知能成長班」、「愛家行動 Go!~愛與陪伴家庭共學成長班」、「親子天天連線~知心成長團體」、「性別平等教育

親子讀書會」、「愛家 515 國際家庭日～眼耳口手心五到之鑰」、「多元家庭家人關係電影討論團體」、「親子溝通技巧訓練成長團體」、「青少年活力家庭潛能發展營隊」、「蒲公英青少年服務初體驗」、「家庭教育劇團巡演」、「暑期兒童讀書會」，計 152 場次，參加人數 26,135 人。

6、強化家庭為目標，關懷家長為起點

辦理「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本著「教育」與「預防」的立場，培訓志願服務工作者，透過學生來接觸家長，找出需協助之家長，以服務家長為核心，將親職教育送到家的服務；並藉由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以陪伴、支持的方式共同面對教養困境。

另結合 412-8185（試一下，幫一幫我）專線，提供相關資源協助本縣縣民釐清兩性、婚姻、親職教育等方面困惑，自 99 年截至今年共計服務 477 人。此外，為協助國中小推動家庭教育，辦理「學校推動家庭教育工作訪視計畫」，完成縣內 101 所國中小線上初評及實地輔導訪視。

（四）健全體育運動計畫

1、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

籌辦「中華民國 106 年全國運動會」，本府將動員所有資源投入辦理，重點培訓優質具奪金實力之選手，力求突破歷屆金牌數，提振本縣體育實力，

並藉由賽會改善本縣運動場館。

為推廣全民運動風氣，落實正當休閒運動，結合運動休閒產業與觀光旅遊，舉辦常態性全國性及全縣性大型運動賽事，例如：辦理蘭陽盃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3 宜蘭梅花湖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2013 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全縣中小學田徑錦標賽、全縣中小學運動會、總統盃滑輪溜冰、全國大專、中學拳擊錦標賽等，藉以發展在地產業及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習慣，奠定國民健康根基。並於學生時期舉辦各項錦標賽及普及化運動，讓運動風氣從小扎根，進而推廣至各年齡層，讓各年齡層都能培養出運動的好習慣，不但可以提升總體運動的人口數，並打造出在地宜蘭的運動氣息。

2、培植重點體育人才，建立優勢運動場地

在建設優質運動場地部分，已成功爭取宜蘭國民運動中心，刻正辦理「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 800 萬元，目前正積極著手進行 OT 案的可行性評估，待審核通過，即可進行前期規劃設計。

另積極辦理「冬山河鐵人三項訓練中心新建工程」經費 1,200 萬元。黎明國小游泳池新建工程 4,335 萬元。以及羅東鎮綜合體育館興建計畫(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700 萬元。

(五) 紮根扶幼開展智能

1、推動幸福閱讀，建置「電子書閱讀公共平台」網絡

於 101 年 3 月完成平台建立，凡設籍本縣的國中小學生及教師，透過個人 EIP 帳號密碼登錄教育資訊網「快樂 e 學院」網站-電子書圖書館，即可免費閱讀 150 本電子書。為增加閱讀效益與借閱人次，102 年度更增加 3,000 本以上閱讀期程為一年之電子書(102 年底從 3,000 本電子書閱讀率與內容由選書委員評選最佳 75 本典藏)，透過此電子書公共閱讀平台，教師可以在教室透過 e 化設備進行全方位的閱讀教學與互動討論；學生可以利用網路設備在學校、在課後隨時進行閱讀。

102 年更增加利用 APP 為介面的閱讀形式，目前已可利用電子閱讀工具(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作離線閱讀，希望可以利用此一機制分享給家庭成員，讓閱讀在宜蘭成為一項新生活運動，更讓書本可以隨身攜帶。

2、培養中小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

102 年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晨讀政策，本縣國中晨讀辦理學校已達 100%，鼓勵老師以主題閱讀、說故事、閱讀帶領研習等方式，成為學生閱讀的領航者，引發學生閱讀的興趣。同時，藉由閱讀培養學習者多元學習的能力，減少早自習考試的量，讓學生不再是考試機械。

3、完成「童年宜蘭閱讀卡」製發，豐富學生借閱資源

童年宜蘭閱讀卡使用至今，學生年度借閱冊數已由 100 年全年借閱 751,618 冊大幅提升至 101 年 1,025,641 冊，102 年再提升至 1,144,144 冊（較去年增加 118,503 冊）。102 年度配合教育部補助充實各國民中小學圖書館室藏書量，國中購置 19,792 冊，國小購置 28,790 冊，幼兒園購置 20,998 冊，合計購置 69,580 冊。

4、辦理「宜蘭縣所屬學校 102 年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

本計畫為本府 101 年首度辦理之計畫，102 年度持續辦理，102 年度預算為 300 萬元，依計畫規定，採取競爭型機制，共計 21 校提出申請，核定補助學校共計 13 所，分別補助 15 至 30 萬元。包含頭城、蘇澳、東光、凱旋國中及光復、北成、中興、利澤、大湖、育英、新南、冬山以及同樂國小審核通過，期望藉由本計畫的實施，提升縣內學校學生文化美學素養，引進各類型優秀藝術家，使教師及學生得到藝術資源，提升學生藝術欣賞及創作能力，推廣本縣藝術教育。

5、強化學校午餐品質，確保均衡營養衛生

為提供學生營養均衡膳食、維護其身體健康及心理健全發展，縣府 102 年度編列學校午餐相關經費計 7,961 萬 5,000 元。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7,741 位貧困學生（700-800 元/月）及 1,774 位原住民學生（350 元/月）午餐經費，102 年度補助 2,848

位學生寒假午餐經費（60 元/餐）及 2,799 位學生暑假午餐經費（60 元/餐）；並廣邀各界善心捐款，擴大補助 714 位國小低收入戶學童早餐（25 元/餐）。

縣府每季結合相關單位辦理學校午餐食材查驗工作，並不定期派員輔導學校午餐辦理及校園食品販售情形，以營造校園健康飲食環境。

6、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落實學生適性教育權利

為建立身心障礙學生適性、無障礙的教育環境，本府結合各領域的學者、專家、專業治療師、資深特教教師及身障團體，提供完善的特殊教育服務。

- (1) 102 年 5 月 29 日至 6 月 14 日辦理本縣身心障礙類特教評鑑，合計評鑑 31 校 58 班，個案輔導評量 58 名；教師參與觀摩見習有 764 人次，家長代表參與觀摩見習有 80 人次。
- (2) 102 學年第一學期國中小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 23 名，臨時教師助理員共計 40 校聘請 49 名，協助 123 名學生，協助教師進行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協助、融合教育等工作。
- (3) 102 學年第一學期提供縣內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學童上下車交通接送服務，共提供 7 部中型交通車，5 部小型交通車暨 13 部租用民營交通車，載送學生 164 名。並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公正國小、頭城國小及員山國小三校辦理身心障礙學

生交通車汰舊換新，總計補助 828 萬 9,000 元。

- (4) 本府提供特教老師及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借用輔具合計 432 件。
 - (5) 各專業領域以團隊合作方式，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服務，102 年 4 月至 9 月為止，物理治療師評估 9 人、服務 259 人；職能治療師評估 24 人、服務 137 人；語言治療師評估 27 人、服務 123 人；聽力師評估 27 人、服務 463 人；心理師評估 17 人、服務 161 人；社會工作師評估 35 人、服務 126 人。
 - (6) 102 年 4 月至 9 月為止鑑定 151 人，其中教育安置特教班共 2 人，資源班共 95 人，巡迴班共 23 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6 人，無障別 25 人。
- 7、推動特殊教育輔導團組織運作，提升教學輔導品質輔導團已完成「宜蘭縣特殊教育輔導團設置暨作業要點」草案，規劃分為認知功能嚴重缺損組、認知功能輕微缺損組及情緒行為輔導組等，以利往後輔導之需要，更符合實際運作之要求。
- 8、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口腔照護計畫

為加強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班級身心障礙學生口腔保健，邀請縣內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實際操作指導，降低學生就醫的恐懼感，辦理口腔保健衛教研習，增進師生及家長潔牙效能，並建立社區牙醫師診所醫療網絡接納度，進行積極的治療、塗氟，降低學生齲齒比率，減少爾後醫療的成本支出。

(1) 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執行狀況如下表：

項次	實施內容	服務人數
1	辦理口腔保健衛教	3 場 70 人次
2	邀請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 實際操作指導	共 26 校 450 位身障生
3	連結特教班學生至牙醫診所 進行治療塗氟	洗牙 150 人、塗氟 148 人、補牙 195 顆、拔牙 15 顆、溝隙封填 5 人。

(2) 執行成效如下表：

項次	實施目標	具體成效
1	增加牙科治療點 (101 年 14 個)	102 年增加為 15 個治療點
2	擴大計畫服務對象，提高身障學生數 (101 年 410 人)	102 年已服務 450 位身障學生
3	降低弱勢學生齲齒率 (101 年 56%)	102 年已降為百分之 54%

9、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於南屏、宜蘭、北成、竹林 4 所國小設立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的機會，使其能在個別適性化的教材教法下，充分發揮學習潛能，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加深、加廣之教育服務，102 學年度總計服務 71 位學生。

10、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計畫

為有效改善校園建築物間之聯通與可及性、可

用性及安全性，提供無障礙之校園友善空間，以符合身心障礙者於校園活動時之需求。102 年度計有大洲國小、武塔國小、羅東國小、力行國小、寒溪國小等 5 所學校進行部分設施設備改善，執行經費計 1,087 萬元。

11、推動區域資賦優異方案，擴大服務資賦優異學生

為提供未接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育服務之優秀學習者，使其優勢智慧得以有效提升，充分發展多元智慧教學理念。102 年度區域資賦優異方案共 14 校 22 案通過申請，總補助金額計 196 萬元，提供各區域學習者發展專業潛能，提升學習者多元智能深化。

12、國教向下延伸計畫

為協助弱勢家庭幼兒入學政策，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目標，本縣辦理國教向下延伸計畫，補助二至五歲幼兒就學經費。本府於各學期初召開公私立幼兒園補助款申請流程說明會議，請園方向家長轉知補助訊息並協助提出申請資料。

(1)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A.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過申請之公私立幼兒園(由幼稚園改制之幼兒園)幼兒人數為 1,204 人、補助金額為 1,849 萬 8,413 元。

B.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過申請之公私立幼兒園(全面改制為幼兒園)幼兒人數為 3,513 人、補助金額

為 6,065 萬 6,917 元。

(2) 二至四歲弱勢家戶幼兒免學費補助

A.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幼兒受惠人數為 426 人 (低收入戶 111 人；中低收入戶 110 人；身心障礙 205 人)、補助金額為 397 萬 2,145 元。

B.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幼兒受惠人數為 524 人 (低收入戶 123 人；中低收入戶 117 人；身心障礙 284 人)、補助金額為 584 萬 2,848 元。

13、強化本土教育，推動「童年宜蘭」

為讓孩子從生活中認識與學習，體認家鄉環境，整合本縣校外教學資源建立學校校外教學整合平台網站，以提供各校進行校外教學時之參考。對於宜蘭的童年成長環境，包括湖泊、野溪瀑布及登山步道等自然環境，積極發展本縣山、河、海特色及噶瑪蘭水路等教育活動方案，讓宜蘭成為兒童的夢土。

14、從在地出發，發展「鄉關行囊」

「鄉關行囊」方案主要係針對宜蘭學子所需要認識的在地知能，透過「建構在地化知識寶庫（宜蘭小百科）」、「悠遊噶瑪蘭水路學習之旅」及「開創山、河、海、平原校外教學本土實查路線」的執行策略，實現「童年宜蘭」的願景。

(1) 宜蘭小百科建置計畫 101 年增加 3,848 個條目，目前已編輯 5,891 個條目，並整合現有資源，辦理教

師運用「宜蘭小百科」推廣說明會。

- (2) 編輯海洋教育縣本教材學習手冊—「發現蘭陽海洋之美」電子書，並建置於本縣海洋教育資訊網供國小教師教學使用。
- (3) 海洋教育親師生體驗活動計畫辦理，主要透過體驗活動深度認識南澳南溪流域生態以及東澳北溪流域暨東澳灣生態與泰雅文化。
- (4) 噶瑪蘭水路特色課程教材編輯計畫，編印「噶瑪蘭水路—悠遊流流社導覽手冊」。
- (5) 國民中學本土實察活動實施計畫「開啟宜蘭之窗—從蘭陽博物館出發」102上半年度辦理3場次蘭陽博物館導覽人員培訓研習。辦理國中八年級學生參訪蘭陽博物館，102學年度上學期辦理3校，180人。
- (6) 縣府統一辦理102年高中職學生成年禮活動，以「登龜山島攀登401高地」模式辦理，參加對象為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高三學生，以縣內12所公私立高中職每校10名學生代表參加。另有四校亦自行申請辦理成年禮活動，宜蘭高中草嶺古道高三成年禮暨學測誓師活動、羅東高中單車成年禮活動、宜蘭高商鄉關行囊-宜蘭河朔源探訪活動及蘇澳海事古道尋幽成年禮活動，參加成年禮活動人數總計約2,320人。

15、縮短數位落差，落實資訊教育深耕發展

本府已完成 100 至 103 年國民中小學校資訊設備更新計畫，更新各校班級教室電腦、校內骨幹網路線及網路交換器設備等，並完成所屬各級學校「電腦教室網路線路改善」，各校亦可透過 e 客服系統監督設備維護軟硬體品質。為鼓勵本縣學生閱讀及教師活用網路教學資源，辦理 2013 宜蘭瘋學習活動針對師生規劃三個類型網路學習活動，參與人數達 10,322 人次。辦理 2013 故事創作電子書競賽，鼓勵師生將原有繪本或故事創作數位化，以電子書形式呈現，更鼓勵文字搭配照片影像形式製作電子書。2013 年度並規劃辦理「行動教學 APP 教學應用影片徵求計畫」，讓縣內教師能將個人經驗透過本公開徵求計畫與縣內教師分享，以提升本縣教師整體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能力。

16、推動診斷處方教學及客製化補救教學發展

為縮短班級、校際及城鄉之間學生的學習成就差距，提供教師教學策略調整及補救教學輔助，也依據班級及個人的學習表現分析，針對學生的學習迷思概念，研擬補救教學方案，以確保學生持續學習之能力。

102 年上半年補助文化、利澤、五結、順安、宜蘭、員山、南澳等 7 所國中辦理 7、8 年級學生客製化補救教學活動，計開設 1,720 節次之補救教學活動。

另結合「幸福陽光」獎助學金計畫，媒合 128 位優秀大學生至三星、五結、順安、冬山、吳沙、壯圍、宜蘭、礁溪、蘇澳、中華等 10 所國中寒暑假進行客製化補救教學活動，計有 400 位國中學生參與本項補救教學活動。

(六) 建置永續校園環境

1、推動校園空間活化，結合社區、旅遊及休憩活動發展

本府已完成修正「各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借用管理自治條例」，鼓勵學校停車空間開放提供民眾利用，紓解連續假日停車需求，並協助學校空間委外發展特色，豐富宜蘭旅遊之知性景點。

建置蘇澳國中提供作為平地原住民聚會所、凱旋國小未利用空間由宜蘭縣自閉症協會借用、新生國小及岳明國小修繕空間結合藝文團體舉辦展演、大湖國小雙連埤分校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經營，及許多學校進行之本土實查或鄉土教育實驗站計畫等，另配合文創產業積極協調學校空餘校舍供相關機關單位研議活化利用計畫。

2、積極整建國中小校舍空間，改善學習環境

各校重大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案包括凱旋國中體育館於 102 年 1 月竣工；中山國小體育館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召開預算書圖檢討會，刻正辦理上網作業。

3、推動教育實驗方案，鼓勵學校發展特色吸引學生就讀

積極辦理內城地區九年一貫實驗國中小學校之併校案，已於 102 學年度整併。另為鼓勵學校發展特色、降低裁併校危機，本縣於 98 學年度起試辦國小大學區制，凡國民小學班級數 12 班以下或 18 班以下且申請試辦之前 3 學年減班數合計超過 3 班以上之學校，均能申請試辦 2 年，102 學年度核定 36 校試辦。

同時持續推動公辦民營學校計畫及實驗學校教育方案，提供家長不同型態之教育選擇權，吸引教育移民前來本縣定居。

4、推動學校社區化，廣設風雨操場

因應本縣多雨氣候，規劃 99 年至 103 年中長程計畫，運用學校現有球場空間、考量學校課程發展與社區配合程度，由縣府或學校規劃及發包，逐年興建風雨操場，現已完成育英、同樂、大進、廣興、新南、岳明國小等校興建；大洲、憲明、大里、四結、大湖國小等校已於 102 年 2 月陸續辦理工程招標及開工，預計 102 年底前完工啟用；另 103 年計畫興建之七賢、過嶺、湖山、公館、壯圍、梗枋、南安、萬富、柯林、大福、竹安、三民等 12 校，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將於 102 年底起陸續辦理工程發包，預計於 103 年完成興建。

風雨操場規劃興建進度表

年度計畫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備註(仟元)

99-100	育英國小	2,000	13,000				育英國小 15,000 仟元，100 年 5 月完工
100-101	同樂、新南、大進、廣興、岳明等 5 校		18,500	37,750			5 校*12,000 仟元 (上限) 100 年規劃、101 年完工
101-102	大里、大洲、大湖、憲明、四結等 5 校			2,250	56,794		5 校*12,000 仟元 (上限) 101 年規劃、102 年完工
102-103	七賢、過嶺、湖山、公館、壯圍、梗枋、南安、萬富、柯林、大福、竹安、三民等 12 所學校				3,206 85,750 (1 追)	32,000	12 校*10,000 仟元 =120,000 仟元 102 年規劃、103 年完工
合計	251,250	2,000	31,500	40,000	145,750	32,000	

5、推廣永續校園理念、營造潔淨低碳環境

執行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102 年申請案計有文化國中、順安國中、慈心華德福、岳明國小、蘇澳國小、湖山國小等校提案，並獲該部第一階段計畫補助，第二階段核定補助經費 404 萬 2,000 元。目前持續與宜蘭大學建築與永續規劃研究所，於新年度輔導本縣有意願學校陸續辦理，利用雨水再生利用、健康建材與自然素材、透水性面、節能設計與管理監控措施、多層次綠化及地表土壤改良等方案繼續朝永續校園努力。

6、宜蘭縣噶瑪蘭系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本行動方案為落實環境教育各面向內容於全民環境教育當中，規劃課程將從學習階段、環境教育專業領域、學習層次此三個項度著手：

- (1) 從年齡層來看：從幼兒逐年規劃至成人教育(包括大專院校)，以全民教育做為本系統思考之第一面向。
- (2) 從環境教育的專業範疇來看：內容將涵蓋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及其他環教專業領域(如探索課程、生命教育等)。
- (3) 從學習階層來看環境教育課程的設計：可簡單分為認知、情意及技能。認知內容可包括記憶、理解、應用、分析、評鑑和創造；情意包括動機、態度及價值的建立；技能方面主要在於培養每個人保護環境的技能。

以全方位系統思考全縣的環境教育資源，包括縣民、場所、課程、師資、教材、地方特色、社區資源等。目前由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團課程組進行各階段課程分類、分級中。

(七) 促進設置大學園區

1、清華大學宜蘭園區

本案基地東側鄰宜蘭縣政中心都市計畫區，銜接竹科宜蘭園區城南基地，面積合計 26.71 公頃。園區雜項工程業於 99 年 5 月發包，至本 (102) 年 9 月 30 日止工程實際進度 91.09%，預計於 102 年 12 月完工。

在去（101）年 10 月教育部同意兩校合作開發之原則，今（102）年 4 月 12 日確立未來宜大與清大的學術合作，宜蘭大學在 8 月初已將宜蘭大學城南校區籌設計畫書送教育審查中，可望今年底或明年初獲得核定。

2、宜蘭大學五結第二校區

本案基地位於五結鄉利澤地區，面積約 8.69 公頃，校區分成 3 期開發，第 1 期基礎整地工程，業於 100 年 9 月動工，於今（101）年 8 月 10 日完工，目前辦理第 1 期建築工程規劃設計中，預計 103 年 4 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整體工程預計於 106 年底完工。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本府的教育政策是要往下扎根，積極進行十二年國教推動準備工作，並有機會成為示範縣市，提供本縣經驗及可行模式供全國各區參考，幫助中央在重大教育政策之推展。然而，學習不只是在校學生需要，成人教育也是很重要，縣府極力推廣「活到老學到老」觀念，亦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服務與環境，讓全家人一同學習、一同成長，實現全人教育的政策目標，並配合本土化、在地化的元素，讓宜蘭人認識宜蘭傳統價值，體認生活在這塊土地上是一種感動，成為健康教育環境下的幸福公民。

四、和諧城鄉

規劃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
建立優質綠意的城鄉風貌
建構友善環保的交通系統

在全縣空間規劃方面，本府以建立「和諧城鄉」為施政主軸，透過全縣總體規劃及都市計畫檢討變更手段，營造一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並經由全縣景觀綱要計畫之研擬及重點景觀區之形塑，搭配都市舊城區振興活化再生，建立優質綠意之城鄉風貌。交通方面，除規劃完善交通路網，配合低碳的運輸工具與手段，創造人本友善的無縫隙運輸系統。

目前，縣政服務團隊分別著手進行下列工作：

(一) 推動宜蘭縣國土空間規劃

因應國道 5 號高速公路通車後，產業、人口、環境等衍生需求及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以永續國土空間利用為目標，透過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暨擬定宜蘭縣區域計畫，塑造「自然共生、低碳都市」的生態都市願景，明確建立成長管理邊界，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之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建構永續城鄉發展新藍圖。

(二) 檢討全縣都市計畫

規劃宜蘭縣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除了創造居住與生活的優質環境外，對於宜蘭現階段進行中的

相關都市計畫，進行全面檢討。

1、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刻正辦理之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案計有羅東擴大都市計畫、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及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等 4 案，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附表：

表 2—1：宜蘭縣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	宜蘭縣政府	1. 91 年 11 月 19 日已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 2. 規劃草案業於 97 年 12 月 17 日完成。 3. 刻正進行區地形測量及期初規劃作業。	辦理地形測量及擬定都市計畫規劃完成，續辦理計畫之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縣府編列預算辦理。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礁溪鄉公所	1. 內政部於 98 年 12 月 22 日同意擴大申請，並敘明應於核可後 5 年內年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2. 礁溪鄉公所完成地形測量及基礎資料蒐集。並於 101 年 11 月 16 日舉行地方公聽會，於 102 年 3 月 16 日舉辦地方說明會。	由礁溪鄉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礁溪鄉公所年度預算。
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	宜蘭縣政府	本案於 90 年 9 月 27 日獲內政部同意新訂申請，101 年 10 月 15 日簽約，刻依程序進行規劃作業中，目前已完成期初規劃階段。	103 年度委託辦理主要計畫規劃，並續辦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縣府編列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	頭城鎮公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內政部 98 年 9 月 18 日同意新訂申請，應於核可後 5 年內年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頭城鎮公所於 102 年 6 月 14 日召開第 4 次工作會，及 102 年 4 月 22 日、102 年 9 月 11 日召開二次座談會在案。 	由頭城鎮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頭城鎮公所分擔 1/2 辦理。縣府預算已於 101 年補助公所在案。

2、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

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就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團體意見，通盤檢討本縣各都市計畫，進度說明詳如以下附表：

表 2—2：宜蘭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案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頭城鎮公所	101 年 8 月 3 日公告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無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開闢烏石漁港案）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0 年 7 月 28 日針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作第 1 階段發布實施。	第 2 階段依法續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礁溪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9 年 2 月 5 日公告實施第 1 階段。 101 年 12 月 12 日公告實施第 2 	對於健康休閒渡假區及別墅區等整體開發地區為符未來發展，刻針對開發定位及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階段。	劃成果刻辦理檢討修正。	
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中。	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四城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礁溪鄉公所 宜蘭市公所	業於 101 年 7 月 26 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員山鄉公所	101 年 1 月 31 日公告實施第 1 階段。	接續辦理第 2 階段。	員山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業於 102 年 7 月 9 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業於 101 年 1 月 18 日發布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經 100 年 2 月 15 日內政部都委會 749 次會議審決，退請縣府改主細計合併方式辦理。	修正計畫書、圖後再報請內政部審議。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完竣，另 102 年 8 月 30 日檢送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至內政部。	俟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通過公益性及必要性後，續送內政部都委會大會審議通過，即可依程序發布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擬定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主要計畫 102 年 10 月 2 日報內政部核定中。 細部計畫 102 年 6 月 10 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	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續由地政處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2 年 6 月 14 日府建城字第 1020094056A 號公告實施	依發布實施內容執行都市計畫。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期末規劃報告審查中。	俟完成規劃作業後，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竣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蘇澳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細部計畫地區）案	蘇澳鎮公所	主要計畫於 100 年 10 月 4 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 101 年 1 月 31 日發布實施。	辦理先期道路工程規劃設計及土地同意書取得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宜蘭市交通轉運中心都市更新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經內政部都委會 97 年 4 月 29 日審議通過，刻辦理招商作業。	俟完成都市更新招商後發布實施。	內政部補助。
變更南澳南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南澳鄉公所及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竣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南澳鄉公所、蘇澳鎮公所及縣府分擔。

（三）推動老舊都市地區活化再生

1、通盤檢討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

就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進行通盤檢討審視，研擬檢討原則與優先順序，首先選定宜蘭、四城及五結都市計畫工業區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其中五結都市計畫工業區刻辦理禁建，四城都市計畫工業區刻與台化公司研商未來整體發展方向，促進都市計畫工業區閒置土地開發利用，提高產業及城市整體競爭力。

2、推動都市更新

(1) 礁溪聯勤 204 廠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計畫

礁溪聯勤 204 廠搬遷位址目前由規劃公司評估中，先期規劃案預計 103 年 12 月完成，透過礁溪德陽南北營區（原明德訓練班）及聯勤 204 廠都市更新，充分利用軍方釋出土地，將礁溪區域觀光軸線，帶動礁溪觀光休閒環境之升級及永續發展。

(2) 宜蘭市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

本案位處宜蘭市中心門戶地區，透過提升本地區大眾運輸之交通服務機能，帶動本計畫區商業及觀光休閒之發展，並搭配其具人文歷史意涵之交通轉運功能特色，更新總面積約 5.34 公頃，分為 3 個更新單元，更新單元刻正評估辦理第 4 次招商，更新單元二及三則將由民間推動更新事業。

(3) 宜蘭市化龍一村更新計畫案

並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選定宜蘭市聯勤 204 廠（面積約 2.6 公頃），辦理都市計

畫變更及擬定都市更新計畫。刻正辦理都市更新事業可行性評估，目前已完成期初審查作業，俟完成進行都市計畫變更，並接續進行招商作業。

3、宜蘭舊城再生暨城鄉風貌再塑計畫

透過舊城居民對舊城之認同與榮譽感，凝聚民眾共識，研擬舊城再生之系列具體行動計畫，再塑舊城城鄉風貌；102年獲內政部核定補助「宜蘭舊城再生整合計畫」案，將進行宜蘭舊城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之整體規劃及先期工程基本設計。

4、「利澤老街保存及活化行動計畫」

五結鄉利澤老街有過去繁華歷史的沈澱，是宜蘭人共同的集體歷史記憶，考量老街的過去價值，前瞻未來的持續發展，結合文化觀光與綠能產業，重新保存及活化利澤老街。102年獲內政部核定補助辦理「利澤簡地區周邊串連整合計畫」案，將進行利澤簡地區及利澤老街行銷及整建之整體規劃及先期工程基本設計。

(四) 推動宜蘭縣城鄉風貌改造

1、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提各該轄內符合「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之補助，102年核定12案，補助經費共4,815萬8,000元。

2、推動南方澳漁人碼頭計畫(多功能觀光休閒漁港)

(1) 本府依據「強化南方澳漁港功能暨建設期程整合計畫」為基礎，為推動南方澳漁港觀光休閒功能，提升漁業競爭力，進行改善港區意象塑造、漁港建設及公共設施檢討利用、觀光資源整合及交通動線改善。

(2) 本案推動情形如下：

A. 港區意象塑造

(a) 人行徒步區暨整體景觀規劃改善工程：

i. 第 1 期工程：於漁港路、江夏路部分路段設置人行徒步區及景觀綠美化，總工程費約 1,000 萬元，業於 102 年 6 月 30 日完工。

ii. 第 2 期工程：於蘇南公路進行景觀綠美化及人行空間構築，本府現正辦理細部規劃設計中，102 年 8 月至 10 月進行細部設計審查，預計 102 年 11 月結案。

(b) 內埤仔學府路街屋色彩示範計畫：

第 1 期工程：於學府路進行街屋色彩改造，總工程費 856 萬元，業於 100 年 9 月 20 日完工。

第 2 期工程畫：於內埤路進行街屋色彩改造，總工程費 1,059 萬元，業於 102 年 9 月 10 日完工。

B. 漁業建設及公共設施檢討利用

(a) 漁業設施：第三泊區新設 LED 港燈工程，興建第三船渠 LED 港燈 24 盞，總工程費 245 萬元，業於 102 年 3 月 20 日完工。漁具倉庫興建工程：

興建漁具倉庫 155 間，總工程費 6,778 萬元，預計 102 年 12 月 30 日完工。第三泊區路面修復重新鋪設工程：進行第三船渠碼頭鋪面改善 7,000M²，總工程費約 619 萬元，已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完工。

(b) 魚市場改建：第三魚市場改建業於 99 年 12 月 29 日完工，總結算金額 1 億 1,400 萬元。第三魚市場增設雨遮、海水供應設施，業於 101 年 4 月完工，總結算金額 1,200 萬元。第一暨第二魚市場合併興建案，因第一魚市場尚未達使用年限，故漁業署前委託廠商辦理建物結構鑑定。另本府於 102 年度先行編列經費辦理本案規劃設計，以加速魚市場改建。

(c) 南方澳短期截流設施：本案業於 102 年 8 月 12 日完成細部規劃設計。

3、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02 年本府將檢視社區整體發展，以本府角度思考輔以由上而下之配套方式，解決社區可能未全面性規劃的問題及民間整合的問題。現縣內 152 個農村社區，已有 79 個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課程，完成 6 個「社區農村再生執行計畫」。

102 年計畫於內城、林美及東岳辦理農村再生永續發展規劃，期望以有機生產和童玩產業作為農村再生的實體內涵，完成全縣第一個「以社區為範疇」

的整合性規劃，再逐步推廣於宜蘭全境。

4、土地開發業務

(1) 區段徵收

A. 辦理中地區

名稱	項目	
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區段徵收	開發面積	4.05 公頃
	總費用	6.5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8 月公告實施區段徵收
	完成時間	預定 103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本區段徵收案奉內政部於 102 年 7 月 31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1026651487 號函核准徵收，於 102 年 8 月 16 日公告區段徵收，公告期間自 102 年 8 月 20 日起至 102 年 9 月 19 日止。目前受理土地所有權人申領抵價地及異議作業。

B. 籌備地區

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區段徵收	開發面積	98.09 公頃
	預估總費用	101 億元
	開發效益	預定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6.16 公頃。
	開辦時間	預定 104 年 7 月
	完成時間	預定 108 年 6 月
	目前進度	都市計畫於 100 年 8 月 11 日函報內政部，刻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2) 市地重劃

A. 近期完成地區

名稱	項目	
宜蘭市生物醫學產業特定專用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4.07 公頃
	總費用	1.36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8 公頃
	開辦時間	99 年 12 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102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預定 102 年 12 月辦理抵費地標售(標售土地 6 筆、總面積 4,325 平方公尺)。

B. 辦理中地區

名稱	項目	
宜蘭市北津地區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0.91 公頃
	總費用	2,825 萬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27 公頃
	開辦時間	102 年 10 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定 103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102 年 10 月 8 日公告實施市地重劃及辦理後續相關行政作業。
宜蘭市運動公園附近地	開發面積	9.42 公頃
	總費用	3.3 億元

名稱	項目	
區(省道以東部分)市地重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5 公頃
	開辦時間	預定 102 年 12 月公告實施市地重劃
	完成時間	預定 105 年 10 月
	目前進度	重劃計畫書已於 102 年 7 月 30 日函報內政部預審，奉內政部 102 年 9 月 26 日同意，俟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發布後，即行辦理公告實施市地重劃及後續相關行政作業。
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東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12.48 公頃
	總費用	7.9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9 公頃
	開辦時間	預定 102 年 12 月公告市地重劃計畫書
	完成時間	預定 105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發布實施，近期辦理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核定、公告實施市地重劃等後續相關行政作業。
羅東都市計畫(鐵路以東地區)光榮路以西市地重劃	開發面積	8.51 公頃
	總費用	3.8 億元
	開發效益	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68 公頃
	開辦時間	預定 102 年 12 月公告市地重劃計畫書
	完成時間	預定 105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發布實施，近期辦理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核定、公告實施市地重劃等後續相關行政作業。

(3) 非都市土地開發

A. 農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礁溪十六結	開發面積	77 公頃
	總費用	6,452 萬元，中央補助 3,372 萬元，農民負擔 3,080 萬元
	開發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3. 結合農民生活環境、自然生態及生態工程(如生態溝)、當地景觀、自行車道，發展農業專區，以達到生活、生態及生產共生的農業環境。
	開辦時間	102 年工程施工 103 年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3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1 年 11 月 13 日工程發包決標；102 年 1 月 30 日開工，因辦理變更設計停工，於 6 月 28 日復工；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 2. 截至 102 年 8 月 31 日止，農水路工程預定進度 2.66%，實際進度 8.61%；相關改善工程預定進度 85.57%，實際進度 77.00%。 3. 土地分配正辦理村莊保留區地籍調查作業。
員山大湖(二)	開發面積	92 公頃
	總費用	9,333 萬元，中央補助 4,029 萬元，農民負擔 5,304 萬元
	開發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

重劃區	項目	
		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3. 結合農民生活環境、自然生態及生態工程(如生態溝)、當地景觀、自行車道，發展農業專區，以達到生活、生態及生產共生的農業環境。
	開辦時間	101 年工程發包施工 102 年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2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1. 101 年 9 月 11 日工程發包決標；10 月 28 日開工；施工期限 391 日曆天（變更設計後）。 2. 截至 102 年 8 月 31 日止，農水路工程預定進度 66.30%，實際進度 64.76%；相關改善工程預定進度 64.20%，實際進度 76.54%。 3. 土地分配正辦理未達最小分配面積之耕地協議分配作業。

B.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重劃區	項目	
員山阿蘭城地區	開發面積	7.6902 公頃
	總費用	約 7,690 萬元，中央補助 6,306 萬元，地方配合款 1,384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留設路廊，解決蘭城橋有橋無路之用地。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開發許可作業委由規劃公司辦理，目前辦理開發計畫書送審階段。
冬山武淵地區	開發面積	8.3926 公頃
	總費用	約 8,392 萬元，中央補助 6,881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11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低地治水策略，留設滯洪空間，減緩地區淹水問題。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開發許可作業委由規劃公司辦理，目前辦理開發計畫書送本府初審階段，完成後將送內政部營建署審查。
冬山丸山地區	開發面積	9.9187 公頃
	總費用	約 9,919 萬元，中央補助 8,13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785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丸山遺址及史前博物館共同規劃，留設停車空間。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委由規劃公司辦理，已完成初步規劃及相關之公共設施配置，目前辦理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壯圍廊後地區	開發面積	7.7955 公頃
	總費用	約 7,796 萬元，中央補助 6,393 萬元，地方配合款 1,403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低地治水策略，留設滯洪空間，減緩地區淹水問題。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委由規劃公司辦理，已完成初步規劃及相關之公共設施配置，目前辦理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員山枕山地區	開發面積	8.7118 公頃
	總費用	約 8,712 萬元，中央補助 7,144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68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宜十三線截彎取直計畫，留設路廊，解決地區交通瓶頸。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重劃區	項目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委由規劃公司辦理，已完成初步規劃及相關之公共設施配置，目前辦理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礁溪林美地區	開發面積	8.5139 公頃
	總費用	約 8,514 萬元，中央補助 6,981 萬元，地方配合款 1,533 萬元(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宜六線截彎取直計畫，留設路廊，解決地區交通瓶頸。 2. 藉由重劃取得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2 年先期規劃 103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4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5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5 年
	目前進度	先期規劃委由規劃公司辦理，已完成初步規劃及相關之公共設施配置，目前辦理期末報告審查階段。

(五) 建構完善的道路系統

1、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方面

(1) 推動轉運站規劃設置

藉由興建轉運站以紓解本縣交通壅塞流量，並透過相關動線及車流規劃，建置人性化空間及人本運輸，提高縣內及境外旅次搭乘大眾運輸意願，本縣轉運站如下：

A. 礁溪轉運站

已於 102 年 8 月 14 開工，興建工程案預計於 103

年 12 月完工正式營運。

B. 宜蘭轉運站

宜蘭臨時轉運站已於 99 年 3 月 25 日正式啟用。

C. 羅東轉運站

羅東臨時轉運站已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正式啟用。

(2) 市區公車正式營運

縣轄市區客運路線由葛瑪蘭客運經營 12 條路線與首都客運經營 3 條路線，再加上交通部觀光局補助營運 2 條臺灣好行路線，提供縣內重要觀光景點接駁服務。

縣內另有 5 輛乙類大客車加裝輪椅升降設備，3 輛規劃行駛醫療接駁路線（車輛屬機動調度行駛於不同路線），另 2 輛為首都客運與葛瑪蘭客運之國道客運路線提供輪椅使用者往返宜蘭—台北搭乘國道客運使用。

為提供即時乘車資訊，於縣轄市區公車裝設車上定位系統，介接至公路總局「公路汽車客運動態資訊管理系統」，進行市區公車營運監督管理 e 化，提供即時行車資訊。利用重要既有候車亭增設 LED 智慧型站牌，提供民眾查詢。

(3) 廣設共乘停車場

已於羅東交流道（五結）、宜蘭交流道（宜蘭、壯圍）及頭城交流道（頭城）闢建 4 處共乘停車場，並於蘇澳交流道（冬山）增闢第 5 處共乘停車場，

另考量目前壯圍及宜蘭市共乘停車場已接近飽和，爰考量於壯圍共乘停車場北側再行擴建，以服務縣民。

(4) 推動市區自行車道

改善宜蘭轉運站周邊人本環境於 101 年 5 月完成施作第 2 期工程，刻正辦理宜蘭臨時轉運站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計畫(第三期)第一階段工程案，預計 103 年 6 月底前完成。

羅東轉運站周邊人行空間業於 101 年 11 月完成施作並啟用，另礁溪轉運站周邊人行空間工程業已完成發包，預計 103 年 9 月完成施作並啟用。

2、改善停車問題

(1) 針對全縣市區停車問題，短期規劃首重建立「車停路外、路供通行」、「落實使用者付費」觀念，健全配套措施為出發點，採漸進式管理策略，以改變民眾停車習慣。中期規劃以開闢平面停車場為主，鼓勵民間將未利用空地開闢為停車場。而長期規劃以停車場立體化為目標，配合路外場的用地編定與取得，逐步提高路外場的供給比例增加停車空間。

(2) 經統計申請之停車場登記證於 99 年 1 月起至 102 年 9 月止，其共乘停車場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169 個，公有停車場（含蘭博等）小汽車停車位共增加 1,620 個。

(3) 市區學校（礁溪國小、礁溪國中、羅東國中及東光

國中)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共 247 格小客車，蘇澳港區協調於假日期間開放停車，大客車約 15 格、小客車約 240 格。

- (4) 重要節慶期間另協調其他學校、第三魚市場卸貨區及蘇澳港區擴大開放停車，依 102 年春節開放停車數(開放學校及蘇澳港區)大客車約 15 個、小客車約 980 個停車位。
- (5) 另本府為解決蘇澳新站遊覽車停車問題，已洽台鐵提供土地，由本府施作停車場，可提供大客車停車位約 43 個，小客車停車位約 10 個。

3、生活圈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1)公路系統

A. 國道 5 號高速公路蘭陽平原側車道南北延伸新闢工程：

- (a) 北段宜 8 線至宜 4 線全長 3,945M，已於 102 年 4 月 12 日通車，總經費 7 億 3,372 萬 8,019 元。
- (b) 南段台 7 丙至香中路全長 5,510M，已於 102 年 6 月 4 日通車，總經費 8 億 9,364 萬 3,110 元。
- (c) 宜 30-3 線拓寬工程刻正辦理中，預定 103 年 2 月通車，總經費 3,765 萬元(用地費：2,200 萬元，工程費：1,565 萬元)。
- (d) 宜 4 線上下匝道暨宜 4 線北延至匝道工程，高公局刻正辦理委託設計中，預計 103 年開工，總經費 7 億 2,700 萬元(用地費：2 億 4,800

萬元，工程費：4 億 7,900 萬元)。

- B. 台 2 線外環道(頭城鎮烏 1 號)新闢工程，工程長度 1,230M，寬度 30M，已於 102 年 7 月 22 日通車，總經費 4 億 5,692 萬 9,881 元(用地費：1 億 9,124 萬 6,692 元，工程費：2 億 6,568 萬 3,189 元)。
- C. 192 縣宜蘭市大福路口拓寬案(192 線及台 9 線路口)：本案長度 67.5M，寬度 15M，預計 102 年 12 月開工，103 年 6 月完工，總經費 6,529 萬元(用地費：6,304 萬元，工程費：225 萬元)。
- D. 宜 13 線同新路拓寬改善工程：長度 1,000M，寬度 12M，總經費 9,700 萬元(用地費：4,500 萬元，工程費：4,200 萬元)。
- E. 大閘門一、二號橋改善工程：橋梁長度 203M，橋面寬度由 5.3M 拓寬為 5.6M，於 102 年 2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02 年 12 月完工，工程費 2,700 萬元。
- F. 宜 30 線義成橋拓寬工程：橋梁長度 117.56M，橋面寬度 18M，已於 102 年 4 月竣工，工程費 1 億 2,134, 萬 3,845 元。
- G. 宜 7 線、宜 9 線路面 AC 改善：工程長度 2,540M，宜 7 線寬度 7M；宜 9 線寬度 10M，預計 102 年 10 月開工，工程費 840 萬元。
- H. 196 線雙和重劃區路段道路新建工程：工程長度 1,800M，寬度 15M，目前辦理經費協商，總經費 8,116 萬元(用地費：3,116 萬元，工程費：5,000

萬元)。

- I. 宜 51 線田古爾橋災害復建工程：橋梁長度 182M，橋面寬度 13M，預計 102 年 12 月工程發包，104 年 7 月完工，工程費 2 億 4,000 萬元。

(2)市區道路系統

- A. 礁溪鄉四城都市計畫 3 號新闢工程：工程長度 770M、寬度 20M，預計 102 年底完成用地徵收，103 年底完工，總經費 3 億 4,000 萬元（用地費：2 億 7,000 萬元，工程費：7,000 萬元）。
- B. 宜蘭運動公園西環道路建設，預計 102 年底完成用地徵收，103 年底完工，工程內容及經費如下：
 - (a)14-1 號道路新建工程：工程長度 253M、寬度 30M，總經費 3 億 1,000 萬元(用地費：2 億 2,000 萬元，工程費：9,000 萬元)。
 - (b) 14 號道路拓寬工程：工程長度 211M、寬度 30M，總經費 1 億 6,000 萬元(用地費：1 億 2,000 萬元，工程費：4,000 萬元)。
- C. 梅花湖風景區特定 2 號聯外道路工程：工程長度 1,470M、寬度 15M，於 102 年 8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3 年 1 月完工，總經費 1 億 2,800 萬元（用地費：6,800 萬元，工程費：6,000 萬元）。
- D. 冬山都市計劃 5 號道路(成興路)拓寬工程：工程長度 600M、寬度 25M，預計 103 年 2 月 1 日開工，103 年 12 月完工，總經費 2 億 8,500 萬元（用地費：2 億 3,500 萬元，工程費：5,500 萬元）。

4、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建立人本運輸路網

本案 101 年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 18 案，15 案已完成結案，餘 3 案預計 102 年 12 月完成；102 年度核定 9 案，補助經費 1 億 422 萬 3,000 元，預計 103 年 4 月完成。

(六) 規劃便利的大眾運輸系統

北宜直線鐵路可行性研究業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由行政院交付經建會召開審查會議，並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經行政院秘書長函示交通部，本案請照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研商結論檢討辦理。目前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接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及綜合規劃，綜合規劃已於 102 年 8 月決標，依綜合規劃作業流程 18 個月內辦理地質調查與環境影響說明書製作，並提報環評審查，俟審查通過後，再陳報行政院核定計畫。

為配合北宜直鐵並因應南港宜蘭鐵路捷運化，本府刻正辦理「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可行性研究」案，運用大眾運輸導向土地使用(TOD)之概念進行都市縫合之研究，檢討鐵路高架化沿線十二車站周邊土地使用計畫與公共運輸系統之結合，研提土地開發構想及都市計畫調整方案，分析土地開發之經濟、財務效益及分段分期推動之可能性。該研究於 102 年 4 月 11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依會議決議報告內容須加強工程可行性部分，俟完成檢討後，後續將

依照「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送交通部審查，爭取續辦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以加速南港宜蘭鐵路捷運化之興建。

(七) 營造優質殯葬環境綱要

1、縣立櫻花陵園營運計畫

櫻花陵園現已完成 A、B 及 D 區，目前供家族及個人使用有 15,639 個納骨位。自 98 年正式啓用以來，深受民眾歡迎，銷售逐年增加，為因應未來趨勢及民眾需求，未來將再增設加 4 人式及 18 人式等家族墓及宗族型規劃，讓服務更多元，展現各種不同墓基特色。另為緬懷蔣渭水先生畢生致力於台灣民主思想啓蒙及為爭取民眾權益鞠躬盡瘁，於園區設置蔣渭水紀念園區，讓渭水先生的精神長存宜蘭。

2、福園升級計畫

(1) 免費接駁專車：100 年度起於宜蘭公車轉運站及宜蘭火車站前設立免費接駁站，供返鄉掃墓之民眾搭乘(往福園)。另為加強服務民眾福園至櫻花陵園選購塔位，每週一至週五於福園設置免費預約接駁服務。

(2) 推行告別式電子輓聯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建立環保殯葬新文化，自 101 年起福園禮廳全面實施電子輓聯，至 102 年 8 月減碳量約 1,500 公斤。

(3) 調降設籍年限，方便民眾落葉歸根：100 年修正「宜

蘭縣立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針對曾設籍本縣民眾比照本縣收費之年限（10年改6年，並廢除戶籍遷出年限之限制）。外縣市民眾收費倍數（4倍降為2倍），以造福落葉歸根民眾及方便親人設籍本縣家屬之喪葬事宜。

(4) 福園成立志願(工)服務團隊，強化服務功能:於99年10月招募志工，接受基礎訓練及進階訓練後在100年成立志工服務團隊，提供倒茶、引導、量測血壓、代叫計程車等服務；100年12月第二期志工講習於101年元月加入服務行列，計畫加強心理諮商輔導課程後，提供悲傷輔導及助念服務。

(5) 申請內政部殯葬設施示範計畫第二期計畫補助案：
目前現有殯葬設施老舊，無論質或量均呈現不足之情況，無法提升服務品質，為配合內政部政策，宜加強改善殯葬設施之設備，故提出申請興建第三期殯儀館補助計畫，103年規劃辦理內政部殯葬環境永續發展推動計畫申請作業，爭取中央補助。

(6) 推動善行存單，以善行取代金紙:102年春季推動「多做好事，迴向祖先；少燒金紙，愛護地球」獲得民眾迴響；與宜蘭聯合勸募合作推出善行存單，以做好事功德迴向祖先來取代燒金紙給祖先的習俗，深獲民眾肯定。其中捐棺金額增加50%，同時金紙量也減少了25%。

(7) 尊重生命，推行寵物墓園:當今飼養寵物之民眾甚

多，為尊重寵物生命，避免寵物死後造成環境污染，於寵物死亡火化後予適當歸處符合社會民眾所需。於 101 年規劃施設寵物墓園，設立於員山福園供民眾使用，計有灑葬免費、植存葬 2,500 元二種供民眾選擇。

為建構宜蘭綠意城鄉風貌與生態城鄉空間，縣府透過國土空間規劃、綠與水的串連，全面檢視全縣各都市計畫，活化都市中老舊空間，並健全完善的交通運輸及友善的人本環境；在非都市土地將利用農村再生上位計畫，改善農村風貌，建立宜蘭城鄉和諧的幸福空間。

五、保育環境

維護好山好水的自然平衡
實現人與自然的和諧共存
建立潔淨低碳的生活環境

自然的環境資源是宜蘭永續發展的根基，在面對新的環境衝擊時，我們必須以環境經營管理的思維，有節制地開發、利用天然資源，在支援產業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必須兼顧環境保護的考量，積極地進行蘊育、涵養的工作，期使資源能夠生生不斷、源源不絕。

(一) 強化生態保育

1、沿海資源維護計畫

- (1) 99~101 年於石城及東澳礁區清除覆網共計 1,865 公斤，計畫經費共計 92.5 萬元
- (2) 本縣漁業巡護船「護漁號」執行沿岸漁業巡護工作計 290 次(統計至 102/8)。
- (3) 99~101 年本府配合農委會於本縣東澳及石城海域共投放 21 座鋼鐵礁，總經費 3,678 萬 1,000 元。
- (4) 99-101 年協調漁業署於本縣石城至粉鳥林海域進行魚苗放流，共放流 24 萬 700 尾，本 (102) 年預計於東澳、石城海域再進行放流。
- (5) 公告本縣河川全面禁止採捕 8 公分以上之鰻魚。
- (6) 配合漁業署辦理「鯖鮨漁業管理辦法」，輔導本縣共 93 艘漁船取得兼營扒網漁業許可及登記船團作

業。

(7) 協調漁業署、漁會、海巡機關及漁船主意見後訂定本縣櫻花蝦漁業相關管理辦法。

(8) 辦理冬山鄉新寮溪與大同鄉九寮溪、崙埤野溪及羅葉尾溪封溪護育公告。

2、水資源經營管理

「宜蘭縣水部門綱領計畫擬定暨綜合治水計畫檢討」規劃整合治水課題配合國土規劃，依治水需求必要之滯、蓄洪、入滲等措施，結合土地利用方式，藉由水資源涵養，減少逕流，進而降低洪水災害。此外，對於縣內溫泉資源進行輔導管理與保育，期使水資源獲得更合理開發利用，達環境永續目標。

3、棲地及生物多樣性計畫

本年已建立竹安河口、太陽埤、望龍埤、草埤、深溝淨水場、龍潭湖等六個濕地之基本資料。將持續辦理宜蘭縣濕地資源盤點進行資料蒐集與研究分析，俾利確立縣轄濕地功能及作為擬訂宜蘭縣濕地綱領之參考。

4、推動溼地自然淨水計畫

鑑於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地區係以人口籌密或幹管有經過的地區為主，為解決生活污水及河川水質問題，本府推動於無污水下水道或截流系統地區設置人工濕地、生態池，101 年度共編列 1,453 萬 4,000 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1,090 萬 500 元，

本府自編 363 萬 3,500 元)辦理得子口溪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暨人工濕地功能提昇規劃設計計畫、員山鄉鼻仔頭地區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暨規劃計畫、二龍河流域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規劃計畫、蘇澳鎮南方澳漁港區域水體環境水質改善計畫及梅花湖污水處理設施及人工浮島設置規劃暨細部設計等計畫，目前除二龍河案，均已完成規劃，進入細部設計階段，預期將可使河川水質有所改善。

(二) 實現環境保護

1、環境教育扎根計畫

(1) 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研訂「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作為推動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之方針。規劃本縣成為環境學習城市辦理多元面向的環境教育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吸引縣民參加，以提昇縣民環境素養。為加強低碳教育，規範縣屬機關員工及學校師生，每年應至少參加 8 小時之環境教育學習訓練，其中節能減碳至少 4 小時，並由教育處規劃學校環境教材及教師研習課程，輔導執行。

(2) 輔導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建構學習環境

本府積極推動具有環境教育場域申請及輔導縣內中央機關及民間場域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目前本縣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計有深溝水源生態園區、羅東自然生態教育園區、武荖坑

環教中心、台灣戲劇館、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頭城農場、香草菲菲芳香植物博物館、蘭陽博物館及溼地及宜蘭縣無尾港環境學習中心等 9 處。另專案輔導民間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至 102 年 9 月底共計輔導 13 處民間場域送件申請。

(3) 編製多面向主題之環境教材

委託宜蘭大學完成編製「環境倫理」、「節能減碳」、「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行為對個人、團體、環境之影響」、「環境教育法概論」3 項課程環境數位教材，供環境講習上課用，並完成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課程：由本縣環教輔導團完成武荖坑環教中心 10 套環境教育體驗課程，並委託設計武荖坑線上互動教學環境教材-武荖坑奇幻旅程，提供學習者認識武荖坑的環境生態。結合本縣國中、小學等 15 所學校，辦理本土特色環境教育課程發展計畫，由學校教師編撰 15 項環教教材，建置於本縣環教平台，供師生及民眾作為環境教育學習活動之參考教材。

(4) 推動各級學校校園做環保實施計畫

依「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實施要點」，由本府聘請專家學者依國中及國小分組考核，採初評（全面線上評核）及複評（訪視輔導機制），考評內容依訂定之考評指標及配分表進行線上資料初評，包括學校環境教育網站（部落格）基準建置及推動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及校園做環保等資料上

傳評核。

2、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1) 流域水體水質監測計畫

102 年度編列 120 萬元執行 5 個湖泊(龍潭湖、大湖、梅花湖、雙連埤及翠峰湖)、3 大排水(十六份排水、打那岸排水及美福排水)及 3 條河川(宜蘭河、羅東溪及安農溪)水體水質監測，將依據長期監測結果分析污染原因，藉以監控污染來源，提升水體品質狀況。

(2) 土壤污染調查及地下水質監測計畫

本案為例行性工作，本府於 102 年編列 165 萬元進行污染源追蹤分析及管制，並進行細密調查及結果分析等工作，主要調查地區為曾發現有超過土壤或地下水監測基準及管制標準情形之地區及其他具有潛在污染源之地點，藉以控管並建立當地長期土壤及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作為相關政策推動之參考依據。

(3) 空氣品質監測計畫

- A. 為進行空氣品質監測，102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功能查核及維護計畫」經費 250 萬元，針對工商廠(場)設置完成之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功能之正確性進行不定期查核，以正確掌握工廠空氣污染物排放情形，同時對於業者空污費申報資料進

行比對，以落實空污費公平徵收制度。

- B. 近年蘭陽溪有大量揚塵的情形，目前與第一河川局合作，於攤地上植生綠化、開挖引水道等抑制揚塵作業，102 年度積極向中央爭取 300 萬元規劃費，透過整體多目標的綜合考量，根本預防揚塵的發生。

3、垃圾處理計畫

(1) 資源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順利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已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補助 1,883 萬 2,000 元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另本縣已頒訂「資源回收績效考核計畫」，據以執行各公所評比作業，藉此提升本縣資源回收率。本縣 102 年 1 月至 7 月底止垃圾回收率為 59.96%。

此外，為鼓勵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界貧戶個體業者參與提神飲料及農藥廢容器回收，本縣率先推出「環保關懷弱勢-環保尖兵參與空瓶回收計畫」，補貼額度為：提神飲料廢容器容量 200cc 以上每支 2 元，容量 200cc(含)以下每支 1 元，農藥廢容器每支 2 元，補貼名額為 300 名，至 102 年 7 月底止，補貼金額約 137 萬 971 元，共計回收 200cc 以上提神飲料廢容器 591,921 支，200cc(含)以下 116,415 支，農藥空罐 35,357 支，對降低環境污染有莫大助益。

(2) 垃圾車汰換計畫

為確保垃圾能正常清運，本府自行編列及爭取經費逐年汰換垃圾車，於今（102）年完成汰換 2 輛垃圾車。

此外，利澤焚化廠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8 月 31 日止處理廢棄物計 15 萬 22 公噸。

本府管理利澤焚化廠正常收受本縣廢棄物外，亦輔導委託操作廠商善盡社會責任，以焚化廠廠域環境建立優良環境教育課程，於 102 年 6 月 23 日獲頒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一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民營事業組特優獎」，為民眾提供學習與休閒的好去處。

4、環境品質維護計畫

(1) 空氣污染管制

102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750 萬元，辦理「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及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服務管理計畫」，加強執行機車攔（巡）查作業，有效淘汰高污染老舊機車，另針對大型柴油車輛稽查，本府爭取中央補助 184 萬元辦理「柴油車污染管制及排煙動力計操作檢測計畫」，強化移動污染源管制績效，以削減移動性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改善空氣品質。

102 年度於中元節期間推動紙錢集中及減量工作，結合宜蘭市和羅東鎮四大便利超商提供民眾紙錢集中服務，總計中元節期間紙錢集中量共計 53.7

公噸。

統計 102 年 1~6 月份環保署空氣品質測站監測資料，宜蘭測站 PSI 平均值為 42.8，冬山測站 PSI 平均值為 38.5，PSI 平均值小於 50，空氣品質良好。

(2) 水質污染管制

為強化本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之成效，102 年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300 萬元辦理本縣流域及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執行事業稽查、採樣、廢水處理設施之功能評鑑等工作。

(3) 蘭陽溪甲類水體河川區域禁用禽畜糞、農藥、肥料管制計畫

本計畫推動後，蘭陽溪甲類水體河川區域內農民已改用合法登記之有機質肥料，建立合理化施肥、安全用藥觀念，已不見蒼蠅漫天飛舞之慘狀；收成後田間之肥料袋、西瓜布等廢棄物已可有效率的完成清除，以往露天燃燒已獲得改善，未來將持續稽查及輔導並針對其土壤影響及其污染物流布擴大調查，以完成禽畜糞施肥對環境的影響評估工作。

(4) 毒化物管理及應變計畫

為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安全及品質防護，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之全面管控，並藉由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之模擬演練，及現場確認運作設施及防災器材，以降低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之風險性。每年辦理 1 次以上毒災演練或兵棋推演，由運作人

參與災害演練及應變，另不定期派員至轄內毒性化學物質登記備查廠場，辦理現場無預警測試。102年4月至102年9月共完成毒化物現場稽查30次，未發現有違規情形，辦理5廠次臨場輔導及1場次無預警測試演練。

針對本縣轄內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廠場、機關、學校、研究單位等，運作人須定期以網路方式申報運作量，並不定期派員至現場查核(稽查)，以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品質，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臨場輔導，以預防災害之發生。

(5) 環評審查及監督

為落實已通過環評審查案件追蹤及監督工作，每年篩選至少10件通過環評案件進行現場監督，並邀請2-3位環評委員或學者專家參與現場監督工作，落實大型開發案之環境污染減輕對策之執行，以提升本縣環境保護之工作成效，希能輔導各開發業者能落實環評案之環境保護措施，維護本縣之環境品質。另配合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網站建置，系統將擴充至縣市環評案件資料之查詢，目前已審結之環評案件資料登錄上傳計35件。102年4月至102年9月計完成監督案件6次，未發現違規案件。

(6) 結合民間資源應用計畫

為健全環保志工組織，有效運用民間力量配合

推動環保工作擴大民眾參與環境保護工作並普及環保意識，結合民間熱心環保、志願義務參與協助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人士，投入環保行列，協助推動各項環境保護工作。計有環保志工(分布於 12 鄉鎮市公所) 2,409 人，河川巡守隊志工 136 人，環境教育志工 40 人。

102 年 4 月至 102 年 9 月計辦理 1 場次特殊訓練。另辦理各鄉鎮市志工中隊服務績效督導考核，對於績效優良者並核予補助獎助金，以協助其業務之堆動。

(7) 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管理

為維持縣內環境品質，已擬定環境清潔維護計畫，積極針對縣內之道路環境清潔維護、廢機動車輛拖吊，海岸清潔維護，病媒蚊防治，髒亂點清除，公廁維護、環境綠美化等工作進行督導與維護工作，102 年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 1,126 萬元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以消除髒亂、維護環境清潔，提升生活品質。本縣環境清潔執行成果，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1 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考核評定為特優縣市。

(8) 維護環境生態，配合禁用除草劑政策，提供免費割草機借用

為維護環境整潔及保護環境生態，並配合禁用除草劑政策，特購置 10 部割草機，免費供各機關團

體及非營利事業單位借用。

(9) 推動宜蘭縣低碳永續家園

為落實宜蘭低碳城市目標，以社區做為基礎推展，102 年度輔導跨不同地形、城鄉、族群及產業型態共 12 個單位做為低碳示範社區。分以下階段實施：

A. 第一階段：

102 年 5~6 月成立輔導小組進行社區訪視、調查。

B. 第二階段：

102 年 7~8 月召開願景工作坊，協助社區確認低碳願景及行動項目。

C. 第三階段：

102 年 8~10 月針對社區之行動，安排相關專家至社區進行診斷及評估規劃。目前針對八寶社區邀請建築師進行整體碳中和農庄(低碳生活圈)之規劃，包含整體綠建築、汙水處理、淨水池等項目；礁溪湯仔城觀光發展協會，則邀集了產官學各方代表進行低碳觀光圈整體規劃，包含觀光路線交通規劃、行人徒步區、溫泉水再利用、綠色景觀工程(老樹移居)、低碳旅宿推廣等行動項目。

D. 第四階段：

依據專家之評估及規劃，實際進行低碳行動之操作、落實。

5、建置污水下水道工程

自 99 年 1 月至 102 年 9 月，用戶接管增加 21,892 戶，累計用戶接管戶數及普及率分別為 3 萬 2,700 戶、28.5%，於全國 22 縣市排名第 6（前 5 名依序為台北市、連江縣、新北市、高雄市及金門縣）。刻正積極爭取於明(103)年辦理礁溪污水下水道系統、蘇澳污水下水道系統將爭取列入中央「污水下水道第五期建設計畫(104~109 年)」。

6、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改善計畫

累計本期送養流浪犬 249 隻，流浪貓 94 隻；辦理違反「動物保護法」行政處分案 2 件，移送地檢署 2 件；辦理教育宣導 20 場次，1,315 人次；辦理流浪動物絕育公犬 47 隻、母犬 27 隻；建構宜蘭縣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收容管理系統，將本縣流浪動物收容資訊及領養資訊以最快速度公布於防疫所網站，方便民眾領養。

(三) 貫徹治山防洪

1、野溪治理及清疏計畫

- (1) 南澳北溪金岳橋上游清疏第一期工程，總工程費 900 萬元，清疏土石方 13.5 萬立方公尺，已於 102 年 3 月 20 日完工。
- (2) 南澳北溪金岳橋上游清疏第二期工程，總工程費 600 萬元，清疏土石方 5.5 萬立方公尺，已於 102 年 9 月 18 日開工，預定於 102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 (3) 照安坑溪防砂壩上游清疏工程，總工程費 220 萬元，

清疏土石方 6,000 立方公尺，訂於 102 年 10 月 8 日開標，預定於 102 年 12 月完工。

- (4)打狗溪上游支流野溪整治工程，總工程費 760 萬元，整治護岸長 500 公尺及版橋 1 座，預定於 102 年 10 月 15 日設計完成。

2、宜蘭山林水土保持計畫

為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建構社區安全之土石流防災體系，落實山坡地監督管理，維護山坡地健康安全環境。

(1) 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運作情形：

位屬災害敏感地區之山坡地，透過宜蘭縣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兼負守護山坡地開發審查之重任，特別於 101 年 5 月制定宜蘭縣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設置要點，針對山坡地範圍內採礦、採取砂石、建築開發面積超過 500 平方公尺、新闢道路長度超過 1,000 公尺及修闢道路超過 2,000 平方公尺之重大開發案，均需送本縣山坡地開發審議小組審議，促進本縣山坡地永續利用及維護自然環境景觀。

(2) 山坡地農地整坡作業之管理：

近年來山坡地生薑之種植開挖山坡地之情形，除了造成山坡地景觀的破壞外，亦可能危及坡地的潛在危險，但為維護農民生計，為此，除於（去）101 年 10 月 8 日與薑農們舉開說明會，亦於每個各案申請時要求申請人於整坡作業時應依水土保持技

術規範配置施工，嚴格檢查水保設施施作之情形，並限制開發面積，增加隔離綠帶，避免大面積之開發，減少景觀的破壞及降低水土之流失。

(3) 土石流災害之防制：

為強化地方自主防災能力，讓土石流可能之災害降至最低，對土石流潛勢溪流持續的調查及整治外，保全對象之清查及建立，防災疏散避難計畫及疏散避難處所整備，培訓土石流防災專員，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有效保障人民財產及生命之安全。

進一步提出安全設施建議及協助必要之緊急防災應變措施，辦理坡地聚落體檢計畫，來強化坡地居民自主意識並期能藉由坡地社區邊坡體檢工作建置基礎資料及防災預警機制，健全本縣坡地防災應變。

(4) 提報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

99年梅姬颱風造成宜蘭重大傷害，尤其山坡地土石流及崩塌情形甚為嚴重，務必針對潛在危險區域應作適度治理、保育及管制開發，經全面調查後已提報共計27處，水保局均已辦理現勘及召開居民說明會，刻由該局審查中。

3、河川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依各流域規劃報告建議治水策略及工程措施，辦理排水系統內各區域排水之疏濬清淤、瓶頸段應

急措施及整體性分期治理工程；將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由現行 2 至 5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提高至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

鑑於中央 8 年 800 億易淹水計畫將於 102 年底結束，期間本府爭取經費投入縣轄低窪易淹水區治理工程經費約 39.87 億元，本府將繼續爭取中央治水計畫賡續推動，補助經費辦理縣轄相關河川排水治理工程，以減緩水患，目前主要河系排水改善情形如下：

(1)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已完成得子口溪主流河道治理工程，以改善主流發生潰溢堤之情形，此外，辦理中玉田、塭底、上大福抽水站及相關引水幹線興建工程，於低窪易淹水地區設置 3 座抽水站(規模分別為 10cms、6cms 及 4cms)，預計於 102 年底完工，減輕得子口溪中下游部分低窪地區(時潮、車路頭、上大福)之積淹問題。另大富排水閘門及十三股排水 192 線上游護岸整建應急工程，預計於 102 年底完工。

(2) 宜蘭河(梅洲)排水系統改善

有關梅洲抽水站興建工程已竣工使用，由縣府接管操作維護，以改善宜蘭市梅洲及北津地區淹水問題。

(3) 美福地區排水系統改善

有關新南抽水站暨引水幹線興建工程已完工使

用，排水堤岸分段分期從下游逐步爭取經費改善整建，以改善壯圍鄉低窪或瓶頸地區淹水問題。

(4) 冬山河排水系統改善

辦理冬山河排水系統規劃報告，以檢討淹水成因、提具整體治水構想、策略及執行方案。下游平行抽水站、平行排水水路拓寬，中游打那岸排水分期治理、北富八仙排水分期治理，另十六份排水、月眉排水截水溝及大埔排水護岸整建等應急工程，上游新寮溪分期治理等預計於 102 年底前陸續完成。下游五結抽水站已完成用地取得，正辦理設計作業中，將據以繼續爭取工程經費補助辦理。

4、推動羅東水網計畫

辦理大羅東地區水網檢討規劃，依規劃建議工程項目分期辦理工程，配合工保變更計畫，初期以羅東北水網工程為優先執行項目，攔截羅東市區上游外水，藉由外環水網引導流至下游五結排水及十六份排水等承受水體，減少市區排水承受水量，改善羅東市區淹水狀況。

5、雨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本府刻正辦理宜蘭市、羅東鎮、五結鄉、蘇澳鎮、壯圍鄉等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工程約 4,600 公尺。並辦理宜蘭市、蘇澳鎮等雨水下水道工程約 500 公尺。

6、強化公共造產基金管理營運-辦理河川疏浚兼供砂石

料源

- (1) 99年5月20日至100年5月15日止，辦理蘭陽溪牛鬥至英士間河段第三期疏浚計畫（已完成），疏濬面積60.7公頃，疏浚量計121萬9,356立方公尺。
- (2) 100年6月7日至102年7月8日止，辦理蘭陽溪清水溪匯流處疏浚計畫（已完成），疏濬面積124.7公頃，疏浚量計499萬2,246立方公尺。
- (3) 100年7月18日至101年5月25日間，辦理蘭陽溪支流羅東溪廣興大橋至淋漓坑橋間河段疏浚計畫（已完成），疏浚面積34.49公頃，疏浚量計45萬8,612立方公尺。

（四）建構低碳家園

1、百萬植樹計畫

為推展本計畫，99年1月至102年9月在山坡地造林新植苗木、公有地造林、各機關公共場所、社區民間團體及個人植樹綠美化已完成種植喬木125萬7,965株、灌木252萬9,152株，合計378萬7,117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102年規劃公有空地造林，包含縣內員山童玩公園預定地、南澳鄉北溪鹿皮段、壯圍鄉壯濱一段等基地，約計34公頃。另辦理縣內河川水圳綠美化計畫、自行車道沿岸綠化、社區亮點景觀植栽綠美化

及苗木免費宅配、城鄉風貌計畫、風景區綠化等計畫。

2、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活化

持續辦理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園區各項設施整建及環境維護工作，以推動成為休閒、生態兼具自然環境教育功能的植物園，並與周邊休閒農業區資源結合，以專業技術及有效率的經營方式，提升宜蘭縣觀光發展。

3、褐根病防治

本府列管保護樹木-頭城鎮大溪老雀榕已於101年2月完成第一階段褐根病防治工作，續辦第二階段養護工作至102年12月止。

另102年7月完成縣內頭城福德坑老樹、頭城國小、礁溪國小、礁溪國中等地區褐根病土壤燻蒸工作，總計防治面積計1,114平方公尺。

4、樹木保護計畫

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保護樹木39樹種計416株樹木，進行資料建檔、健康巡查、個案養護，並針對颱風季節傾倒之樹木進行搶修。另依據宜蘭縣大樹遷植調配要點，加強縣境內大樹之調配與保存。

宜蘭長久以來對環境保護的堅持及土地永續利用，

以因應地球村溫室效應的衝突，本縣低碳施政的策略將作為其他縣市之表率，共同創造「低碳綠能新世代，永續發展顧家園」，未來透過低碳示範城市經費挹注成功串連產官學，並結合民間環保力量，執行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四大政策，邁向幸福宜蘭新里程碑。

六、多元文化

豐富在地多元文化
累積文創新興能量
形塑宜蘭文化風格

一個政府對文化的態度，決定了未來文創的高度。以文化立縣的宜蘭，長期以來致力於在地多元文化的保存與維護，並且注入心力予以發揚與創新。在重視文化創意的今天，宜蘭早已累積了豐沛的文創能量。本府將在厚實的基礎上，運用宜蘭獨特的風格與面貌，打造一座多元創意的文化城市。

(一) 漢文化發展

為保存、典藏、研究及推廣宜蘭的歷史，積累宜蘭文化資產，建構公民歷史意識為保存、典藏宜蘭人的集體記憶，並透過公民歷史教育，厚實宜蘭文化發展的根基，本府致力於蒐集與相關之史料，包括文獻手稿、古文書、教育史料、譜系訃文、私家檔案、新聞剪報、圖像資料、影音資料、圖表拓本、文宣廣告品等，質量俱優，縣史館已成為宜蘭研究資源中心。為進一步推展史料加值應用，館藏史料積極進行數位化，建構與持續性維護「宜蘭人文數位知識資料庫」，逐步將各項史料及出版品透過網路資料庫，供各界方便使用。

教育推廣方面，辦理「龜嶼敘事-遺世·孤立·

奇珍」插畫特展、「人與環境-雙連埤百年霧語」特展、「歷史是什麼」徵文、「南方澳 90 週年學術研討會」、「我家的不老騎士-長者們的生命故事」徵選、「國民記憶庫-宜蘭阿媽的故事」影音錄製等計畫。

(二) 原鄉文化發展

1、泰雅山徑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

本計畫推動泰雅山徑經營之專業輔導與培訓，除山徑專業人才培訓外，尚有部落產業輔導，透過 101 年度泰雅山徑休閒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第二期)，可望培育泰雅山徑組織各個部落組織，作為未來泰雅山徑地區山徑經營的輔導種子；在泰雅山徑的發展核心下，帶動部落居民的生技、新思維新工作的創建、部落環境的改善及特色展現。

本計畫業於 102 年 1 月 25 日召開審查工作計畫書會議及同年 7 月 31 日期初報告書第一次審查會完竣，並於同年 9 月 18 日再召開旨案期初報告書第二次審查會。

2、泰雅文化中心推動計畫

建置宜蘭縣原住民多功能活動中心(含泰雅文化中心)乙案首要問題為土地取得，原民所多次勘查後選定本縣三星鄉義富段 486 地號土地為建置該中心之基地，經函文該筆土地管理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該會以該土地目前仍有公務使用需要，且因應地區發展，未來亦有業務運用規劃，故未

同意撥用。現正於縣內另行積極勘查面積、地段較適宜土地以供建置該活動中心之用。

(三) 客家文化發展推動計畫

- 1、為推動客家文化，持續配合客委會辦理全國客家日、客家桐花祭等在地客家特色文化活動；另也已爭取客委會補助辦理 2014 年客庄 12 大節慶暨旗艦計畫-三山國王守護客家文化祭活動(尚未核定)，除結合在地人、文、地、產、景等資源，並形塑本縣在地客家文化、產業及休閒旅遊之特色，朝永續目標推動。
- 2、持續推動蘭陽客家生活營造計畫，除去(101)年客委會補助 215 萬元辦理「三星鄉客家聚落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於今年 9 月完成期末報告外；另外爭取客委會補助 189 萬元辦理「冬山鄉客家聚落生活環境資源調查研究計畫」。本府明(103)年將持續輔導蘇澳鎮公所爭取補助經費規劃大南澳地區客家生活營造計畫，以保存並延續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環境營造及文化傳承工作。
- 3、補助縣內機關、團體、學校協助推動客家語言文化等計畫，使勢微的蘭陽客家語言、文化，得以弘揚及承傳。

(四) 創意宜蘭先導行動

1、宜蘭創意城市發展計畫

宜蘭以「文化」、「環保」、「觀光」做為立縣政策，打造出人與自然共存共榮的生活環境，而文創產業的

發展也將與在地的特色相輔相成。宜蘭擁有得天獨厚的自然山林環境及豐厚的水資源，故今(102)年以「綠色文創·森林美學」為發展主軸，為打造宜蘭成為具有設計力之城市為目標，將建置文創輔導育成中心、開辦文創課程及工坊、辦理宜蘭椅設計大賞、媒合設計師與文創業者、綠色廊道手作市集及串聯文創聚落等計畫。另為促進文創產業發展，並協助開拓實體與網路行銷通路，讓本縣文創產業的動能與日俱增。除了文創人才培育與輔導外，對文創消費端也進行觀念的提升，例如辦理文創展覽及講座等，來提升縣民生活品質及美學素養，讓宜蘭成為幸福創意的生活城市。

2、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設立計畫

興建童玩公園的概念，一直以來都是本府關切的議題，鑒於宜蘭縣可供兒童遊憩之大型場所並不多，若以提供兒童一個可與父母同樂、與朋友同享、與國際接軌、和世界交朋友，建立一個友善之地，必然是一個偉大夢想的建構。因此使得這樣的構想一直深植本府的心。

目前針對如此夢想，已完成「宜蘭縣童玩公園轉型發展可行性綱要評估規劃」結案報告，並請工商旅遊處辦理「宜蘭童玩公園雙園區及整合周邊發展計畫細部規劃設計委託服務」，以冬山河親水公園及預訂新設之員山園區為主要之規劃基地，目前文化局將針

對員山園區之童玩研發平台及展示部分先行研議準備，望未來一同看見夢想的實現。

(五) 完備文化創意空間

1、蘭陽博物館

地處宜蘭最北端，亦是外地人進入宜蘭第一個映入眼簾的建築物，作為宜蘭對外地人的第一印象，亦為擔起北宜蘭文化推廣重鎮，蘭陽博物館(以下簡稱蘭博館)以「宜蘭」為主題，呈現在地自然及人文的多樣性，並兼具備博物館的展示教育、研究典藏及觀光休閒之功能下，持續向各領域努力推進，今年亦掀起票券革命，徹底將宜蘭文化打入基層市井小民，讓更多人一同分享文化的喜悅。

蘭博館於 99 年 5 月開始試營運，並於 99 年 10 月 16 日正式開館收費營運。截至本(102)年 10 月 15 日止已達 352 萬 1 仟多參觀人次，未來將持續注入更多元素，以不同面向的述說，詮釋多元的蘭陽文化。

2、蘭博分館—丸山史前文物館

本府以 95 年完成之「丸山遺址公園規劃」為基礎，102 年進行「丸山史前文化園區總體規劃」，並就其未來功能、定位、方向、範圍以及未來發展遠景進行檢討。而就園區周邊資源，如交通系統、公用設施、水土保持及治水計畫、土地再生重劃、農村再生計畫等議題，也於 102 年 9 月 30 日召開冬山鄉地方

座談會，向地方鄉親報告，將以分期開發為原則，擬訂分年、分期工作計畫，逐步推動「丸山遺址公園規劃」以提升整體效益。

「丸山史前文物館」未來將保存維護宜蘭地區出土豐富的史前文物，基地位於園區範圍內，包含聖嘉民啟智中心舊房舍（簡稱 A 棟）、聖母醫院丸山療養院房舍（簡稱 B 棟）兩棟建物及周邊景觀。目前正進行 A、B 兩棟建物修繕細部設計。目前，A、B 二棟建築物土地部分仍為私人所有，故蘭博館以租賃方式向其承租；本(102)年度土地租金發放於 9 月辦理發放作業。

3、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南方澳深具豐富的人文及自然資源，惟近年來漁業資源日漸枯竭，縣府希冀以討海文化館為環境教育中心據點，結合周邊場域，帶動南方澳環境保育、漁業永續及文化發展。

4、羅東文化工場

羅東文化工場於去(101)年 4 月 2 日正式粉墨登場，命名為「羅東文化工場」，並開始著手召開記者會、舉辦活動，於 8 月開始積極接洽金馬獎，除配合金馬獎典禮外，並「藉以金馬，放大宜蘭」，推廣各波周邊系列活動，並將熱火延燒到 2013 歡樂宜蘭年，為的就是讓大家能夠認知到宜蘭這塊土地上，有一棵文藝之樹長大了，在父母細心照顧下，努力茁壯

當中，也向大家伸出善意之手，歡迎大家一起來樹下談天說地，一同捲袖，一同灌溉、一同滋潤宜蘭這塊文化之地。

金馬獎的結束，不代表這棵樹不再成長，於是乎在今年，我們持續細心灌溉，朝永續經營方向、延續宜蘭一脈精神，推動方向如下：

(1)102年2月2日開幕後至9月24日止參觀總人數約20萬3,977人，主要辦理活動如下：

- A.102年4月20日辦理街頭藝人授證儀式，約550人。
- B.102年5月25日辦理桃太郎大戰香菸大魔王，約1,550人。
- C.102年6月23日辦理星光落地掃歌仔PK賽，約250人。
- D.102年6月29日辦理宜蘭就是電影之第五週電影院（向左走 向右走），約1,700人。
- E.102年7月9日至8月25日辦理夏日親子益智樂園，約6,074人。
- F.102年8月24日辦理台塑集團回饋鄉親邀請明華園劇團演出蓬萊大仙戲碼，約4,620人。
- G.102年9月15日辦理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才藝交流賽，約350人。
- H.102年9月15日辦理102年度宜蘭茶技術競賽，約400人。

I. 102年9月21日辦理2013宜蘭縣三山國王客家文化節—耕山耕田戶家園，約2,000人。

(2) 第二、三季常態性活動

A. 文創講座：

- (a) 102年4月21日蕭永明—「在文學裡堆砌設計的高度」約200人次。
- (b) 102年5月5日何忠堂—「蔓延在設計裡的詩意」約150人次。
- (c) 102年5月11日辦理美學講座—美感與建築。
- (d) 102年7月6日廖大慶、謝國源、陸敏雄—「宜蘭親像一首歌—在地歌曲創作的心路歷程」約80人次。
- (e) 102年7月18日辦理老董軒—公共藝術裝置系列活動講座。
- (f) 102年8月10日羅逸玲—「紙玩設計」約200人次。

B. 美學工坊：

- (a) 102年5月4日至6月1日 LOVE MOM 花*表心意，小祕密的珠寶盒迎端午—作伙來包粽—羊毛氈。
- (b) 102年6月8日至22日辦理愛上收納椅。
- (c) 102年7月9日至8月27日每星期二下午辦理木雕基礎班。
- (d) 102年7月10日至8月28日每星期三下午辦

理木雕進階班。

(e)102年8月3日辦理88的圓滾滾小夜燈，約710人參加。

(3) 後續營運管理方向：

羅東文化工場將結合現有資源與所在鄰近地區機關、學校、社區與團體，創造成一個優質生活圈與縣民終生學習場所，本場是一個去中心化，以多核心設計為概念的文化設施，它不只單單提供文化展演服務而已，亦是與在地居民生活結合的休閒運動場域，它提供了老老少少、不分族群的優質生活空間，並兼具文化展演、運動休閒及文化產業發展等三個面向機能，以「手作」、「體驗」、「美學教育」為核心，它將成為本縣創意產業的樞紐及國際交流的平台，讓創意、設計或當代藝術與產業媒合，為本縣傳統產業注入文化和創意能量。未來營運重點將策畫各類型的展覽、表演、文化創意及國際特展等活動，創造優質文化生活之場域，提升城市創意活動之內容，成為本縣發展文化創意活動與宜蘭產業加值的櫥窗。

5、宜蘭文學館營運

今(102)年1至2月配合宜蘭年活動多元文化，特以「眷村文學」為主題規劃「眷戀文學」2場講座；3至5月以「戲劇」為主題規劃「文學與戲劇」3場講座；6到9月以「飲食美學在宜蘭」為主題規劃4

場講座，受到熱衷文學的民眾喜愛。現 10 月繼續策劃以「創意城市連動力-人文美學」為主題講座，11 月計畫以「李榮春百歲冥誕文學座談會」為主題講座等，館內除辦理講座外，亦配合每季主題於內部陳設主題書展，營造整體文學氛圍。

此外為活化場域，亦積極與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歪仔歪詩社等縣內藝文團體共同辦理各項文學交流與創作研習活動，期能提升宜蘭文學館能見度，帶動縣內閱讀文學良好氛圍。

6、宜蘭美術館建置

台灣銀行宜蘭分行為登錄之歷史建築，未來將轉型為宜蘭美術館，目前已完成宜蘭美術館整建工程細部規劃設計，整建工程（結構補強及外觀修復）已於今（102）年 3 月 11 日開工，預計於 102 年 12 月完工，並接續辦理美術館展示系統及設備工程，預計於 103 年 8 月完工。另美術館常設展示規劃（宜蘭美術發展史探索），預計於 102 年 11 月上網招標，並於 103 年 8 月完成。

7、中興文化創意園區

中興基地面積計 31.8 公頃，行政院在 94 年核定開發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五結基地，國科會又於 99 年放棄開發，縣府在 100 年提出「中興文化創意園區」開發方案，以廠區文化景觀為主軸進行先期規劃工

作，擬定文化創意園區之政策方案。

行政院已於今（102）年 2 月同意國科會中止開發中興基地，縣府依行政院秘書長函示，於 4 月、8 月及 9 月積極與經濟部及土地所有權人協商，行政院已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同意中興紙業公司四結廠區土地讓售部分，請經濟部依公司法等相關規定，本於權責核處。也請經濟部會同本府就本基地及周邊土地使用進行整體規劃，並協商都市計畫變更及土地分割相關事宜。未來本府園區開發將與中興公司及興中公司再次協商，在不違本府原規劃文化創意園區之開發精神下，就中興公司提出保留廠區面積及位置，由本府取得適當用地面積，同時保障現有 600 多位興中公司員工工作權。

預定今（102）年底與中興公司及興中公司進行最後討論定案，以利融合基地特有的紙產業文化發展獨具宜蘭特色的文創園區，扮演宜蘭創意城市的交流平台，連結國內外文創產業、文化觀光資訊。

（六）文化創意產業推動

1、文創育成中心建置計畫

今(102)年正式成立「宜蘭文輔導中心」以深入宜蘭在地文創市場，藉由與文創業者進行近距離交流方式，實際了解其需求，於設計媒合之上，更加入品牌、行銷、研發、轉型等服務。同步整合政府資源，

並尋求與本縣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進行建教合作機會，自根本達到提升宜蘭文創產業的效果。

2、文創產業據點拓展計畫

羅東林業區之宜蘭縣文化創意中心(有4處展覽空間做為藝術工作者的展覽平台)及宜蘭創意頭辦公室做為文創交流平台，並已於礁溪老爺、礁溪長榮觀光飯店設置文創專區，另外「羅東文化工場」定位為文創、當代、生活美學，以「手作」、「體驗」、「美學教育」為核心，可提供文創產業做為展示或舉辦各類文創體驗場域，開拓文創產業據點及露出平台。

除此之外，並辦理綠色文創市集廊道，提供文創者一個展售通路，並以串聯文創聚落方式，整合本縣文創生活產業，開拓另一創意生活產業。

為開拓文創產業據點，提供藝文產業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之展覽與通路空間。

3、地方文化館整合輔導計畫

本計畫以博物館群經營為核心，期結合社區營造與文化資產守護，創造地方文化館特色與多元發展。本計畫透過不同形式的合作計畫，行銷博物館群，並經由活動串連，帶動博物館群凝聚共識。今(102)年共有12處館舍獲文化部補助計1,650萬元，而加入蘭博家族之地方文化館舍共60間。目前，蘭博館正積極辦理地方文化館輔導提昇計畫，同時凝聚地域發展共識。今年博物館月系列活動以論壇及展覽為主

軸，包含「2013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發展論壇」，首度聚焦於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的策進與合作關係，為宜蘭縣甚至全台灣地方博物館事業的發展規劃更好的藍圖；展覽的部分則定調於地方文化館成果展，展出宜蘭家族館發展的點點滴滴。

（七）創意城市活動

1、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2013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將從 7 月 6 日至 8 月 25 日於冬山河親水公園登場，共 51 天，今年邁入第 18 屆，以『轉動』為創意設計，呈現於「展覽」、「演出」、「遊戲」、「交流」四大活動主軸，營造出一個充滿夢想、童趣、驚奇又洋溢青春健康氣息的快樂童玩節。2013 年入園人數為 520,369 人，園區票價收入為新台幣 9,910 萬 1,740 元，船票收入為新台幣 217 萬 2,725 元整，園區停車收入為新台幣 258 萬 5,410 元整，依據滿意度調查，2013 年童玩節整體滿意度為復辦以來滿意度最高，為周邊帶來經濟效益約 7 億 4,963 萬元，成功的帶動宜蘭縣內的整體消費。

2、2013 宜蘭綠色博覽會

- （1）宜蘭綠色博覽會至今已舉辦 14 屆，是結合環保、教育、農業、文化之產業活動，同時創造了可觀的周邊經濟效益，活絡宜蘭在地的旅遊、觀光、餐飲等產業，也符合宜蘭縣重視環保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及永續經營的宜蘭價值。

- (2) 2013 宜蘭綠色博覽會展期為 3 月 30 日至 5 月 19 日共計 51 天，今年綠博在「有機新宜蘭」的概念下，將活動主題定為「憶起·森呼吸」，除象徵我們守護土地、愛護環境、努力建構宜蘭為食、衣、住、行、育、樂之總體有機生活故鄉的積極態度外，也邀遊客享受宜蘭的好山、好水、好空氣與濃郁的人情氛圍。
- (3) 本年度綠博活動參與人數共計 418,763 人次(較 2012 年度增加 25,707 人次)。在於「憶起森呼吸認知」的分析中，具有環境教育意義的正面評價為 83.96%；展示作品能更加了解大自然的生態的正面評價為 78.80%；對於整體滿意度，有 75.8%的受訪者持正面評價。

3、鄉鎮市特色活動加值補助計畫

「頭城搶孤」已成為本縣最具代表性的民俗祭典，並列為宜蘭縣民俗類文化資產，本府於頭城鎮文小一學校用地規劃「搶孤文化園區」作為每年搶孤活動之固定會場，該園區第一期孤棚、飯棚及孤場期座工程已於 102 年 8 月底完成，園區設計及後續工程俟財政狀況持續辦理。

另外對於本縣登錄有案之民俗文化活動，如宜蘭水燈節、宜蘭兒童守護節一掛貫保平安、二龍競渡及五結走尅等，縣府在經費補助及行政協助亦會積極支援。

宜蘭從以往累積的多元文化價值，透過現代努力的保存與維護，引領我們邁向多元創意城市的目標；縣府運用在地文化資產，輔以創意城市計畫，將活化在地歷史文物，落實「宜蘭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目標。並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讓文創產業在宜蘭生根，打造成為創意城市的領導先驅，形成文創產業重要據點。

參、結語

自雪山隧道開通以來，大量車潮湧入本縣，對在地環境、生態及縣民健康，造成相當大的衝擊。另依據推估民國120年宜蘭遊客數推估成長2.1倍、假日旅次量成長2.5倍的情境中，在自然發展趨勢下，未來遊客數持續成長，聯外道路已無法負荷大量觀光車流。

爰此，持續積極爭取重大交通建設，實踐生態友善城市，縣內交通建設除已完成宜蘭及羅東臨時轉運站外，礁溪轉運站將於明年完工啟用，搭配縣內公車接駁系統，以完善的交通網絡，提升遊客及縣民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的意願。在對外交通建設部分，本府多年來積極爭取「北宜直鐵與鐵路高架化」現已由交通部辦理綜合規劃，也持續推動「台2庚延伸線興建」及「台2丙(貢寮至大溪段)興建及改善計畫(原基隆暖暖至宜蘭大溪改善計畫)」等興建案，除可提供更便捷的交通選擇外，亦可減少車輛進入宜蘭，維持宜蘭的好山好水。

在中央資源分配不均及城鄉差距的情勢下，經濟繁榮、提升就業機會一直是縣府的施政重點。提升本縣經濟發展，也為經濟繁榮與生態環境能平衡發展，我們將傳統產業與觀

光休閒注入創意與自然元素，並積極催生綠能、新興科技產業、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吸引優質人才進駐、及與大自然環境共生的自然觀光產業，強化產業結構完整性，創造實質有利的經濟價值，建構優質商業環境而努力，積極推動相關的政策及規劃，且為吸引宜蘭子弟返鄉或外縣市優秀青年進駐，推動「宜蘭縣青年創意產業育成計畫」—創創新村、星光大道創意競賽、青壯年創業產業推動計畫—「宜蘭縣政府幸福貸款實施要點」以及農地銀行的農地活化政策等，提升就業機會，建構優質及多元化的就業環境。

以上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媒體朋友，
身體健康，圓滿如意，謝謝大家！

編按：

《縣長施政總報告》涉及數字的表述原則說明

本報告涉及數字的文字表述通則有二：

(1) 凡表述數量者，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10年」、「每年150萬元」；

(2) 凡表述次序而非數量者，以國字表述之，如「週一」、「正月初五」

通則的例外：

(1) 凡年月日概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99年10月20日」、「2010年」、「9月」等。

(2) 凡超逾十次以上的次序或號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第25號道路」、「都委會第257次會議」

(3) 概括性數字的表述，以國字為之，如「六大面向」、「鐵人三項」。

(4) 作為定冠詞屬性的「一」字，以國字表述，如「一座幸福城市」、「一段共同的回憶」。